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彩梦情长

eBOOK
网络资源 电子图书

再谈圆梦此生

再过二十天，一月四日——结婚十一周年钢婚纪念日。

细数这十一年来的婚姻旅程，在心境上有千百回的变化。十一年前感情结束了漂泊，我寻到自己的感情和心灵归宿，一头栽进婚姻生活里，许多我的同学和认识我的人，莫不啧啧称奇并感到惊讶，没想到我会这么早结束到处留情、心漂泊不定的感情生活，我告诉他们我想开了。结婚后仍然可以谈恋爱呀！（这是我先生说的）没错，这十一年来，我和先生就是混在三个孩子的陆续出生，和奶瓶、尿布、一大堆要洗的衣服、柴米油盐酱醋茶的一团混乱中谈恋爱的，有闲暇的空档时间稍喘喘气，听著音乐看漫画、小说，写写我的小说日记，有欢笑有泪水的日子中，一天天这么度过而来的。

常在夜深人静，先生下班回来时，促膝谈心、谈彼此的梦，他常感性的谈话令人受不了的浪漫——太委屈你了，这么早就让三个孩子折腾你，占去你大半的生活，不能悠游自在的自做什么就做什么，让你那个活泼的脑袋瓜无法生动运转起来。其实我一点也没闲著，早在双胞胎上幼稚园大班时，我就寄出了稿子，只是被退了的稿如石沉大海般的毫无音讯……，好女儿Ann鼓励我，跟她老爸口气是一样的——你那个脑子装的东西，一定会有人看上的。哈！不愧是我女儿，了解妈妈的心愿和梦想——拥有自己的书。逼著先生帮我看稿说出感觉心得，他套用郭富城那句——“不错喔！”让我重拾信心再投稿。我一向抱持著——只有人肯定我，我会更加有信心、认真的去做好，对每一件事都是如此。

洋洋洒洒写了一大篇的自己，仍不禁觉得脸红。字浅意深，读者们，你们感觉得出来吗？我能拥有，你们也会拥有属于自己的梦。

我的书中，大半都是半真实、半虚构的情节架构和人物，是曾经在我周遭发生过的、看到的和听来的。这本书中的男女主角和串场的主要人物，我用最浅的文笔字意，细腻地写下他们平实的爱情和温馨的亲情、家庭。或许读者会认为我是因为生活太幸福、太圆满了，才会写出这一类的情节，但这就是我所要表达的，希望天下有情人都能拥有完美圆满的结果，你们何尝不是如此希望著？

或许因来自一个你们想像不到的庞大家族，每个又都是多事会制造问题的复杂家庭，心思异于常人，常以旁观者的心态，看尽家族中令人眼花撩乱、又爱欲挣扎的矛盾爱情，各个有不同层面的感情波涛，其中有结合、有分离，也有断续地、重复地分分合合令人难以了解，唉！平凡人中的平凡爱情虽是俗不可耐，仍需无奈地看著徒叹悲哀。

曾经也走过一段坎坷爱情生涯的波折风浪，突然想开了，不再犹豫踌躇，选择婚姻。如今两人相互扶持，走过这一段两人携手共同创造的美好家庭、生活，那真的是甜美的丰硕果实。

第一章

“关宣岑——我话还没说完——”关宣玉跟在拎著背袋的妹妹身后，走出房间。

“嘘——小声点，你不怕你宝贝儿子醒来，再闹上一天吗？姊——省省力气，让嘴巴休息休息。别忘了，你是在坐月子。”宣岑没理会她，走进厨房。

“刚才我说的，到底有没有听进去嘛！”宣玉仍不死心的说著。她是关家长女，回来坐月子。因她和她的小婶同时在这月份生产，她们的婆婆没办法一个人照顾两个刚出生的孙子，且又要打点媳妇坐月子要吃的东西，于是她在生产前一星期，就回娘家待产。

“有。拜托你好不好，以后说话说重点，“相亲”两个字不就白了。”宣岑知道姊姊一片好意，也知道自己年纪不小了，只是她还没有想被一纸结婚证书束缚的念头，否则她这两年来努力成果和汗水心血，不就白流了？

“大姊，二姊，早——”关宣洵没有抬头，只应了一声。她是关家三女，排行最小。大二的学生。

“早。”坐在宣洵旁边的赵惟婕也应了一声，她也没有抬头。她是住在二楼的房客，和关家长达二十年的房东、房客的关系。五年前，和她相依为命的母亲过世后，就认了关家女主人做“干妈”，可以说和关家有很深厚的感情，相处在一起如同一家人般的亲密。

“看什么呀你们？”宣岑走向她们，好奇的瞄了一眼她们正看得入神的东西。宣玉也挤了过来看。

“二姊，你要吃什么？”关宣平站在瓦斯炉旁，手上拿著一只平底锅正在煎培根肉。他是关家长男，唯一的男生，却是关家主内的，读的是食品营养学，所以呢，一家子的伙食全由他料理，刚退伍回来不久，他正准备考托福。

宣岑对她们看的《看星座找情人》这本书不感兴趣的抬起头，离开她们，走向宣平。

“帮我弄几个三明治，汉堡也可以，我要带走，路上一塞车，想找东西吃就难了。”宣岑说著，打开冰箱取出一瓶鲜奶。

“你今天就要到台中？”惟婕抬头看她，说著。昨晚她和宣岑闲聊时提到工作的情形，互吐苦水诉一诉。她们一个是律师，一个是报社记者，惟婕是前者。

“哇！——可真准耶！二姊，你今天出远门，还会遇上天蝎座的男人……”宣洵在一旁兴奋的叫了起来。

“什么跟什么嘛！拿来，我看——”宣岑说著，走向她，将书从她手中取了过来。看著那一排字：你今天……你会很情绪化，而使得工作无法顺利。勿迟到。

“怎样？准吧！”宣洵一脸嘻笑。最近她们系上女生迷上星座占卜恋爱方程式，几乎每人手上都有一本。

宣岑皱著鼻子哼了一声，将书放下，“不相信。我今天要采访的是越野赛车车手，总不可能他们全是天蝎座的吧？”

“越野赛车？报社派你去？你那报社没有男人吗？”宣玉实在不了解自己的妹妹为何喜欢上采访的工作？她的印象中，采访工作就是要到四处东奔西跑，想不通怎会有女孩子喜欢往外做跑腿的事情？

“到外地采访就不能是女人吗？我看你是愈活愈回去，活像个古代的传统妇女。”宣岑带著悲哀的表情看她。

“是嘛！现在做律师的女人可是愈来愈多了，女人愈懂得自己的权益，就愈能保护自己不受男人伤害和吃亏。”惟婕站在自己的立场上有一番说词。

“我说不过你们，可以了吧？女强人。只是你们年纪也不小了，该留意一些，女人三十过后，是很难找到理想的对象的。怎么样？你们姊夫的同事中有很不错的人选，或许可以安排让你们见见他们……”宣玉又在老话题打转。

宣岑眼看姊姊又要发表相亲高论，她赶紧打断插话进去，“姊——留意下次说，不急嘛！是不是？我赶时间，还要到报社打卡。”说著，赶紧离开桌子，走向宣平。“三明治好了没？妈呢？我赶时间，告诉妈一声，我后天回来。”这次她要到台中采访三天，做一系列的越野赛车报导。

宣玉嚷了起来，打开她的背袋，“你算是女人吗？要在太阳下做采访工作，你连保养品都不带的吗？就带这么几件T恤、背心……人家电视上的记者都打扮的光鲜亮丽，你就穿这个样子……我真怀疑你有没有照过镜子，看看自己过？”说著，摇摇头，看著她。

“有。”宣岑一把抢过背袋，从冰箱取出保养品，将它们放进一个小旅行包。她当然不会忘记保养品，她是很爱美，也相当注意脸部的保养，只是工作的环境不容许她衣著上有太多的选择，为了采访上的方便和到处走动，她都是衬衫、T恤、牛仔裤或长裤互相搭配，鲜少有机会看到她穿洋装啦、裙子啦！只有那么一次让她有机会穿上礼服，打扮的像个真正的女人，就是在姊姊的婚礼上，她是姊姊的伴娘。

“三明治好了。”宣平将做好的三明治用袋子包好。“啊！对了，大姊，你婆婆早上打过电话来，是妈接的，说要上来台北。”说著，将三明治交给宣岑。

“我婆婆要来？上个星期才来的，怎么又来了？老天！”宣玉叫了一声，表情很滑稽，苦著一张脸。

“你那什么表情？又不是世界末日，天塌下来，婆婆来看你，是你命好有福气。”宣岑倒是第一次看到姊姊如临大敌的模样。

“二姊，你有所不知，上次在医院时，亲家母把大姊同病房的产妇们给整惨了，吓得她们很快就出院，宁愿回去，省得成天听亲家母唠叨个不停。”宣洵边说边笑了起来。

“这么恐怖吗？”宣岑不解的说著。姊姊生产时那一星期，她人在台南、嘉义和台中采访舞蹈艺术——这个人类最原始的运动。

连惟婕也点头，说著：“亲家母把那些年轻妈妈们当成是自己的媳妇，一会儿不准她们吃医院的菜饭，说吃了对胃不好太冷了，一会儿又不准她们洗澡、洗头。一个妈妈洗了澡又洗了头，刚出来就被亲家母撞见，把她骂得第二天就出院了，更绝的是，亲家母不让她们下床到喂奶室喂奶，说在床上喂就可以了，差点就和护士长吵起来。”她去探望宣玉母子时，听那些妈妈们在诉苦。

“她这次来不知又要待几天，要我几天都不洗澡、洗头，我会受不了的。”

希望她这次不要又带土鸡上来，每天吃麻油鸡、麻油腰子都吃怕了。”宣玉已开始烦恼这些天该怎么过。婆婆是彰化乡下的人，观念上还是很传统。

“好可怜喔！”宣岑给她一个同情的笑容。

宣岑在报社大楼下停好车，瞄了一眼手腕上的表，心中暗叫不妙，她迟到了十分钟。塞车，这个理由是最通用，也是现在最流行的用语。

她一进大楼便冲进采访部主任室。没人——怎会呢？她只不过迟到十分钟而已嘛！

她走向自己的座位坐下来。“其他人呢？”和坐在对面的王宇娟说著。

“安啦！主任来电话说他老婆要生产了，他在医院。交代你一到就去总编那儿报到。”王宇娟负责影艺版的报导。

“真看不出，一向大男人主义的徐主任，也有体贴的一面，我还以为他会叫他老婆自己去医院生产呢？”宣岑轻笑。她刚进报社时，就是碰上新主任上任，新官上任三把火嘛！公司上下的人都被他吼过。

宣岑一头栽进报社工作快五年，刚进报社时，她被分派采访艺文和妇幼版的报导和专栏。三年前，两名同事相继离开另谋高就，她便自我推荐，争取采访报导体育和户外休闲活动的专题报导，当时的徐主任对她吼了一句：“别以为你是女人，我就对你放松要求。”冲著这句话，工作能力绝不输给男人，而拚命力争到现在的成绩。

“关宣岑！你还不进来吗？”总编室传来吼声。

“哇！总编好凶喔！还不快进去跟他撒撒娇。”宇娟笑著说。总编辑汤怀仁苦追宣岑，是报社同仁皆知的事情。

“去你的。”宣岑放下背袋，起身往总编室走去。她没敲门便进去了。全报社的人也就只有她敢这样就闯进去。

汤怀仁从一大叠文稿中抬起头来，看著她走进来。他认识宣岑已有好些年，他是她的学长，念大四时在社团联谊会中认识了她，她清新灵秀的容颜，和那一对剪水双瞳的美丽眸子，轻狂浅笑间流露著恬美纯真、似水柔情般的气质神韵，捕捉了他的目光，深深吸引著。

这些年来，他一直对她有兴趣，连他的家人都一致认可，可是她似乎一点也不心动或领他的情，也不鼓励他。

“对不起嘛！我只迟到十分钟而已。如果主任他不放心交给我，我会更加加倍集资料，准备好采访前的功课，真的——昨晚我已经拟好了应采访的内容。”宣岑笑著走向他。

“不是的。徐主任他很信任你的能力和敬业。因为这次采访的对象很特别，希望借重你的采访及流利的文笔作一系列的越野赛车专题报导，让国人以全新眼光注意及重视这项活动，更能带动未来越野赛车在国内的风气。”怀仁说著。

“哇呜！徐主任这么看重我啊！真是受宠若惊。”

“你是报社里面最有经验的，精明又干练，不派你去派谁去呢？”

“说得我好像是年纪最大的，谢谢你喔！快十点了，我必须在两点前赶到台中，回来我再缴稿子给你。”宣岑看一下手表的时间，说著。

“路上小心了。”怀仁每一次在地出差到外地采访时，都不忘叮嘱她的安全问题，他的心情是非常矛盾的，他很想私心的不派她出任务，让她做些誊稿的工作，可是呢，他最想看到的是她神采奕奕、精神焕发的模样，只要每

天看到她那个样子，他一天都会觉得整个人活了起来。

“拜了！”宣岑掷了一个嫣然笑容给他，然后走出总编室。

怀仁失神的望著她的背影消失在门外。

越野赛车场上，只见赛车手通过沙地时，扬起了一阵阵黄色沙尘和烟尘。有六名车手正在做沙地与陡坡的技巧训练，目的在考验赛车手，在通过困难地形时应变的能力，以便车手适应在未来比赛期间会面临到的各种地形，这是一项对大自然的挑战。

“报社记者还没来吗？”方至刚从车底下探头出来。他正在做车子的检查，这是车手赛车前必须做的工作，平日更要做好维修的工作。

方至刚，他是赛车工作室的经理，也是车队队长。这次他会同意接受采访，是为了让国人知道越野赛车在国际上，是已受到相当重视的活动，他希望藉著采访报导，使一些对赛车有兴趣的同好，对越野赛车有更进一步的了解与认识，进而参与这项活动。

“今天是星期六，可能塞在高速公路上。”吴大成挥了挥额上的汗水。

“等他来了，call 我一声。我下场去了。”至刚说著，戴上安全帽坐上了车，发动引擎。

“O K。”大成朝他比手势。

车子噗噜一声扬尘而去，黄沙在空中飞舞了起来。

关宣岑驾著她那部刚买不久的福特天王星二手车，风尘仆仆地赶到越野赛车练习场。戴上棒球帽和太阳眼镜，从背袋里拿出相机，她推开车门下了车。

眺望看去，她只看见一片黄沙卷起，从沙尘中传来汽车引擎声。宣岑走下坡走进练习场。她走向一群人，似乎是赛车手，其中一个正卸下他的安全帽，取出一条毛巾拭汗，其他人正在观看场上的训练。

“对不起，你们哪一位是方至刚？”宣岑走向这名车手。她摘下太阳眼镜，露出令男人倾倒的迷人笑容。

听到一个女声自背后响起，他们全转过头，霎时之间，脸上闪过讶异的表情和带著惊艳的目光，视线投注在这位清秀佳人身上。

“你是……”大成眼睛眨也不眨的看著她。

“我是报社记者，关宣岑。”宣岑掏出记者证，说著。

一群人里发出惊叹和讶异声，“女的。”

“你是来采访的关宣岑？”大成心中是暗叫老天——竟然是个女的。至刚看到她不知会是什么表情？他们甚至替“他”准备了车，让“他”亲身体验——越野赛车和一般房车赛有什么不同的地方？

“你们以为我是男的，是吧？”宣岑看他们的表情不难猜出，不只他们会弄错她的性别，凡接受她采访过的，也几乎都认为她应该是男的。

他们面面相觑，相视而笑了起来。

大成呼叫了至刚。“她来了。”但没告知他——记者是个女的。

至刚一听到就朝他们驶来。他从车上下来，一边卸下安全帽。“人呢？”询问著。

“在这里。”大成正在向宣岑解释——赛车车种的不同和维修问题。

宣岑闻声转过身。

果然，就和她从电视上看到的赛车手一样，他有著一张被太阳洗礼过

的健康肤色，灿烂如星子般闪亮的双眸，他英俊的长相太令人意外。

当他看到转身面对他的那一张清丽动人的脸孔，他脑中闪过一个字——美，视线停驻在那张脸上。

“至刚，她是来采访的报社记者，关宣岑小姐。”大成说著。

宣岑正换上笑容想客套几句，却看到他蹙著眉、眯著眼，然后转过身去，口里不知咕哝什么？

她错愕的马上敛去笑容，脸上挂不住的为之气结，这还是生平第一次，遭到这么无礼的待遇。

大成面有难色的看著她，他不知道至刚的态度怎会如此？他大步上前追上至刚。“至刚，你这是干什么？”

“女的，他们竟然派一个女流之辈来采访，她懂什么？”至刚他没有刻意压低声音，踢著脚下的沙石发泄不满。

宣岑听到了，不觉恼怒了起来，但看见其他人还在场，她竭力忍住要发作的怒气。

她跑向他们，站在他面前，著腰，驳斥他刚才的话。“我就是关宣岑，女的，看清楚了没有？”说著，她脱下帽子，必须抬起头，挺直她一六五公分的身高，才能表现出她的气焰，只是她发现他满高的。

“我看到了，关小姐，只是我不明白你一个女人来这里，知道要做什么吗？”至刚嘴角牵动了一下，直揪住她眼睛盯著她那张脸，望进她的双眸，立即有一种如电极般的感觉刺进他体内。

宣岑看到他望著她眼神时，一阵电流穿身通过的感觉，她不自觉的摇头，摇掉那个感觉。她再次抬起头，带著严肃的口吻说著：“你在怀疑我的能力吗？我在报社担任采访记者，已近五年的资历，若你翻看体育版和户外休闲版，就会看到我的专栏报导。听著，我来这里之前，已看过有关越野赛车的资料，你们已参加过两次国内越野车比赛，准备参加下年度国际性的重要比赛……”宣岑尚未说完，被至刚挥手打断接下来的话。

“跟我来。大成，拿一顶安全帽给她。”至刚说著，大步走向他的车子。

宣岑必须用跑步的才赶上他。他的态度实在令她不解。

“喂！你——”

“上车。”命令的口吻。

“关小姐，安全帽。”大成手上拿著安全帽递给她。

“亲身体验吗？”宣岑这下明白了，接过帽子，露出了笑容。“谢谢！”说著，跳上车子。

从一上车到绕完一大圈，至刚就一直没开口说一句话。宣岑一直从眼角瞥视他，看他专心的驾驶著，心无旁骛的注意著地形的变化和困难度。她从越野赛车的资料中得知长途越野困难度高，而临的是困难地形，如沙漠、风和岩石、陡坡与沙地，过河也是常遇到的路段。

从录影带上，她也看到了世界各国都很重视这项赛车活动，各国赛车好手齐聚一堂，向恶劣地形挑战。

宣岑一下车，就感到腰背痛，四肢麻，一路上颠簸震动，吃了不少苦头，幸好有戴上安全帽，否则她的头上都是包。她卸下安全帽，脸上是汗珠密布。

至刚拿一罐饮料给她，又递上毛巾。“你很勇敢，一路上咬著牙撑著。”投以全新的目光看著她。

在宣岑耳里转来，不知是讥讽还是赞美？她瞪著他。

“你是故意刁难我的吗？”她才想起方才他的无礼态度。

“你不亲身体会，怎么采访我？”至刚从她手上拿走安全帽。

噢——这个男人真难应付。

“感觉如何？”

“刺激……而且具有挑战性。”

至刚叹了一口气，带著一抹惋惜的笑意。“可惜你是个女的。”半带挑的说著。

“女性就不能参加赛车吗？”宣岑这一脱口，才惊觉自己又被他激怒了。

至刚扬一扬眉，“哦？关小姐之意，是想做国内的第一位女性赛车手喽？”

一旁的大成翻著眼珠子，摇摇头，今天至刚是吃错药了吗？看来他似乎不喜欢这位美丽的女记者。

宣岑眯起眼睛，在心底哼了一声。“或许我可以试一试。”谁怕谁嘛！兵来将挡，水来土掩，看你要什么花招，我就接什么招。

“如果有胆量，明天下场跟我们一起训练。”

他们难以置信的眼神看向至刚，他们的反应是他对她太尖刻、太不友善了。

“好。”宣岑扬起头一口答应，是她不服输的个性使然。

宣岑一回到预订的饭店，全身袄热难耐的冲进浴室，淋浴，洗了头，洗净身上被黄沙洗礼过的沙尘、汗水。

她坐在床上，拿著一条干毛巾擦拭湿漉的头发。脑中不自觉的浮起方至刚的脸，无礼、傲慢的态度，和嘲讽的、似笑非笑的笑容。他根本没有要接受采访的意愿，还挑起她不服输的倔强个性。

脑子里闪过今天早上宣洵的星座占卜！你很情绪化，工作无法顺利。她冲向电话，拿起话筒，按了几个数字键，一会儿经总机才接通。

那一端是惟婕接的，他们才刚吃完饭，都在客厅。

接通时，宣岑有些犹豫了。她真的很情绪化又冲动，不过，打都打了。说著：“惟婕，宣洵在不在？”

“在洗澡。有事吗？”惟婕说道。

“……呃——没事不——有事，她进去多久了？”

“没多久，很急吗？我代你传话给她，或者我把电话拿给她听。”

“那……不用了。长途电话，我要挂了，拜了。”说著，赶紧挂上电话，免得又招来一番逼供。

她看著电话，一个人笑了起来。

“神经病，不想了。”自语的说著。

但是脑子还是仍继续运转，她斗不过她的脑神经，没办法控制它，她有些懊恼，跟自己生气。

“拜托——消失。别缠著我。”她起身走向化妆台，打开背袋，拿出一条干净的牛仔裤和衬衫。她要出去吃晚餐和随便逛逛。她正要换上时，门外响起敲门声。

会是谁呢？

她走去开门。“哪一位？”问道。

“是我，方至刚。”

宣岑把门打开。“有什么事吗？”她没有请他进去。

至刚在门打开时，微愣了一下有些惊讶，他的眼睛不自主地看她光裸的一双腿。

宣岑被他这一看有些忸怩不安，她只穿著背心，和短的不能再短的牛仔短裤，她平常在家就是这样穿著。

至刚注意到她的不自在，将视线收回停驻在她脸上，她把头发放下来了，有难以言喻的另一种美。

“你还没吃晚餐吧？”他差点忘了他的来意。

“我正要出去吃。”他是来请她吃饭的吗？宣岑心中暗忖著。

“他们都在下面等……你肯赏光的话，我想请你到我奶奶家做客。”至刚话都颠倒了，因为他从没主动邀女性朋友，到奶奶家吃拜拜大餐，他有些扭，这都该怪大成，说要他弥补他今天的无礼，以邀请她做赔礼。于是，大家都起哄，他勉为其难的答应他们。

他的态度怎么会一百八十度大转变？“我真是受宠若惊，怎好意思呢？”

“我不随便邀请人的。”至刚自忖认为她不会答应的。半是松了一口气，半是生气的，很矛盾又复杂的心情。他从未这么不自在过，尤其在一个女人面前。

又来了，很勉强的话就不要来邀她嘛！宣岑是很不愿意去，跟他在一起，没几分钟就会被他激得跳脚。可是，对他这样一个赛车手的家庭，她想去了解他背后，支持他朝越野赛车发展的起因和他家人的看法。

“好，我去。”宣岑打定主意，要一窥他的家庭和生活背景。

车子才转进乡间小路，宣岑立刻被眼前的景象吸引感到好奇。原来这就是所谓的大拜拜，几乎是每一年，在各地都有这种大拜拜的习俗，她是听过，倒是没机会看到，这还是第一次呢！

放眼望去，田与田之间连接著四合院，这里还存著乡下农家的气息。每一户人家前院摆了酒席，陆续的有客人前来受邀请，好不热闹。

至刚一路上已不知叹了多少气？他有很不好的预感，奶奶看到关宣岑，不知又会说出什么惊人之语？

至刚一行人才刚停好车，就已有眼尖的人看到他了。

“阿刚回来了啦！”操著台语说著。

“有看到没有？旁边一个小姐。”

至刚经过时，他们互相打了招呼。

“阿刚，小姐漂亮喔！”他们将目光看向宣岑，投以艳羡的注目礼。

至刚只是笑一笑，没有回答。

“乡下人都这样，你别见怪。”大成说著。

宣岑耸耸肩笑笑。

他们转进一幢四合院时，立刻引来一些大大小小的孩子们，在座的客人也朝他们这边看。

“阿刚叔叔回来了！”他们全围了过来，高兴的叫著。

“阿祖！阿刚叔叔回来了。”一个男孩跑去通报。

奶奶早已听见了，不要看她已七十五高龄，她还是耳聪目明听得清清

楚楚，没有一点老态龙钟的样子。

至刚看见奶奶朝他们走来，立即迎上去。“阿嬷——”

“阿嬷！”大成一夥人也喊著。

奶奶眼睛很锐利，一眼就看见了宣岑。

至刚看见奶奶的眼神盯著宣岑，他赶紧将她的注意力转移。“阿嬷，我们坐哪一桌？肚子饿了啦！”他操著台语说著。

“没礼貌，我还没向小姐问好哩！”奶奶用台语说著。

“我等一下再介绍，这样可以了吧？”他看客人们的目光都投向这里，频频向宣岑投以惊艳的注目礼。

“好啦！留一桌给你们吃，你三叔在里面，我去叫他把菜拿出来。”奶奶说著，领他们到靠大厅的一桌。

“阿嬷！我去端就好了，你去招呼客人啦！”至刚不愿因他们而怠慢了来的客人。

“他们都是你四叔的客人，从高雄来的。”奶奶的儿女都分散在其他各地，奶奶共有五个儿子两个女儿。至刚是她大儿子的长子，是她的长孙。“啊！对啦！阿谦也要回来，他要带他的老板、老板娘来给我们请。”她的记性还是很好。

至刚忙进忙出时，宣岑已从大成他们口中得知至刚的家庭背景，看不出他是在乡下长大的都市人，从他和他奶奶相处愉悦的样子来看，他这个大家庭是家和万事兴。

席间，至刚的三叔、四叔来向他们敬酒，并询问了他们训练的情形，两位叔叔都非常支持他的梦想，预祝他们在赛车场上拿个好成绩。

奶奶悄悄地坐到宣岑旁边的位子。“小姐，要吃饱喔！这些都是阿刚他三叔煮的，很好吃喔！我讲台语你听懂没有？台北人都说国语。”

“听有啦！我会讲普通的啦！”宣岑用她的破台语说著。“菜真好吃，我吃很多了。谢谢啦！”

“说什么谢谢？来给我们请，应该是我们感谢你的不嫌弃。”

“我第一次来吃大拜拜，这里的人真热心招待。”

“真的喔！明年再来，好不好？”奶奶是顺水推舟，她一眼就喜欢这个女孩子，很投她的缘。

“阿嬷——她很忙啦！”至刚看见他奶奶眼睛很亮，不知又在打什么主意？宣岑点头。

“忙什么？不行请假来这里吗？”

“她是报社记者，工作多，跑来跑去。”至刚解释说道。

“那个可以安排，像今天这样，不是吗？”奶奶多精明，她向大成问过了。

至刚翻著眼珠子，他讲不过他奶奶，就随她去了。

要回去时，奶奶把至刚拉到厨房，耳提面命一番。

“大成说你真无礼，对小姐那种态度。给我听仔细，对女孩子温柔点，你三十五岁了，脚勤快点，常约女孩子出去，我还要抱曾孙子哩！”

“她不是啦！我今天才认识的，人家也不一定喜欢我。”他就知道奶奶心里想的是什么。

“我不管啦！你是大孙子，我活到现在，也是为著看曾孙出世。”

“好啦，好啦！我认真去找。”他想逃跑了。

“这个关小姐我喜欢，很有我的缘，你去追她。”奶奶冷不防的在他身后说著。

“什么？”至刚猛然转过身，瞪著奶奶，然后转身逃离她。

“我等你的好消息——”奶奶在他背后叫著说。

第二天，宣岑几乎是没能和方至刚有进一步的谈话。他似乎有意避著她。她一直隐忍著，直到下午时才爆发了出来。她逮到了只剩他一人的机会，其他人都在场上。

“你怎么这么难相处？你不喜欢我就直说无妨，反正我们做记者的，就是令有些人讨厌、嫌恶。”昨晚他送她回饭店时，连基本的礼貌送她上楼到房门口都没有，一声晚安也没有哈一句，开了车就走。

“现在你别烦我，回你住的饭店。”昨个一晚他都没睡好，被奶奶的话影响了。他只能尽量不看见关宣岑。

“偏不，是你说的要让我下场，我早上就来了，你却一个人影也没让我见到。”她转身往他的车子方向走去。

“你回饭店，别在这里烦我。”至刚抓著她，拉回来往她的车子方向走去。

“你放手——”宣岑甩掉他的手，固执的朝他的车子走去。

“好，随你。”至刚甩著头，背著她走向一棵大树，躺了下来，拉扯一根草衔在嘴边。

他闭上眼睛，只听见引擎声发动，车子开动了，渐渐声音远去了。

半小时后，宣岑带著满足的笑容从车上下来，她拍了不少照片，虽然她没有走完全程，却有了亲身经历的一次经验。

她走向方至刚，坐在他旁边。

她俯视著他英俊的脸。

至刚感觉到她的注视，睁开眼睛，起身坐了起来。“你的挑战探险之行，很刺激过瘾吧！”从她脸上看到他要的答案，他喜欢看见她现在的脸庞。

宣岑朝他一笑，说著：“你想看到怎样的报导？”宣岑打算今晚写腹稿，明天她还有半天的时间誊稿。

“你不采访我了？”

“我想要的内容差不多了。”

“我很难相处，是不是？”

“希望不是针对我而已，唉！算了，反正没关系了，明天一早我就远离你的视线。”宣岑掩饰自己对他特别的感觉。生平第一次，对异性有某种她难以言喻的感觉，但她拒绝接受，不去理会心中传达给她的讯息，希望这个感觉是错误的。

“以后是难再见了。”至刚发现自己异常的和平日不一样，他极力抗拒著，他把它归咎奶奶给他的影响。

“恐怕是的。明天过后，我还有其他地方活动要跑。”接连下来的采访工作，都是跑户外活动的报导。她已很少接下体育方面的采访，报社已拟好计画聘请男记者，专司体育版的采访工作。

“既然这样，那么我们开始吧！”至刚站了起来，露出他难得一见的笑容。

宣岑将手伸给他，“不可食言。”说著。

至刚拉起她的手，“你想知道什么尽量问。”

“O K。呃——还有……我可不可以要求一件事？”

“喂！少得寸进尺。”他将她拉起来。在刚才的手与手接触时，冷不防地一阵电流般的冲击穿身而过。

宣岑相同的感觉震撼了她。

两人同时地直视对方的眼眸中。

至刚放开她的手，气氛有些尴尬。

宣岑开口打破僵局，“我想再当一次正驾驶，如何？”方才她因路况不熟悉，又没人指点她，她想走完全程，就得靠他。

至刚倒不讶异，她带给他太多惊讶了。

“不服输小姐。”他的眼睛透露著欣赏，唇角带著笑意。“先采访还是先上车？”

“当然是先采访，你这人啊！乱不定性的，我以防万一。”宣岑斜睨著他，柔笑的说著。

“就请问吧！小姐。”

宣岑将拟好的采访腹案，一一的向至刚发问，至刚这次很合作的回答她的每一个问题，从他选择越野赛车的起因，谈论到梦想、期间的挣扎和如何取得家人的谅解与支持，对越野赛车抱持著什么样的信念，未来计画等等。

“还有什么你遗漏的？”

感情生活。宣岑的脑中闪过，她觉得刚才的话题都是刚强阳气重，他应该有温柔至情的一面吧？天——你又在想什么？你采访的又不是那些大明星，你管人家的感情私事干什么？

宣岑摇摇头，情绪突然变了，复杂而难懂。

宣岑一回到饭店，就交代柜台她不接电话。

她是逃回饭店的，为了她莫名的复杂心情。

他们想邀她出去吃饭，她漫不经心的随口答应，但她又反悔了。回饭店的路上，怎么也挥不去方至刚灿似阳光的脸孔。她不允许自己在工作时有太多私人的感情，她更不相信一见锺情这种事。

七点二十分。宣岑抬手看腕上的表，低下头看看一片空白的稿子。今晚她是别想写出好的文稿了。

她正想放弃继续伏案，想出去找东西吃时，门上响起急促有力的敲门声。

她的心浮浮沉沉的，矛盾著。她终于走去开门。

“你在干什么？每个人都在等你一个，你电话为什么不接？”至刚在门口就吼了起来。

“我还要工作、赶稿——都是你——阴阳怪气的，害我现在要赶称，明天中午前我要交稿。”宣岑将满腹的委屈、身心疲累，全归咎他一个人。

“那你不该答应邀请，害得他们到现在还没吃晚餐。”

“我——”宣岑自知错在于自己。

“算了，你就赶你的稿，我会告诉他们的。”至刚没等她开口，扭头就走。

宣岑想喊出声，却硬生生的卡在喉咙里。她让自己的心绪紊乱失控了。

一早，宣岑离开饭店。

她到方至刚和大成合夥开的汽车修配厂，向他们为她的爽约致歉，但她没看到方至刚。

带著沉重和纠结理不清的心情回到台北。

第二章

赵惟婕气急败坏的一张怒容，从进门到喝完一杯茶，都不能让她缓下来，她一旦生起气来，是久久不能退烧的。

旁边的人聪明的不敢发出一语，唯恐被波及到。

程伟踱向她，手上拿著一罐饮料。“喝冰茶消消气。”笑著说，将饮料放在她桌上。

惟婕瞪著他。他是这家法律事务所的负责人，她的上司。

“以后律师协会介绍的客户，别再指派我去。看看我的脸——被那个人气得脸都绿了，他有性别歧视，我才刚递出名片，他就把我轰得体无完肤回来。”惟婕被指派去调解购屋投资置产遭“套牢”的案件。

“哦？”程伟要不是太了解她，就会相信她说的。

“……呃……当然，比生气我是不会输给他的。”

“哇！好可怕！好可怕喔！”程伟做出小生怕怕的夸张表情。

办公室的同仁都笑了起来。

电话在这时候响了起来。

石瑞明接起电话。“程氏法律要务所。”

“惟婕，你的。”他说著，将话筒给她。

惟婕接过电话，“我是赵惟婕。”说著。不到一秒钟她倒抽著气，喃喃说著：“怎么会……死了……？”脸上是难以置信的表情。“谢谢你的通知……”然后挂上电话。

“谁死了？”程伟见状问道。

“就是委托我保管他土地所有权状的潘老先生，他上吊自杀了。”惟婕脸上血色还是无法从震惊中恢复。

“潘老先生？怎么可能？虽然他的亲人都已不在人世，但遭受过一连串不幸打击的他，怎会轻生？”程伟不愿接受这个事实。

事务所里的每个人，都非常喜欢潘老先生开朗、达观的人生态度，他们实在难以相信他会扼杀自己的晚年余生。

“那个案子就交给瑞明，我这就去潘老先生住处。”惟婕说著，提著公事包往门外走出去。

“小姐，现场不能随便进出。”一名员警走过来，阻止她。

“赵律师，你来了。”一名妇人朝她喊著。是她打电话联络惟婕的，也是她先发现尸体报案的。

“我们都不敢相信老先生他会自杀，他大前天还到老人会那里找人下棋、唱卡拉OK咧！”妇人说著。

“没有说什么或提到什么吗？”惟婕说著。大前天不就是三天前？那天——她不在事务所，程伟说潘老先生曾找过她，她一直以为他还会再来找她，或是会打电话给她，且她又被手上的案子忙得焦头烂额，忘了他来找她的事了。这几天发生了什么事吗？

妇人摇头。

惟婕走向正走出来的一名便衣刑警，说著：“对不起，我可不可以进去？”

方至中抬眼看她一眼，说著：“小姐，这不是看热闹的地方。”边脱下白色手套。

“我像是来看热闹的吗？”惟婕秀眉微蹙，瞪著他，从公事包内取出一张名片。“我是死者生前的委托律师。”将名片递给他。

“律师……你是律师？”至中接过名片，看了一眼，再看她。

啧！又一个性别歧视的男人。

“我可以进去了吗？”

“要吃中餐了，看尸体对胃会消化不良的。”

听他这么一说，惟婕有些踌躇不前。他正好说中她的弱点，她有胃痛这个毛病。上吊自般的景象会很惨吗？

在犹豫之际，两名员警正搬运尸体朝他们而来。

“等等，这位小姐要看死者。”至中向那两名员警说著。

惟婕抬起轻颤的手掀开白布一角，露出了死者的脸孔。她的眼眶中已是盈盈泪水，低泣著说：“为什么……？您老人家常说人要乐观看这人生，为什么自己却走上绝路了呢？”

“好。抬走。”至中将白布一角盖上，说著。

惟婕泪眼看著老人家的尸体被搬上救护车。

至中从口袋掏出手帕。“手帕借你。”说著，将手帕递上。

“不用。”惟婕忙转过身，在公事包内找面纸，但里头一张也没有。她只得再转过身，抢过那条手帕。

她背著他拭泪，她从不在人前掉泪的。吸吸鼻子后，转过身来面向他。

“谢谢你的手帕。”

“不客气。”至中看著她眼中还泛著泪光。“你认识死者很久了？”

惟婕点头。“他是我干妈的朋友，他常到我们事务所来。”她还不知要怎么告诉干妈这个噩耗？

原来如此。“方才你说的那些话，似乎不愿相信他会有轻生的念头。”

“和他老人家亲近过的，都不会愿意相信的，它太突然了，教人没有心理准备……他就这么死了……”说著说著，惟婕又掉泪，发觉自己的窘态，她背过身频频拭泪。

至中实在难以应付女人的眼泪，每每在命案现场看到这类情形，他都是自动就走开，他不知该如何安慰对方？他转身就要走开。

“嗯！你真没礼貌，不打声招呼就走开。”惟婕在背后叫住他。

“我以为你不喜欢有观众？”至中不失幽默地说。

不会怜香惜玉的男人，看到女人的眼泪就逃走。惟婕看著他似笑非笑的慵懒笑脸。宣洵要是看到了他，八成会说酷毙了。她自忖著。

“验尸报告出来，就打电话通知我一声。”惟婕说著。

至中没有回头看她，只是比著OK的手势，然后走向他的车子，前面一部警车正开走了。

“手帕洗过再还你。”她差点忘了手上的手帕。

至中打开车门，朝她远远地一笑。“它需要主人。”说著，钻进车里，扬长而去。

方家一早就是闹烘烘的。

至刚、至中、季翔三兄弟难得碰面，再加上他们的妹妹方天羽、妹夫唐克亚及妹夫的妹妹唐采菲，整个厨房就是他们的谈笑声，唐家就在隔壁，和方家是相连的楼房。

“你们的声音小声点，可不可以？”方母正在讲电话，掩著话筒喝斥他们。

至刚昨晚才回来，他们移师阵地换练习场，以适应不同地形的变化。

季翔回来三天了，他是应旅行社之邀，到帛琉做潜水旅游的导游，并拍摄潜水活动，制成录影带或幻灯片，以便在旅游说明会时介绍给旅客。

“老爸怎么还不下来吃早餐？”至刚已许久没看到到父亲了。

“老爸他昨晚失眠了，一早拿著钓竿去早钓。”季翔说道。他们的父亲是法官。

“老爸又陷入宣判前的失眠期。那一名被告犯人，是确定维持一审的宣判——死刑，强盗勒索又故意杀人，邪恶深重，社会容不下这些恶徒的生存空间。”至中身为一名警察，其责任就是保护善良百姓，打击犯罪。但他们在搜证完逮捕犯人时，又常常面对的是情有可原的无助犯人。

“至刚，奶奶叫你听电话。”方母将无线电话交给他。

至刚莫可奈何地接过电话。“是我至刚……”

“奶奶又在“催生”了。”天羽说著。

“告诉你们，奶奶提到一个女人……叫什么岑的，啊——关宣岑，对——就是这个名字……”方母说著，呵呵地笑了起来。

“妈——”至刚抗议的说著。

“闭嘴！你专心听电话。”方母喝斥一声，再继续说下去：“奶奶说形容她漂亮还不够，是她见过最美的女孩……”

至刚又打断妈妈的话，急著说：“别听奶奶说的，晚上又看不清楚。”

“谁说我看不清楚？”他手上的听筒传来吼声，他赶紧把电话拿得远远的，一脸的苦相。

天羽起身，抢过他手上的电话。对著话筒说著：“阿嬷，你形容的太夸张啦！在台北随便找一个，都是漂亮的女孩子。”用台语说著。

“真的？我不会用国语形容啦！你们激他说，他会说出来的啦！”彼线那一端的奶奶说著。

一通电话，把方家一天的气氛炒热到最高点。

“老大，从实招来吧！关宣岑是何方美人？连我们奶奶都为之倾心”至中笑道。

至刚瞪著他们，咬了一口三明治。

“这个关宣岑不简单喔！老大，你是一见倾心，马上就让奶奶一定吗？”季翔也帮著起哄，激将地说著。

“哇！好浪漫的夏日黄沙越野恋曲。”采菲帮著和声。她在兄嫂开的旅行社上班，生性浪漫，无可救药的多情，常常在带团时遇到艳遇。

“老公，大哥他像不像你那时候的样子？”天羽加入起哄阵线，还拉克亚下水。他们夫妻开了一间旅行社。

“我什么样子？拜托你们行不行？我现在满脑子全是比赛的事，别听奶奶胡诌。才认识一天能成什么气候？只不过是礼貌性的邀请。你们大呼小叫

什么？我要找老婆的人选不会是那一种类型的。”至刚被他们一激，气得脸红脖子粗。

“只不过一人一句，你就气成这样，还说那么多，让人怀疑唷！”方母意味深远地揪住

“妈——你赏你的鸟，别听到什么就信什么。你儿子讨老婆时，自然会帶到你面前。”至刚还真希望他妈妈把精神全放在赏鸟上。

方母是野鸟学会会员。五年前，和方父应友人邀，到彰化的一座农场做客时，遇到在这附近赏鸟的一群人，自此就和赏鸟结下不解之缘，常和鸟友们上山下海，或是到各地的赏鸟区一睹鸟的风采。

“鸟友们都有孙子孙女可以谈，好羡慕他们含饴弄孙的情景。人家至谦帶了女朋友给奶奶看，你却死逼都不肯承认。”方母说著，叹著气。至谦是至刚兄弟的堂弟。

“我哪有那么多美国时间谈情说爱？而且也要看上眼，至谦和前任女朋友不是也谈了一年多，后来不也结束了？新郎不是他。”至刚不愿将时间浪费在感情这方面上。他的梦想正在进行中，他要达成这一生所下的目标，并实现梦想。

“至谦又换了女友？动作很快嘛！”至中的感情生活也是空白，他是刑事组的人员，常要外出办案，和危险为伍，今日的现代女性，多半不会选择这种职业的男人。

“那个女的是护士，是女方舅舅介绍给至谦的。”方母说著。

“护士——？哇呜！做那种事不就要事先消毒？”至中夸张的吹起口哨。

“方至中！在我的厨房不准有异色笑话，在场还有女士、小姐。”方母拿起筷子就往他头上打，厉声斥责地说道。

“是的，妈。”至中接受妈妈的告诫。从国中时期，妈妈就教他们三兄弟要尊重女人。

为防止他们的话题敏感、具骚扰性，便严禁他们不准说有色笑话。

这一餐吃得特别久，眼看上班时间到了，才纷纷离开。

“惟婕，警方的验尸报告出来了没有？”关母说著。她刚听到不幸的消息时也无法相信。

潘老先生是她在医院当义工时认识的。三年前，一场飞机坠落的空难事件，带走了他的儿子、媳妇和孙子三条性命。早年丧妻，再加上子媳孙的不幸事件，使得他年逾六十的身心不堪承受这个打击，患了严重的忧郁症，她常去看他、陪他，但未能打开他郁闷的心扉。在圣诞节那一天，她推著坐在轮椅上的他，经过医院的特别室，传来唱圣歌的孩童声，当时是医院特别为脑性麻痹儿童办的联欢活动，他受感动的流著泪。第二天，他就说他已经好了，脸上充满活力和朝气，他终于能再面对这个无常人生了。这三年来，就始终看到他笑脸迎人的与人相处。

“今天应该会有通知来。”惟婕本想自己打电话问结果的，她却忘了问是哪个管辖区的，且还忘了问那名刑警的名字。

“宣洵，你去叫你二姊出来吃早餐。这孩户最近怪怪的，是不是工作压力太大了？”关母说著。

“二姊！上班要迟到了。”宣洵在房间门口敲著门喊著。

门应声打开了。

“别嚷——我头痛死了。”宣岑带著一夜宿醉醒来。昨晚和一票同事唱KTV，喝了点酒。“妈，早。”踱进厨房。

“怎么这副丑样子？”惟婕见她披著散发，光著脚，脸上还有残妆未卸。

“感冒啦？”关母关心地问著。

“没有。”宣岑踱进浴室，又再出来。

“二姊，怎么没看到你的车？”宣平说著。

“同事送我回来的。”进去房间又再出来，手上拿著卸妆棉擦拭脸。昨晚，她也不知几点回来的，一看到床，倒头就睡著了，连妆也没卸掉。

“去哪儿，这么晚回来？”关母担忧说道。

“KTV唱歌、喝酒。”宣岑说著，然后进浴室。她知道妈妈又要念个没完，索性把妈妈的唠叨关在门外。

等她出来时，她马上急急打断：“拜托！妈，我时间快来不及了，晚上，好不好？”

关母的嘴是正要开口，又闭了起来，挥挥手。“去啦！去啦！”

“对不起啦！妈。”宣岑拍拍妈妈的手，然后进去房间。

惟婕跟在她身后进去。

“我送你一程。”她说著。

“你不赶吗？”宣岑坐在化妆台前，擦著那些保养品。“真丑的脸。”她说著，对著镜子扮鬼脸。

惟婕挑了一只唇膏给她。“就涂这支吧！你脸色很难看。”说著。

宣岑看她一眼。“你不会是专程来替我选口红的吧？”她先用唇笔描唇边，再上口红。

“这两个月来，你很不对劲喔？”

“哪里不对劲？”宣岑起身，走向衣柜打开它，对著它发愁。

惟婕走向她，站在衣柜前。“这件会让你有精神的。”挑出一件苹果绿裤装。

“不行，不行。我今天要做户外采访。”宣岑说著，把裤装放回去，挑了件紫色背心，搭配黄色上衣，再拿出一条牛仔裤。

她在换穿时，惟婕看见她床头柜上的一帧照片，她顺手拿了起来。“这是谁啊？你什么时候也开始迷上偶像了？”

宣岑见状，抢下她手上的相框，一张粉脸嫣红如酡，杏眼圆睁的瞪著她。“赵惟婕，你敢说出去，我们就绝交。”威胁说道。

惟婕斜睨著宣岑，促狭的轻笑了起来。

“不准笑。”

“我没笑，只是你那样子让人起疑。他就是你不对劲的原因？他是何方神圣，能让发誓往三十岁前不谈感情的关宣岑小姐破了戒？”

宣岑转过身背向她，掩饰她混乱的思绪，淡淡地说：“还没开始哪来的感情？”将相框放进化妆台的抽屉里。

“你没事吧？”惟婕听她这一说，感觉出她话中的悲哀，但看不到她的表情也就无法探知了。

“本来就没事。走啦——走啦！”宣岑面对她时已平复了，挤出笑容来。

惟婕到事务所后，还直想著宣岑说的那句话。

她想著那照片上的男人。

是宣岑的单恋吗？

惟婕想著想著，宣岑的确是从台中回来后，就变怪了。突然，她想起宣岑打的那通电话，最近又似乎对星座占卜有兴趣，莫非宣岑真动起爱情的念头？可是那句话……

桌前的电话响了起来，打断了她的思维。抓起话筒，“程氏法律事务所，我是赵惟婕。”

“嗨！还认得我的声音吗？”至中在电话一端。

“当然，我在等你的验尸报告，下来了吗？呃……真对不起，我还不知你大名？”惟婕差点又忘了问他的名字。

“方至中。四力的方，至尊的至，中政的中——方至中是也。”

“方至中先生你好。要我过去，还是你过来？”

“局里不好说话，中餐时间，如何？”

“好。”惟婕知道尚未公开发布真相前，办案人员不便向外界透露，尤其是记者和律师。

“我去接你，就这么说定。中午见。”

惟婕还来不及抗议，电话就挂断了。

噢——这个男人真鲁莽，问都没问她的意思，就擅自决定。

“她刚讲完电话，你等会儿。”瑞明看著惟婕的方向，说著。“惟婕——一线电话。”

惟婕按了一个键，再拿起话筒。“我是赵惟婕，哪位？”

是关母打来的。她说：“惟婕，你下班后到潘老先生家，把吉斯带回来。吉斯现在没主人养它会饿的。”吉斯是一条狗。

吉斯？惟婕都忘了它了。可是……“干妈，我没看到吉斯。”

“不会吧？你真的没看到吉斯？”

“会不会是老人家把吉斯送给别人养了？”这也说不定。一个要自杀的老人，且又那么爱狗，一定是怕它饿著了，才把它送给别人养。

“那应该也会送到我这里来呀！”关母说著。她很喜欢吉斯，常带它到育幼院去，逗孩子们开心。

“我去问问邻居。”

“要找到喔！”关母再次吩咐。

惟婕挂上电话。中午过去一趟好了。

中午时间一到，至中就到事务所接惟婕。

“验尸报告呢？”一上车，惟婕就说。

“小姐，别那么现实，好不好？我可是冒著被记过的风险，拷贝一份的。先吃饭再讨论，行不行？”至中揪著她。

似乎是她占下风，也罢，先吃饭再看也是一样。

他们在一家自助餐厅点餐。

“好了，一顿饭也吃完了，可以让我看了吧！”餐毕，惟婕抹著嘴，说著。

至中从口袋掏出一张纸。“拿去。”

惟婕接过来。看了一下，微蹙著眉说：“这用红笔圈起来的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那是我画上去的。”

惟婕若有所思的看他。“为什么？”

“疑点啊！一个上吊自杀的人，会一次不成功再试第二次吗？”至中向前倾身，低声说道。

“什么意思？”惟婕不解地说。

“死者脖子上有两条勒痕。死者不可能一次不成功，醒来再试一次，而且位置不对，一个靠近喉头，一个在下方。”至中说著，不疾不徐地让她了解，一边做动作，比著脖子。

“有没有可能是摩擦的关系？”惟婕听他一解说，反而不愿相信是桩命案事件。

至中看了看四周，然后说著：“这里不方便，我们到车里谈”起身离桌。

惟婕点头。

在车里，至中示范了给惟婕看，在局里他们也做过一次。

“你明白吗？”

惟婕见他示范动作逼真，吓出冷汗，难以置信地闭上眼睛。

“你还好吗？”至中关切地询问。

惟婕点头，张开眼睛。“谁会杀一个老人呢？”眼泪凝聚在眼里。

“嘿！拜托！别让我看到眼泪。”至中望进她闪动泪光的眼里，失措地说。

“讨厌——”惟婕眨了眨眼，抬起头仰著脸，想克制自己的眼泪不掉出来。

“我今天没带手帕。主人易位了。”至中半揶揄地说著。

惟婕破涕为笑，仔细地打量他。这个男人真不失幽默。

突然地，她想起干妈交代的事，叫了起来：“吉斯。”

“谁？”

“狗。载我到潘老先生住处，我得找吉斯。”惟婕催促他。

至中只得听命于她。

一下车，惟婕便唤著吉斯的名字。

“吉斯——”她绕到后后去找。她来过一次，这房子很大，四周看到的土地全是潘家的土地。

“我们那天没看到什么狗啊！附近邻人也没提到什么狗？”至中紧随在她身后。

“我也是，把它给忘了。”吉斯平时就没被拴住，好让它自在的到处走动，看到她也会摇尾向她吠叫两声表示打招呼。

“我们去问问附近邻居。”至中说著，心中的疑虑正在扩大。

他们去问的结果是都没看到，如果他们没提，大家也都忘记小狗吉斯的存在。

在事务所门前，至中叮嘱惟婕不要独自一人到现场。

“我回去向局里报告，需要你合作时请尽量配合，但是——请不要一个人行动，这是刑警的工作。”

惟婕答应他。

至中再看她一眼，才将车子驶离。

惟婕才进门，程伟就疾步向她走来。

“你这一餐吃得可真久，急死人了。”

“怎么了嘛？”惟婕正要放下皮包。

“别坐了，你快去医院，报社的人打电话来，说宣岑在医院。”程伟拉她起来，告诉她医院的名称。他的太太叶芙蓉是宣岑的高中同学。

“噢——天！”惟婕喃喃说著。报社的人一定联络不上干妈，干妈这时候大都在育幼院。

她抓起皮包，急急地往门外走，赶去医院。

宣岑这一昏倒事件，报社的人可是乱了秩序，原先已预约好的采访时间，也因为资料不齐全，也都要延后或是取消，错失了采访机会，报社的损失势必在即。

徐主任和王宇娟刚从医院回来。

徐主任的脸上是凝重的神情，不发一语的进了主任室。

宇娟皱著眉，心中替宣岑捏了把冷汗。

同事们见状全围拢了过来。

“宣岑没事吧？”关心地询问。

“没事了。”宇娟说著。

“主任看起来好像不是很好。”一名同事说著，看向主任室的方向。

“宣岑和他吵了起来，他考虑要把宣岑调到妇幼、医药那一版，你们也知道她那火爆脾气、不服输的倔强个性，她说她会在今天晚上交稿，不会让户外活动版开天窗。”宇娟说著。

“全报社里面，就只有她敢跟主任理论、据理以争。”他们都非常欣赏这位前辈的风趣文笔，喜欢和她搭档出外做采访。

“别忘了还有我们的总编。”宇娟笑著说。汤怀仁还留在医院里。

桌上的电话响了起来。

“王宇娟，找哪位？”她接了起来。

“关宣岑小姐，在吗？”大成被他们推派打电话给宣岑，想在赴赛前聚一聚。

“她人在医院，有事的话，我替你传话给她。”

“医院？她发生什么事了？”大成这一叫，引起至刚的注意。

“采访高空弹跳时发生了事情。”宇娟说著。宣岑一向是行动派的，有“关大胆”之称。每次户外采访时，她都亲自参与体验那种真实，身历其境的刺激感。可是这一回，她却出了事。

大成记下医院，说了声谢谢便挂上电话。

“你们去就好，这部还没有修好。”至刚说著。

其他人没有察觉他的异样，走出去。

“至刚不去。”阿立在修护厂外而，碰到已换好衣服的大成。修护厂是他们在台北合夥开设的，阿立是负责人。

大成走进修护厂，走向至刚。

大成观察他已经很久了，他对这次的比赛有些担心会出差错。

“至刚，你和关宣岑是不是发生过不愉快？”

听到关宣岑的名字，一颗心狂跳著。

“我跟她……怎么会？才认识不过两天。”至刚闪烁其词，语气有些恼怒，咬著牙。

“至刚，我们认识也十来年了，这次你的一举一动，我都看在眼里。我虽然没有谈恋爱的经验，但也看过阿立的怅然失落、为情所困的样子，还有什么会让一个男人变得举足不而、捶胸顿足？爱情。”大成分析说著，想帮

他解套。

至刚不领情的哼了一声。他钻到车底下。

大成爱莫能助的叹了一口气，摇摇头，走出去了。

宣岑醒来一个小时了。

“总编，你可以回报社了，我没事了。”宣岑醒来就看见汤怀仁和惟婕，徐主任和字娟是一接到电话就赶来，半小时前才走，她和徐主任为了要调派她到别的版面，而起了争执。

她看了惟婕一眼，惟婕正以饶富兴味的眼光，看著她和汤怀仁。她想解释，也总不能就在他面前说。

“你就是这么逞强，那么危险的事，你也敢下去做。被你这一吓，心脏差点就停止跳动了。我会和徐主任沟通后，尽量让你做誊稿的工作。”怀仁对她太循私偏心，是报社里的人都知道的事。

“你不可以这么做，我不会感激你的。”这也是宣岑担心的事，她不敢去想徐主任的脸上表情。

“再说吧！好好休息，别去管稿子的事，那个由我来处理。”怀仁轻拍她的手，深情的看她一眼。

一等他离开，宣岑就嚷著要出院，她必须赶在十点前将稿子交出去，否则来不及印刷、排版。

“他就是你们的总编辑？他对你……”惟婕轻笑著。她一下午都在医院，她本想通知干妈的，却被宣岑阻止。干妈原本就很反对宣岑的上作。

“别说，我听太多了，但我真的对他一点感觉也没有，有的只是他是我的上司，我很尊重他。”宣岑急急打断她的话。

“说的也是。连听也没听你说过，那是不是对他太残忍了？”

“同情的施与受才是残忍的。那岂不是侮蔑对方的感情？我会看不起自己的。”也正是因为这样，所以这五年来，她都不想和汤怀仁有私底下的约会，她总是藉口推辞掉。因为她不希望也不想要听到他的告白。她是真的不会处理感情这方面的问题，索性就不接受任何男人的追求，自求心平气和，专心在工作上。

惟婕想起照片上的男人，她不著痕迹地随意一提，“照片上的他会来看你吗？”

宣岑微微一惊，眼神迷离的拟定在远方，混杂著不知名的情愫。

发觉惟婕疑惑的眼光，她低下头，轻摇著，涩然的轻描淡说：“他不可能知道的，一个不相干的人……”

惟婕见她眼脸愁容，不忍再问下去，心中对照片上的男人留下疑团。

这时门上轻叩著两声。

惟婕前去开门。

大成和阿立其他三人的身影跃入她眼底时，她脸上的惊讶，随之而来的笑容，情绪顿时异常兴奋，“大成——阿仁……还有你们……怎么会……”说著说著，眼泪竟然毫无预警的决堤而出。

惟婕在一旁看得十分讶异，宣岑看到这些人，未免太情绪激动了？

几个大男人有些措手不及，没想到宣岑会对他们的出现如此激动。

“嘿！别哭，看看我们带什么东西来……”大成说著，从身后拿出一束花，交给她。加了两句话：“至刚送的，他有事不能来看你。”

听到至刚的名字，心中狂跳不已，泪在眼眶中打转，宣岑低首著，将脸埋进花丛中，克制著自己不在他们面前再流泪。

至刚又是谁？惟婕疑惑地凝视宣岑，她太不对劲了。

大成和阿立对看一眼，他们莫测高深的嘴角牵动著，眼中有著笑意。

“至刚说晚点再来看你。”大成说著。

宣岑抬首，摇头，挤出一丝笑容。“不必了，我就要出院回家休息。”

“那留下电话或住址，至刚会想见你的。”阿立也帮腔。

“真的没事了，不必麻烦他……你们来台北是参加比赛吗？”宣岑移转话题，她知道这月底有房车越野比赛。参赛的车队名单还没交到报社手中。

“你一定得来看我们，拿冠军来个专访，如何？”大成说著。

宣岑没有回答，顾左右而他言。“照片收到了吗？”

“有，小飞他还拿底片去放大，他说若有徵男性模特儿的广告，他要拿那张照片应徵。”阿立抢著说，取笑一旁站著的小飞。

小飞不放过阿立，也糗他：“他啊到处拿著他的照片，碰到年轻小姐就给一张，还说请惠赐一票，他脸皮多厚。”

“新的求爱花招吗？”宣岑也被他们逗笑了。

惟婕趁著办出院手续时，写著住址和电话的纸条，在大成他们离开时，偷偷塞给大成。

回到家中的宣岑，正被妈妈数落个不停。

“你去跟人家高空弹跳做什么？急著想死吗？你不替你这个老母想想吗？”关母跟在宣岑后面进出房间。

“妈，我是昨晚喝太多了，早餐没吃，血糖突然降低了嘛！”宣岑娇嗔的说著，她是第一次尝试弹跳，她是在跳下去的时候，突然感觉一阵晕眩和恶心，然后就昏迷不醒了。

“还说，先把那碗猪脚面线给我吃完，我再跟你谈工作的事。”

“妈——我得赶在十点前交稿，否则明天篇幅不够……”宣岑抗议的话，硬生生地被妈妈打断。

“不行！你今天别想给我提笔。”语气是坚定的。

“干妈，你就原谅她这一次，宣岑她也受了教训，也吃足了苦头。”惟婕站在宣岑这一边说话。

“你也帮她，你们两个女孩子家，尽是跑东跑西的一个劲儿的往外，都二十八了……”

“干妈——”又要老话重提了，惟婕讨饶的说著。

宣平和宣洵笑了起来。

宣岑在九点二十分时赶完了稿子，正愁著要如何躲过妈妈那关，赶到报社交稿，她知道总编汤怀仁还在等她的稿子。想找惟婕帮忙，她却接到电话出去了。

“二姊！电话。”宣洵在她房门口喊著，手上拿著无线电话。

“拿进来。”宣岑正在换下身上的居家服。

宣洵进来见状，嚷了起来：“二姊，你要偷跑出去……”下面的话被宣岑急忙的用手掩住了。

“闭嘴啦！你，嚷什么嚷？”宣岑松开手要她噤声，关上门。说著：“等会儿，你把妈支开，我要从你的房间爬窗户出去。我要赶到报社交稿，鞋子

帮我放在窗台下。”

“我要告诉妈。”宣洵听见妈妈不准她出门的。

“你敢，否则我把你绑起来，塞住嘴巴。”宣岑威胁说著。

宣洵知道姊姊是说到做到的人，瘪嘴说：“好嘛！不过这个月零用钱要增加，堵嘴费一千块。”

“关宣洵，你这是勒索。”宣岑没好气的瞪她一眼。

“哼！没你的罪名重。”宣洵朝她扮鬼脸。看到手上的电话，“喔！电话。”她是迷糊蛇一个，将电话交给她二姐，然后走了出去。

宣岑关上房门。“喂——我是关宣岑，哪位？”

至刚正在电话中，已听见她们两姊妹的有趣对话，不觉莞尔一笑，引来妈妈的注意，挑眉看著他这里。

“我，方至刚。”他听见宣岑接电话的呼唤声，报上自己的姓名了。他是在家里打去的。

一听见是他的声音，宣岑听见自己狂猛跳动的厉害的心音。

“你好……好久不见。”两个月不见了。

“你不是要爬窗子吗？在门口等我。二十分钟见。”说完，不等她回答，就挂断了。

老天——竟然让他听见她和宣洵的对话。

二十分钟见，天——他要过来吗？好像是的。宣岑有些恍惚不安了起来。

冲向化妆台，对镜一看——脸色苍白，两眼无神。她拿起一只口红涂上，这个颜色可以吗？她有些紧张不知所措，这二十分钟的等待是那么的漫长。

宣岑脑中一片空白，也不知在期待的是什么？心情随著时间在翻搅、澎湃……

* * *

至刚在他那一家子的接力逼供下，坚决不透露，嘴紧闭著，眼看时间分秒流逝，他冲锋陷阵的冲出大门，开著车火速赶到宣岑家门口。

他远远的就看见她了。站在水银灯柱下，沁凉的夜风吹拂著她的长发，掀动著她的纱裙。

“上来。”至刚摇下车窗，打开驾驶座旁的车门，说著。

宣岑抱著稿件上车。

一点也不罗曼蒂克的气氛。宣岑斜睨著看他的侧脸，不看还好，一看她一颗不安分的心鼓动了起来。

“到报社？”至刚不敢正视她。

“嗯！”

就这样简洁的几个字就结束谈话。

到了报社门口。宣岑看三楼的灯光还亮著，总编辑汤怀仁果然在等她的稿子。

“我进去可能会耽搁少许时间，你不用等了，我会叫车回去的。”宣岑说著。

至刚的眼神停驻在她的脸上，微蹙著眉。“我等你。”

宣岑推开门，下了车，奔进大楼。

至刚闭上眼睛，为他眼中流连徘徊的美丽身影感到心痛，望著消失在

大楼的身影，充满各式的矛盾情绪。那身影在他脑海挥之不去，她是他这两个月以来烦乱的祸源，无法理出个头绪，他无法解释他的心境。

宣岑轻敲了总编室的门，便打开门进去。

“宣岑——你总算赶来了，徐主任要我不要等你的稿子了。”汤怀仁释然的吁了一声。

起身走向她。

“你好点没有？这么急著出院。”心疼的看著她。

“总编，你批一下稿，要删掉的或是要补充加词句，我可以马上校正。”

宣岑不想让方至刚等太久。

“不急嘛！我们边聊。”怀仁好不容易有这个机会和她私下谈话。

“我还有事……呃……是朋友在楼下等我。”宣岑推辞的很快。

“男的？女的？”怀仁脱口说著，感觉到自己的唐突，他讷讷地又说著：“对不起。”

宣岑讶异的愣住了，但她甩开那份不安。

“你去吧！我相信你的内容会很精采，你一向让我对你的工作能力有信心。”怀仁柔声地说。

“总编，我……”宣岑期期艾艾地说著，口拙了起来。她陷进了什么样的陷阱呢？温柔陷阱吗？不，感情的事怎能和公事混为一谈？她不能因为汤怀仁的偏袒私心，就利用他达成工作上的事。

“你的朋友还在楼下等你，不是吗？”怀仁堆起笑脸，掩饰自己的失望。

宣岑的心立刻飞向至刚，她抱歉的投以微笑，打开门走出总编室。

汤怀仁痴傻地望著她的笑容，在门关上时，怅然的心失落到谷底，叹著气，他始终无法打进她的心坎中，她真的对他一点感觉也没有吗？让他能稍稍感到安慰的是——她的身边没有其他男人的身影。

宣岑一上车，就说著：“等很久吗？”她是在找话题。

“你才去了十分钟。”至刚说著，发动车子。

宣岑极欲想掩住失望，却不愿被他看见，将视线投向移动的街景、物景。她有股想哭的冲动，想逃离这股凝重沉闷的气氛。

她闭上眼，让沁凉的夜风吹拂她的悲凄心情。

至刚不愿结束这个夜晚。他私心的想多留她一会儿。

他将车开往松山区的山区。沿路两旁都有住家，一路上看到了要往山的较高处去看夜景的男男女女。

宣岑的心思太多，没发觉是反方向的路，车子停下来时，睁开眼睛看到的景象令她微讶，偏著头看他。

“下车。”至刚说著，推开车门。

宣岑依言下车。

一下车，才感到冷风凉飕飕的。

至刚转过身折回车子，取出一件轻薄的夹克外套。

“山区的晚上很冷，穿著，免得著凉了。你才刚出院。”至刚将外套披在她肩上，声音轻柔的令宣岑大感惊讶。

她的眼神凝聚在他的脸上，她想看清楚此刻的他，说著温柔话语的他，她想深刻在心版上。

“来吧！”至刚伸出手。

宣岑将她的手交给他。

他们手牵著手，来到山丘顶上较平坦的地势。

宣岑微微轻颤著，心跳快得让她喘不过气来。她喃喃耳语著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什么为什么？”至刚看著她姣美的脸庞，在月光下显得楚楚动人，引人心驰荡漾。他这个月来的世界颠倒，充满她身影的脑子，多不愿承认这个事实，从未有的感觉令他无助的想排斥她，却挑起疼痛的渴望。

“你为什么来？”宣岑仰起头，眼睛定定在他脸上。

有那么一会儿，至刚只是注视著她，一语未发。转过身背向她，抬首仰望恰似近在眼前的满天星斗。

宣岑放弃想了解他的心态，她选了一块大石头坐了下来，仰首叹著气。看著四周一片黑暗，听著四周传来对对男女的耳语私隅声，除了人声还夹杂蛇鸣声。

至刚回头，走向她，在她旁边坐了下来。

“冷吗？”

宣岑的眼睛在他脸上梭巡著，望进他的眼眸。他的温柔再次包围著她。

“有点。”她轻轻地说。

“靠著我。”至刚说著，一只手臂圈住她的肩膀，让她靠在他身上。

宣岑依人的偎在他身畔，不敢发出一字一句，破坏这个美好的感觉，这对她来说是前所未有的体验，被拥有的温柔暖在心头，她轻叹一声，闭上眼睛。

至刚注视著上空，内心却在极力的挣扎，他所想的和做出来的完全是背道而驰，本来想见到她就可以解脱思念的桎梏，现在见到她却产生了新的疼痛，是渴望、欲望；而那让自己惧怕了起来。

他的手揽紧了她，想将她紧紧拥住，这个想法吓坏了他。

他松开他的手，轻轻推开她。

“太晚了，我该送你回去了。”他说著站起来。

宣岑在他身子离开时，温暖也同时冷却了。她抗议的眼眸望进他的，他却起身，忽视她眼里传达的含意。

宣岑知道美好的夜晚结束了。

车子停在关家门前。

宣岑心头思绪一片混乱。她看著他，一抹凄惨的笑容。“谢谢你……”见他没有挽留之意，她推开车门。

至刚突然拉住她，“宣岑……”她的名字，他第一次叫她的名字。

宣岑转过身来，眼波流转著，有一分钟之长，他们就这样互望著对方。

至刚抬起的一只手，想轻抚她柔软细致的脸庞，却停在半空中，又退缩的收了回来，只是轻轻地说：“晚安！”

宣岑以为他要碰触她，竟然有些期待著，他收回手时，她的心失望著，没来由的竟有些生气。

“晚安！”她关上门的力道是如此的大，她惊讶自己的怒气发泄在车门上。

至刚直到她的身影消失在门内，才驶离。

宣岑带著无奈、千百个不解的答案，进了大门。在玄关处漫不经心的脱著鞋子。

关母还没睡，他们还都在客厅。惟婕想打听出——照片里的男人和大成口中说的至刚是不是同一个人？宣洵是被关母嘱咐等姊姊回来才能睡觉的，宣平是书读累了，正喝著牛奶、吃著面包填充肚子。

“都十一点了才回来。看看你的手，冷冰冰的，去哪里吹了风？才出院就急著又要生病……”关母的声音被宣岑关上了门，阻挡在门外。

她和衣躺在床上，眼泪不由自主的流下面颊。

当她发现身上穿的是方至刚的外套时，一股发自内心的心酸疼痛，在内心深处哀鸣著。

而她还不知道这种莫名的情愫，是她已深深地爱上了方至刚。

第三章

方家餐桌上，又是热闹喧腾。

“妈，你的音量小声点，巴不得让邻居都听见吗？”至刚一脸懊恼的看著眉开眼笑的妈妈，他父亲正在一旁看报纸，丝毫不受影响。

“这又不是秘密，贾花的罗妈妈传得比谁都快，自己儿子的事竟由别人嘴里知道。”方母是一早上市场时，经过鲜花店，贾花老板娘把她拉进去，喜孜孜地说：“你们家至刚有女朋友啦！”原来至刚昨晚买了花。

“买花有什么好大惊小怪的，不是天天都有人送花圈、花篮的？”至中不以为然的说著。

“你们知道至刚他要送给谁吗？”方母神秘地一笑，闪亮亮的眼珠子朝至刚看著。

“妈——”至刚欲制止妈妈说出来。他真后悔在家附近订花，真是不智的事。他原本只是想订个花束，让花店送到宣岑家，但又反悔的，想见她一面，见著了她却忘了把那束花给宣岑，他把它忘了一个晚上，花还放在车子后座。

“耶——关宣岑。妈，是不是？”天羽脑子转得很快，一点就通。

她这一嚷，引起方爸的注意，他放下报纸。“儿子，关宣岑，是你女朋友吗？”俨然一副法官的问话。

“不是的，爸。她……只是个朋友。”至刚嗫嚅的回答道。

“你这两天很不对劲，跟她有关系吗？”方爸是直来直往的个性，不喜欢说话拖泥带水，绕著话题打转的人。

至刚微微一惊，但不敢太明显的让他引起怀疑。“爸——你别听奶奶和妈妈说什么。才吹一点风，她们就说得雨点这么大。”

方母插了嘴进来，抢著说：“那就怪了，大成昨晚在你出去后，打了电话过来问你去看宣岑了没有？”她上下打量著他，狐疑的又说著：“你昨晚很晚回来喔？”

“真的啊！妈？”天羽眨著眼，有趣的看著至刚。

“克亚，可不可以把你老婆带回去了？连早餐都不会做，老往娘家跑，换了我早休了她。”至刚白她一眼说著。

“哥！我是你妹妹耶——”天羽噘著嘴瞪他。

“至刚，你为什么不承认？”方爸犀利的眼光投向他。

“爸，真的不是妈说的那样子，只不过认识一天半的时间，她在台北，我在台中，怎么会有什么进展？她是个记者，我是赛车手，根本没有时间……我没打算浪费时间和她有进一步的交往，她不适合我，也不是我喜欢的类型。”昨晚，至刚一整夜翻来覆去的睡不著觉，在黎明来临时才下定了决心，他要在未开始前先斩断对她的思念。

方母听了气得收走他的餐盘，骂了一句：“不孝子！”

至中只是叹了一口气，埋头吃他的早餐。

方爸若有所思的看著他。

克亚在一旁不敢发言，他不太了解至刚。

至刚看著他面前空无一物，站了起来，走向他妈妈。

“妈，你拿走我的早餐了。”他伸手想端走。

方母瞪他一眼，打他的手。“自个儿到外面吃，我年纪大了，不愿做老奴才。”呕著气说道。

“妈——”至刚哀求的说著。

这时，楼上传来叫骂声和吼声。

“你这是第几次了？我才不要再替你收场了。”季翔冲下楼到客厅。

“不是你想的那样！我还没说完，你就一口咬定是我。”采菲追在他后面。

季翔猛然转过身，采菲一头撞进他怀中。

采菲索性就趁势抱住他的腰。“你要听我说完。”她仰著头娇嗔的说著。

“可以放手了，我听就是了。”季翔对上那对清澈、慧黠的眸子，他认识那对眸子的主人——唐采菲有五年了。从认识她的那天起，就被她整得团团转，她一有困难，就一定吵得他不得安宁才肯罢休，就像这次——不，已是第四次了，每次她的感情出现问题，就拿他挡驾开刀。

“你早答应不就好了嘛！害我也跟你一样失眠了。”采菲吁了一声，放开他，踱进厨房。

“喂！是你吵得我一夜不得安宁，还霸占我的床。”季翔拉住她的发辮，一手圈住她的脖子，跟著进厨房。

“噢！你抓痛我的头皮了啦！看你做的好事，我好不容易绑上去……”采菲用手肘顶他的胸膛。

方爸皱著眉头，说著：“你们又睡在一起啦？”

“爸，放心，我没对她怎么样？她一整晚喋喋不休的，哪个男人会有胃口做那档子事？”季翔坐了下来。

至刚、至中和克亚三人笑了起来。

“有这么好笑吗？哥——连你也笑我。”采菲瞪他们。

在洗手台站著的至刚，突然迸出了笑声，“很难想像你们上床做那档子事……”

至中和克亚被他感染的笑了起来。

季翔耸耸肩，嘴角上扬，牵动著似笑非笑的神情看著采菲，的确难以想像，他压根儿都没想过他会和采菲……他甩去那个疯狂景象。

采菲靠前倾著身，揪住季翔的衬衫领子，瞪著他警吉他：“想都别想。”

电话在这时候响了起来。

至中起身，他正要上班。走出厨房进客厅，拿起无线电话。“找哪位？”

说著。

“我方至刚。”一个女声在电话一头。

“你是……”

“我是他的朋友，关宣岑。”宣岑在电话这头是紧张万分。

至中一听，竟有些忘我的兴奋得叫了起来，“老大，找你的，是关宣岑——”他拿著手机冲进厨房。

至刚低声咒骂了一声，他妈妈瞪他。他抢下至中手上的电话，走出客厅，三步并做两步的到了楼上，甩开他们，不让他们在一旁起哄。

“我是方至刚。”应话的口气不是很好，有些气恼。

“是我，关宣岑，抱歉，这么冒失的就打电话给你。”宣岑再笨也听得出来他的不悦。

“有什么事？”冷漠的语气。

“你的夹克外套在我这里。”感觉到他的冷淡，宣岑心中顿时一片乌云，她的心就像窗外下著的雨。

“我找时间拿回来。”

“不必麻烦了，今天我有空，我送到修车厂去，”宣岑想挂断电话了。一早醒来，她就打电话到修车厂，那是大成在医院时留下的电话号码，她以为至刚在修车厂，却没有想到他在台北有家。

察觉她语气的转变，他换了柔和的语调说著：“你……好些了吗？你不要特地出来，外面在下雨……我顺路，我去拿就可以了。”他又被他的心打败了。

“不要，我自己会送过去。”宣岑赌气的说著。

“你在家等著，我马上就过去。”

“你今天不是要去练习场？”她听大成在说，离比赛日子还有一星期。

“想不想跟我一起去？”天！你疯了吗？不是下定决心不要和她有所牵扯吗？怎么说的又和做的是完全两回事？

“可以吗？”宣岑嗫嚅说著。

“你不想来也没关系。”语气中透著失望。

宣岑挂下电话，看著电话叹著气。

方至刚的言行举动影响了她的情绪，似乎变得愈来愈不像自己了。

昨晚的相处是那么地短暂，她却记得昨晚的每一点一滴而陶醉著。

这难道就是……爱情吗？爱情何来？他们只不过认识两天，加上昨晚的一个小时，怎可能使爱情从短短的数小时内产生？但为什么对他的思念是既心痛，又让她脆弱？

她拿起床头柜上的照片，看他璀璨如阳光般的笑容，她的心不禁兴起一丝的迷惘，心中一阵错综复杂，难以言喻的“郁卒”梗在心口上，解不开来。

敲门声打断了她飘远的思绪。“进来。”她将照片收进枕头底下。

进来的是惟婕。“宣岑，麻烦你载我到事务所。”昨晚她接到方至中的电话，就赶到警察局，车子还停放在那里。是方至中送她回来的。

“宣平走了吗？”宣岑问著。

“你不舒服吗？我去跟干妈说一声。”惟婕说著，关心地询问。

“没有。”宣岑摇头，从床上起来。

“不对，你似乎……很烦恼。”惟婕研究她的面容。

“这么明显吗？”宣岑苦笑著。

“和他有关系？你昨晚和他在一起？”

“别乱瞎猜，好不好？我只是去交了稿。”宣岑对著镜子画口红。

“宣洵说看到你上了一部车。”惟婕看镜中的她。

“计程车。”宣岑垂下眼睫，拿了把梳子梳头发。

“关宣岑，你这是在跟我玩猜谜吗？”

“有吗？”放下梳子，抓起上衣就先走出房间。

惟婕摇摇头，她分明是有难题，那张脸藏不住心事。

在车上，惟婕仍不放过她拐个弯、抹个角的想套出她的心事。宣岑只是笑笑，眼中有著难以了解、化不开的惆怅。

远远看到家门口停著一部车，宣岑才记起方至刚他要来拿衣服。

她把车子开进车库，将电动门放下来。

她下了车，打开侧门，走出去。

雨还在下著，丝丝细雨落在她发上。

至刚推开车门，下车。

“我不是叫你不要出去的吗？我不是来了？”他以为她去修护厂。

“我送我干姊上班。”看著他，宣岑的复杂思绪在心头蠢动。“我去拿外套。”她丢下他一人，匆匆地跑进去。

没一会儿工夫，宣岑拿著外套出来。看见他站在大门，她尴尬的说著：“对不起，让你在外面等著。”说著，把夹克交给他。

“我们走吧！”至刚说著，走向车子。

宣岑呆怔地看他，里足不前。

“你不来吗？”至刚打开车门，回头看著她。

去吧！她的心在催促著。她的手已关上大门。

她听从的，移步朝他走去。

他们到了练习场时，大成和阿立正要上路。

“宣岑，你也来了。今天是要采访吗？”阿立眼睛一亮，推开车门下车，走向她。

大成拍了至刚的肩膀，冲他一笑。“我以为你今天不来，小飞把车子开走了。”

至刚瞪他一眼，他分明是故意的。一定是他把家里的电话告诉她的。

大成一脸嬉笑的打哈哈，“宣岑，你难得休假，想不想去哪里玩？我会是个很好的伴喔！”

“好啊！”宣岑一口答应。大成或许比方至刚好相处多了。

至刚从大成的车上取出安全帽，没好气的将安全帽丢给他，不由分说的拉著宣岑走向车子，他才不放心让大成和她有相处的机会，并不是担心他会如何，而是怕大成那张嘴在他背后乱扯一堆。他的心情已够复杂，不需要大成来搅局。

大成看著消失的车子已驶远，转过身和阿立放声大笑了起来。

“至刚那个样子真是好笑，太不像他了，想追就追，想爱就去爱嘛！”阿立说著。

“他啊！是个深沉内敛、面冷心热的人，没有多少恋爱经验，这一回……”

等著看吧！一旦陷入了，他想逃都难了。”大成和至刚认识十多年，大概也没有人比他了解至刚了。

“什么时候变成星星王子了？”阿立崇拜的夸张表情。

“我还爱情大师呢！”大成说著，戴上安全帽。

至中和同事到命案现场，做一次地毯式的检查。这房子太大了，包括前院和后院，大得可以做为大型停车场。

命案发生之初，以死者悬梁自尽处理，他们里里外外再搜查一遍，找出许多疑点。

至中手上拿著一块布，在离大门两百公尺之处拾获的，他闻过后，发现有异咪，还沾了狗毛，他的判断是狗身上的毛，他要带回局里让法医检验。

回到局里后，他打了电话到惟婕上班的事务所。那块布沾上的狗毛颜色，他想应该是吉斯那只狗身上的。惟婕曾告诉过他——吉斯是只有纯正血统的狗儿，但她不知狗名，也不知如何描述狗儿的特徵，看狗毛的颜色，他猜应该是牧羊犬。

事务所的人告诉他，她出去了。

他挂上电话，正要起身。电话响了起来。

“刑事组，方至中。”接起话筒。

“方至中，我找到吉斯的照片，你快来接我。”惟婕在电话一端，她在育幼院打的。她记得宣平曾替吉斯和院里的孩子们拍照。在不惊扰孩子们的情况下，她偷偷告诉院长吉斯不见了的消息。

“我不是吩咐过你不要独自一人去潘宅吗？”至中在电话中急的吼叫了起来。他以为她去现场了。

“我没有去那里，我在育幼院，你生什么气？又对我吼叫！”惟婕也吼了回去。

“你就等我一会儿，别再给我乱跑。”至中没好气的说著，然后挂上电话。

“那位女律师吗？”王光雄问他。至中和他是搭档。

“是啊？”至中谈著，打开抽屉找车子钥匙。

“听说是个厉害的女律师，还记得几个月前一件少年杀人事件吗？她就是那位少年的辩护律师，赢得很漂亮，那少年以正当防卫行为获不起诉之判决。”光雄说著。

至中听说了惟婕在侦查执行职务时的认真和其精神态度，做到忠实求证据，以利被辩护人之案情大白或酌情减刑处分。

这两天数小时的相处，他便被好胜心强、自尊心高、又心细纤柔的惟婕所吸引，散发著一种自信的魅力，清爽俐落的短发，高雅大方的穿著，令人眼睛为之一亮。

离开警局，来到育幼院，至中已看到挥著手的惟婕。她站在育幼院大门。

惟婕跑向车子。车子才停下来，她就打开车门坐进去了。

“拿去。”惟婕说著，将照片递给他。她还在为方才那通电话生气。

至中将照片放进口袋，侧著头看她。“还在生气？”说著，发动车子驶离育幼院。

“别对我大吼大叫，我讨厌这种人，尤其是有性别歧视的男人。”惟婕说得很气愤激动。

“冤枉，我没有那个胆。让我妈知道了，非敲破我的脑袋不可。”至中当然知道在这时候是男人吃亏，跟女人吵嘴是最不智的了，尤其当女人在发脾气的时候。

惟婕看他挺有风度和忍让，她也不好意思耍脾气、任性。她转头看他的侧脸，说著：“说的好似你家是个暴力家庭。真的吗？你妈会敲破你的头。”

“是夸张了点啦！不过，我妈或许真有一天，会拿榔头敲我们家的木头人，像今天早上，我妈一生气，就收走我们家老大的餐盘。”至中轻笑一声。

“木头人？老大？”惟婕被他这一说有些迷糊了。

“我大哥。”

“为什么说他是木头人？”惟婕感到好奇。

“我奶奶取的。”至中想起奶奶，唇角有著笑意。

“你还有奶奶？”这倒鲜了，听他的口气似乎是有趣的口吻。

“我奶奶很有趣的，她和一般家庭的奶奶不一样，她是个观念很开放的老淑女。每回我们几个堂兄弟回乡下聚在一起，她就开始逼供问有没有女朋友？有女朋友的，她就建议先上车后补票，有了孩子更好。奶奶常会说些令人喷饭的事情，但到现在为止，没有一个孙子听她的。”至中常常跟局里的同事讲奶奶的趣事，是一箩筐的鲜事，大概也只有他家奶奶说得出来，做得出来。

惟婕瞪大了眼，怎有如此一个疯狂的奶奶？

“怎么？你怕和我在一起了吗？”至中轻笑一声，看著她。

“你唬我的，对不对？”惟婕微嗔地瞪他一眼。

“哪天有空，我带你见见我家宝贝奶奶？可要小心了，她会趁你不注意时，拿木棍敲你的头喔！”至中的浓眉扬起。

“做什么？”惟婕盯著他那张具危险气息的脸，冲她一笑。

至中斜睇著她，朝她邪恶一笑，“把你敲昏拖进我房间，你知道那个意思意味著要做什么吧！”嘴角笑意更甚。

惟婕脸上蓦地一片酡红。“你敢——”瞪著他那张令她脸红的一抹笑容，既坏又可恶的笑容。

车子停在事务所门口。

“我的车你不还我，我怎么出去办事呢？”惟婕抗议的说著。

“你答应我不乱跑，车子就还你。惟婕，我是说真的，不要皱眉头，我是在担心你，像你这样单独一个人查案搜证很危险的。还有，这一桩谋杀案，至今对外还封锁著消息，待法医做进一步检查后，侦查行动就会开始的。你不要擅自妄动，以免打草惊蛇让犯人惊觉，不利警方的搜查工作。”至中说著。

“你这是泄漏情报。”惟婕感到窝心的回他一笑。

“我是顾全大局，更不愿看到你受伤害。”至中柔声说著。

“我会记住的。”惟婕投给他一个感激的笑容。

“那我就放心了。”至中吁了一口气，轻拍她的手。

惟婕站在阶梯上，看著他驶离远去。

对至中的体贴、关切，她打从心底就接纳了他，脸上掩不住的绽放了笑颜。她推开门进事务所。

“嘿嘿！我没有看花眼吧！你的眼神不对喔！”一踏进事务所，程伟就踱向她来，一屁股坐在她桌前，倾著上身两眼盯著她，探究她的表情。

“看什么？盯著我看。我要告诉芙蓉——你在用眼睛勾引我。”惟婕拉开椅子，坐了下来，顺手拿起一张报纸往他脸上盖著。

“我不看。瑞明、石玉，你们来看她。”程伟嚷了起来。

“不准看，小心我一个拳头把你们变成猫熊。”惟婕威胁地抡著拳头挥舞著。

“嘿！真的不一样耶！”石玉双手撑在她桌前，一瞬也不瞬的盯著她看。

“讨厌！”惟婕双颊一片配红，被他们看得不自在。

“终于有像女人的样子了。”程伟促狭的冲她一笑。

“听说女人在谈恋爱的时候，是最美的时候，就像现在看到的温柔又美丽。”瑞明欣赏的眼光停留在她柔美婉约的脸上。

惟婕轻摇著头，漾著一抹柔笑，粉颊微烫的说著：“我和他才认识不过三天，谈不上了解，只是……我说不出来那种感觉……”

“那叫来电，很微妙的一种感觉，在别的男人身上感受不到的感觉。”程伟接口说下去。

“过来人的经验谈？”惟婕揪著他，半揶揄地说道。

“反正我不说，你也知道我那可歌可泣的情史。”程伟大言不惭的说著。

惟婕被他逗笑了起来，轻啐道：“你那叫死缠烂打。”他和芙蓉的恋爱史，她和宣岑最清楚不过了。

程伟轻咳两声，掩饰他的窘相。

至刚和宣岑离开练习场后，整日都在一起。

至刚开著车漫无目的，从台北市到郊外，去了新店的碧潭，下午到了野柳，千奇百怪的岩石如女王头是最令人吸引的；傍晚时分，他们到了淡水校区的淡江大学，坐在碧绿如茵的草坡上，远眺著淡水夕阳余霞。

当夜幕低垂，他们回到了台北的一片霓虹灯海。

他们走出牛排馆，相偕走向车子。在车前，至刚迟迟不进车里。

倚在车旁，依依不舍地深情地凝视著她。

“想去哪儿走走？”他不愿就这么结束今天。他和宣岑愈是相处，依恋愈深。他毫不掩饰的多情眼神想织密一张网，捕捉她甜美妩媚的笑容和典雅灵秀的脸庞。

宣岑凝望著他灼热的目光，灵秀的明眸眼波流转，柔声轻笑道：“到新公园走走。”

他们相偕走进新公园内，暂时抛掉近在不远处的车马喧嚣的街道。

新公园内，已有一对对男女在花丛，在池沼边、凉亭内或桥上，俚影双双。

气氛似传染地感染了至刚和宣岑。

一个是克制著不拥她入怀的冲动，一个是芳心怦然悸动，两人内心翻动著情愫，波涛般涌起……两人是如此地靠近，只听得见两颗心的律动声。

“宣岑……”至刚低唤著，柔声地轻吐她的名字，一只手抬起，轻轻碰触她的粉颊，灿如星子的眸子在黑暗中闪动著。

宣岑被催眠似地闭上眼睛，任他的手指在她脸上游移，他的每一个碰触，令她的心微颤著，冲击的狂跳声催促加快地，令她喘不过气来。

至刚按捺不住了，他狂猛有力的拥住她，似要揉进他心口上，嵌进心坎里。

在她耳边低喃著。

“至刚……”宣岑晕眩地感到天旋地转，想睁开却又犹豫著，不愿离开他的怀抱，她轻叹著。

至刚双手捧著她的脸，灼热的眼神，盯著那两片红唇，微启著，心荡神驰地，低首欲吻上她的唇。

宣岑慌乱地推开他。

“不要……”她听见自己挣扎、虚弱的声音。

至刚被她这一推开，强烈的欲念浇熄了，他转过身背著她，双手紧握住拳头，口中咒骂著含糊不清的字句，扔下她急急走开。

“至刚……”宣岑急唤住他，他却像逃离瘟神似地逃得远远的。

这一切发生太快了，她无法承受太多，令她意乱情迷，有些措手不及和喘不过气来，像张网将她吞噬进去。她只顾自己的心思错杂，茫然失绪，却伤到了他的自尊。

宣岑等著他，她想向他坦白自己的感情世界是一片空白，解释她毫无心理准备的献上初吻……

但夜突然地冷了起来。

她紧抱著双臂，看著四周花丛树影问的双双俪影，更显得自己的孤寂。她的视线落在方才二十分钟前他匆匆离开的方向。

宣岑想著这一天。

从他拉著她离开练习场，毫不怜香惜玉的将她推进车里，他就一言不发去。

她原以为他是个不擅言词的木头人，但她错了，他侃侃能谈，谈著他的梦想。从小他就想当个赛车手，对得过冠军的外国车手，是如数家珍的一一指名道出，是个赛车迷；国中毕业后，他如愿的顺利考进高工汽修科，和车子结下不解之缘；服完役后，和大成在台中开了家修配厂。在房车赛引进国内后，他们便参与了多次车赛。在一次国际性房车比赛中他们也参加了，同时在当地观赏了地区性的越野赛车比赛，就此兴起了带动越野赛车在国内发展的念头，和一些赛车爱好者组了越野赛车工作室。

他也讲述了越野赛车会遇到的危险、困难等问题，同时也透露出赛车手的感情世界，似乎隐藏了不为人知的背后，也有著男人的血与泪的辛酸、悲凄的一面。这些都是在她采访以外的问题，她只是忠实地采访报导赛车方面的事情。

宣岑收拾起回顾的思绪，怅然若失的内心弹起悲凄的心弦，她被遗忘在凉亭角落里。泪在眼眶里打转。

收回等待他出现的视线，她起身走出凉亭，月光下照映出她孤单的身影。

走出公园，迎对著喧嚣正浓的台北街头。

* * *

至刚整理好自己的失控和被灼伤的自尊心，他换上了冷漠的面具准备好见宣岑，面对她。

凉亭内空无一人。顿时内心百感交集，是惊惶的成分多，立即心软了，著急的四处寻找。

他冲出公园外，不要命的横越车潮、马路，他以为宣岑会回到车子这里。

他没看到她窈窕的身影。

他嘶吼著，责备自己的行为，他竟然将她一个人丢在凉亭里，万一一他会自责的。

坐在车上，无视著人来人往和车潮，热闹的市街和车内的安静沉寂成对比。

他真的对宣岑动了心、动了真情吗？他承认从第一眼见到她是女的开始，便已开始抗拒她、对她迷惑不已。他不得不承认这两个月来，在他脑中盘旋不去的清丽容颜、灵秀慧黠的明眸，阴魂不散的日夜跟著他，尤其在夜里，被自己的梦境遐思惊醒。他不由自主的沉吟著，情不自禁的呢喃著。他回想著刚才的拥抱，心荡神驰地想吻她，想做他在夜梦中对她的予取予求……亲吻、拥抱和炽热的激情接触……

宣岑拒绝了他，推开他已然准备接受这份感情而敞开的心。

他低咒一声，打开车窗，让冷风灌进来，浇熄他燃起的爱苗。

他发动车子，将车身投进车潮中。

宣岑麻木、冰冷的脸庞被冷风无情的吹拂，她走了多久？

推开门走进玄关，脱下鞋子，双眼空洞、无力的催促 痛的两脚进客厅。

“你这个孩子去了哪里，一整天见不到人影？让你休假养身体，却跑出去吹冷风。”关母唠叨地数落个不完。

宣岑只是以歉意的眼神望著妈妈，她真的是个不孝的女儿，长这么大了还让妈妈担心。

突然地，宣岑抱住了妈妈，满腹委屈的泪水被逼得在眼眶打转，“妈——对不起。”

关母被女儿这么突然的异常举动吓著了，看著女儿的愁容，急急地说著：“宣岑，你不要吓妈妈，发生了什么事？有人欺负你了吗？”

“没有……没有人欺负我，我没发生什么事？我只是感到很抱歉……让妈担心我……妈，对不起……”宣岑说著，又紧紧抱住妈妈。

“没事就好。好了，快去洗个澡，看你手冰冷的。”关母摸著她冰凉的脸和手背。

“再抱一会儿嘛！”宣岑不依的撒著娇。

“不害躁，去——去——去洗个热水澡。洗完澡，喝碗热汤驱驱寒。”关母催著她进房间。

宣岑感激的投以一个微笑，然后进了房间。

关母面容担忧地看她消失在门内的背影。这孩子怎么了？

“你们二姊怎么了？”关母回头问宣洵，但她的注意力都集中在电视萤光幕上，没有回答。

宣平耸耸肩，问他是自问。

关母摇摇头进厨房，又折回来，“宣平，你来厨房。”面露难色。她不会使用微波炉。

宣平应了声，起身放下书本，走进厨房。

宣岑走出房间，将无线电话带进房间。

她按了至刚家的电话，她想他应该已回到家了。

电话接通了。

“是方家，找哪位？”一口标准的国语，带著轻柔的声音。

“我想请问方至刚在吗？”

“至刚啊——他还没回来，你是哪位？我是他妈妈，有事我替你转达他。”方母说著。

原来是至刚的妈妈。宣岑不免有些心里紧张。“方伯母您好……我是至刚的朋友，关宣岑。既然至刚不在，我想烦请您告诉他一声——我已回家了。”她深吸一口气。

“是关宣岑。”方母掩住话筒朝客厅的人说著，又继续听下去接口说：“是你今天早上打来的电话吗？”她找话题说道。

“是的。我拿夹克外套还给他。”宣岑未免太诚实地回答道。

“昨晚你们出去啦？”方母轻笑道。

“……呃……是的。”

“你们今天也一起吗？至刚没送你回去啊！回来我骂骂他。”

“伯母——不是他的错，您不要责怪他。”宣岑急急地阻止她，帮著至刚说话。

“这样啊！他回来我要他打电话给你，有空到家里来玩，让我们看看你，至刚的奶奶直夸你有礼貌又漂亮。”

“方奶奶她好吗？”宣岑想起至刚那好客、有趣的奶奶。

“她很好。”

“很想念她老人家。”

“她听到会很高兴的。”

“伯母，我抱歉我要挂电话了。”宣岑礼貌的致歉道。

“好，我一定会叫至刚打给你。”

“如果他回来晚了，就不要打了。我明早再打给他。谢谢您，那……晚安，我要挂断电话了。”宣岑说著。

“晚安！”方母说著，然后挂上电话。

方母才挂上电话，就面露喜色的急著告诉他们——她和关宣岑的谈话。

“老伴，咱们家老大口是心非。他早上说什么来著？”方母早上因为在生气，后半段她不想听下去。

方爸接口，“老大说——他没打算浪费时间和她有进一步的交往，她不适合他，也不是他喜欢的类型。”不愧是法官记性很好，聆听能力一级棒，一字不漏的说了出来。

“妈，你还没看到她本人就已乐成这样，那见著了，不就等著人家喊你“婆婆”了？”天羽促狭地说著。

“想当婆婆想死了。当然，有孙子孙女喊“奶奶”就心满意足，这人生的梦想圆满了，也别无可求的。”方母说著，喟叹一声。

方爸有同感地点点头。

这时大厅外的电动卷门拉开了。

方爸从里面探出窗外，说著：“老三回来了。”

在玄关外传来采菲的声音。“你还要知道什么？放开我啦！我要回去了。”她甩开他的手，走向大门。

“他说的那些话是什么意思？”季翔拉开门，推著采菲进客厅，又反手关上。

“方季翔，你再问我就翻脸了喔！”采菲转过身娇嗔地瞪著他。

“可以，看你以后找谁收拾残局？言归正传，我要知道那家伙突然老羞成怒攻击你的原因！”季翔好整以暇地等她吐实。

采菲沉吟一声，跺著脚，转身不理睬他。她才发现客厅有三个观众，用疑惑的眼神看向她和季翔。她微嚅讷讷地说著：“方爸，方妈，你们还没睡？”

“你们两个又斗什么嘴？”方母皱著眉，不赞同的说著。

“妈，下次你得管好她交男朋友，她太乱来了，哪有一个女人一年换三、四个男朋友的，花蝴蝶。”季翔的嗓门提高，带指责的意味揪著她。

“不合当然要分，你们男人不也一样？花心大萝卜。”采菲反唇相稽道。

门外电动卷门正在慢慢拉开。接连两部车进来。

方爸探出头往窗外看，“老大、老二回来了。”说著。

至中和至刚同时进门。

“爸、妈。”他们喊道。

“至刚，你快打电话给宣岑，她在等你电话。”方母一看见至刚，就迫不及待告诉他。

至中挑著眉，唇角有著笑意，“哇！妈，你什么时候和关宣岑变这么亲密？宣岑，叫得真顺口。”

“还杵在那里干什么？打啊——你。”方母催促他。

至刚蹙著眉。“她打来干什么？”

“她说告诉你一声——她已回家了。”方母转达宣岑的话给他。

“喔！”至刚只应了声。

方母见他那个样子，似无意打电话，可急坏了她。“你不是和她在一起？怎没送人回家？”她换话题。

“耶——？”至中眯著眼看他。

“干什么？用那种眼神看我，出去玩也能这样大惊小怪？”至刚瞪著好几双眼睛，然后身走向楼梯。

“闷骚。”采菲朝他瞟了一眼，说著。她坐在楼梯口。

“唐采菲！”至刚低头吼她。

采菲仰头抬著眼，毫不畏惧迎视他的怒吼。“我说的不对啊？闷葫芦。”

“你——”至刚老羞成怒地拉她起身，“闪边，别挡我的路！”凑近她鼻尖又吼了一声。

“奇怪，我犯著你啦！对我吼？我才不会输呢！”采菲挺著她一六五的身高，昂著下巴对上他。

“你……你给我滚回去，我的脾气不好，别来惹我。”

“我也是。哼！可怜的男人，不解风情的木头人。你敢吼——”采菲扯开嗓门的怒眼瞪他，喝住了他欲破口大骂的冲。

“好了，好了，你们两个都闭上嘴。采菲，你少说两句，季翔，你不是和采菲还没说完吗？至刚，你打你的电话，别让宣岑等。”方母充当和事佬，哪一方都不偏袒。

采菲看季翔走向她来，她赶紧说道：“今天不要——”反身冲上楼，逃开季翔的逼问。

“你逃——没关系，找会吵你一个晚上。”季翔跟著她身后上楼。

“你敢——”采菲的声音渐渐没去。她的房间在二楼顶楼，季翔的房间也在二楼顶楼，她常常就是从顶楼直接穿梭他和他的房间。

天羽手拿著无线电话，笑盈盈地走向至刚，“哥，电话给你。”

“你还在？还不快回去替你老公暖暖床。”至刚拿走她手上的电话，没好气地白她一眼。

“不劳你费心管到我们家的房事。”天羽故意用暧昧地眼神和口吻说著：“今年的冬天会很冷。”

至中进出笑声，朝天羽说著：“你老公把你教得太好了吗？”

天羽闪烁著幸福微笑。“羡慕吗？”抛给他一个媚眼轻笑。

至刚无声地嘶吼，拿著电话就上楼了。

第四章

宣岑走进报社，机械化地、不带生气地和同事们道早安，连声音也是无力的。

她走向自己的座位坐了下来。

这一星期下来，她就是这副空洞的眼神、憔悴的面容。

宇娟向她道早安。

“早。”宣岑应了声。

“喂——我忍了很久，你到底怎么了？徐主任把你调回艺文、妇幼版，你怎不极力争取要回你的版面？在医院还和他吵得那么激烈凶悍，真想不通……”宇娟和其他同事以为宣岑会极力反对徐主任的调动，却出人意外的，没有十分钟就结束谈话，没有预期的激烈抗辩。

“我不想让我妈担心了，女孩子嘛！总是要结婚嫁人，有工作做，负责守本分就可以了。”宣岑勉强的挤出一丝笑容，但不成功成了苦笑。

“你……有对象了吗？”宇娟眼睛瞪大了，显出难以置信的表情。

“你看呢？像吗？”

宇娟摇头，看著她空洞无神的眸子。那双充沛活力、自信、神采奕奕的眼眸不见了。

“我……”宣岑欲言又止，她很想找个人说说话。一天天下来，如同行尸走肉的空壳，无心无灵魂，泪也流干了。

“关宣岑，到我办公室来。”汤怀仁探头唤了她。

宇娟看著她起身，走进总编室。

宣岑进了办公室，反手关上门。

“有什么事？”她走向站在办公桌后的汤怀仁，他背对著她看著窗外。

怀仁转身面对著她。忧心的说道：“你生病了吗？是不是上星期的高空弹跳……”话未说完，便被她截断。

“我很好。”宣岑知道每个人都关心她的状况。

“宣岑，你知道我很关心你，看你这样……”怀仁未说完，又被她打断，被她脱口而出的话怔住了，语气中有些不耐烦。

“别这样对我——”宣岑心烦意乱的不觉提高了嗓音，意识到自己的唐突，不安的带著歉意说道：“对不起——我很抱歉……将私人的问题影响了

大家的情绪。”

怀仁经她这一说，释怀地不以为意，握住了她的手。“宣岑，把我当做朋友，好吗？我愿意倾听你的烦恼、困扰？”一往情深地望进她眼里。

噢！不——别在这时候扰乱我。宣岑抗拒他传达的柔情关怀，不能，她不能在心脆弱受伤时利用了他，宣泄她内心的痛。她才发觉明白了自己的感情归属，清清楚楚地，她爱上了方至刚，却在她明白自己爱上他之前，他的冷漠无情已将她的感情打回票，宣判了她的无期徒刑。

“谢谢你的关心，我会自己处理。”宣岑不带感情的说著，收回被他握著的手，躲开他目光的注视。“如果没事了，我要离开了，十点有个采访。”朝门口方向走去。

怀仁仰首轻喟，看著她离去。他还是无法攻破她的心房，连友谊的边都沾不上，硬生生地被拒绝了。

他该如何是好呢？

他曾想利用职权，来强迫她和他做一次面对面的长谈，将自己的感情表白告诉她，坦诚向她告白，但他怕的是她的回答，如果是不愿意接受，那他的心和感情又该何去何从？

房车越野赛在今天结束了，为时两天。

至刚他们这一支车队的六名车手中，有两部车的车手得到很好的成绩，分占一、四名——至刚和小飞这一组得到了冠军，大成和阿立这一组第四。

新闻媒体和各报社都派出了记者参与盛会，闭幕时在现场访问了得到名次的车手。他们均表示希望藉此次的赛事，互相切磋分享经验，以期在未来的国际性比赛有所助益和展现实力，得到好的成绩。

大成他们原以为在场上会看见宣岑，却只看见她同属一间的报社记者。

访问完后，大成问了那名记者。他正在收拾照相机。

“你们报社这次怎没派出关宣岑？”他说。

“关宣岑被我们采访主任调到艺文和妇幼版。”陈起轩说著。他也是在一星期前接到此次越野车比赛的通知，他还特别请教了关宣岑，她给了他不少越野赛车的资料。

大成迷惑的看了至刚一眼，“她没告诉你吗？”

“这星期我没见到她。”至刚淡淡地说。

“你们报社常有人事上的调动吗？”大成曾和宣岑聊过，他曾问她——怎会喜欢上男人做的体育、户外休闲的采访工作？跑腿又吃力不讨好。她只是笑笑说那是她争取的，她喜欢有挑战性和刺激新鲜的采访内容。

“她上次那一跳，跳出了问题，再加上我们总编怜香惜玉，原以为会听见她极力反对，而造成激烈的抗争场面，却意外地她同意了，也没有听见她说一个字。”陈起轩说著。

“她真的那一跳有了后遗症？我是说头。”阿立插嘴进来。

“应该没有。只是她这些天都不带劲……呃……也不知怎么形容？好像应该说是没了魂。和她同事两年，她算是我的前辈，从来也没看到她那个样子过，她一向都给人神采飞扬、自信满满的印象。”陈起轩见他们似乎很关心关宣岑的状况，也就多说了些话。

他们经他这一说，视线全投向至刚身上，露出狐疑和困惑的眼光。

“我该回报社交差了。关宣岑还等著我的采访报告，她很关心这次的比

赛，叮嘱我多拍几张精采画面。”陈起轩看看手表，他还得先到快洗冲印店洗照片，才赶得上明天的早报。

等他一走，他们就向至刚发问。但是他紧抿著嘴不发一语，没有得到他的解释。

大成也只能摇摇头，他放弃了解至刚的心理，从至刚口中是问不出来的。

“走喽！走喽！去庆祝一下，喝个痛快。”另一队车手过来邀他们喝酒同乐。在场上他们虽是互相较量的劲敌，但私底下都是赛车的同好者，且平日都各自忙自己的事业，只有在赛车场上难得一见。

赛车场上人群渐渐离去，只听见呼朋引伴的邀约同欢声，和绝尘离去的车声。

宣岑是第二次看腕上的表，已六点过三十分了。她已看完陈起轩交给她的稿子，只等他拿回照片，再一并交给汤总编。

她这一星期，是日日夜夜相思难捱，夜里不知爬起来有几回，用去了多少面纸拭泪，却怎么也难以平复。

当她在那一晚发觉自己爱上了方至刚时，她躲在棉被里大哭一场。

她回想起一星期前那通电话，在夜里听起来是多么地冷酷。

“喂——关宣岑吗？方至刚。”声音中没有一丝感情存在。

“至刚，我……”宣岑想解释，但他不给她机会说下去，截断她的话。

“对不起！以后……我想我们不要再见了，在公园发生的事，我很抱歉……”

“你……为什么……”她顿时慌了起来，耳语的嗫嚅道。

“没有为什么，那种事不会再发生了，抱歉……让你受惊了，再见。”说完，他就挂断了。

她怔住了。再见……他说再见吗？抓著无线电话的手不觉松开，电话掉了下来，卡搭一声，泪也爬满她的双颊。

脑中日夜浮起他那句话：我们不要再见了。更悲哀的是，她的心告诉自己爱著方至刚，教她的心何去何从？情何以堪？那一天的美好回忆深刻在心版上，还有在松山看夜景的那一晚，他的温柔包围她……

苦楚的泪在眼眶里。

“宣岑。”汤怀仁唤著她。

宣岑抬起泪雾，边用手拭去眼角渗出的泪水。“总编……”

“下班了，你还在等陈起轩的照片吗？”怀仁望进她眼里，思索著想问她的话该不该说？

“我答应帮他进入情况。”宣岑说著。

“宣岑，我有话想问你，不知该不该问？或许你会认为我多管闲事。”怀仁也有些犹豫，实在不愿去承认她另有所属的事实，但看她这些天来的愁容，他猜测是感情上的问题。

他暂时将自己的痛苦放在一边。

“你问。”宣岑不好拒绝的。

“你在感情上是不是碰到了难题？”他说著。

宣岑看著他面露关怀的眼神，她低首，沉寂了半晌，她才点头。她之所以承认，是不要他对她存有希望之心。

怀仁的心揪痛著，但他没有表现出来。他想开口问她是谁时，她桌上的电话响了起来。

宣岑拿起话筒。“关宣岑，哪位？”

“宣岑，是我大成。”大成在餐厅外面打的，他们正要转台到楼上的K T V。他乘隙打电话给她，不让至刚知道。

“嗨！恭喜你们。”衷心的向他们道贺。

“谢谢！宣岑，你可以出来？我叫小飞去载你了。”大成知道她会拒绝，只好先下手为强了。

“大成，你这是在为难我嘛！”宣岑不愿见到至刚。

“跟我们出去让你这么为难吗？好失望喔！我们只是想分享给你，你好无情，一口回绝我们的好意。”

宣岑急切的声音有著欲哭的冲动。“大成，不要误会。好吧！我去就是了。”她勉强的答应了。他们一定不知道她和至刚不再见面的事，但她不愿失去他们的友谊。

她挂上电话，迎上汤怀仁询问的眼神。

“越野赛车的那些朋友。他们的车队得到很好的成绩，他们邀我出去和他们分享，盛情难却。”宣岑的语气尽可能淡淡地。此时她的心是跳动得厉害，害怕看见至刚的面。

陈起轩从门外进来。“对不起，让你久等了。”他走向宣岑，将照片交给她。

宣岑打开来，将照片取出，一张张的看了一下。当她看到至刚和一些人的合照时，她的心思飘远的忘了其他人。

“宣岑……”怀仁见她呆怔地望著照片出了神，唤醒她。

“噢——对不起。总编，照片就交给你了。”宣岑回神过来，将照片全数交给他。但愿他没发觉她的心思在混乱中。

“起轩，想不想一道去参加庆功宴？那些人你应该都认识，今天才采访过他们。”宣岑想拉他一道去，才不让至刚觉得她是不速之客。

“很抱歉，我是很想去，但是我和别人有约了。”起轩说著，有些腴。

宣岑露出促狭的表情，说著：“女朋友，对不对？大方点嘛？”

“才刚认识不久，算不上是女朋友啦！”起轩面露喜色说道。

“看来你对她的印象很好嘛！”宣岑半开玩笑地逗著他，调侃地说道。

起轩难为情地傻笑著。

怀仁忘神地看著她，捕捉她甜美的笑容。

当小飞来接她时，怀仁望著她的身影离去，带著失落的心回到他的办公室。

至刚看见小飞带著宣岑进包厢的房间时，他眯起眼，冷冷地射向大成和阿立，但他们假装没有看见他的怒气。

“嘿！各位，看看我带谁来了？我们美丽的女记者，关宣岑小姐。”小飞朝在座的人向他们介绍宣岑。

“长得这么漂亮的记者倒少见，还是个美人胚子。”一名车手已有些醉意，饶富兴趣的带著暧昧狂妄的眼神揪著她。

“别碰她，王和汉。”至刚起身，一个箭步将宣岑拉向他身后。

“方至刚，你紧张个什么劲儿？只不过和她打打招呼，又不会带她上宾

馆。”王和汉的俊脸微醺的朝他笑道，半挑地说著：“她是你的女人吗？”在场上他们是死对头，平日虽不互相往来，多少都知道彼此的底细。

至刚在一年前就放弃和王和汉较劲。论财力，他比不上王和汉；论家世背景，王家在台中是以富有、霸气著称。所以他没有财力支撑他的工作室，只得靠比赛的实力和成绩，取得厂商赞助。

至刚了解王和汉这个对手，凭著外貌先天独厚的赐予，在女人堆中是无往不利，而背后的财富也是女人吸引的地方。

大成见状，出面打圆场，“至刚，宣岑来了，不是说好要请她吃饭吗？宣岑，你还没吃晚餐吧？”他说著。

“至刚——”宣岑拉扯他的衣袖，但换来的是恼怒的一眼，迳自一人拂袖离去。

“对不起，我们先行离开了。”大成致歉的说道。

他们一行人匆匆离开。

他们一走出大门，至刚就對著小飞咆哮：“你带她来干什么？把气氛搞得不愉快。”

“我怎么知道王和汉会对宣岑有不敬的态度？”小飞辩解道。他抱歉的眼神望向宣岑。

“方至刚，你对小飞吼什么？是我不应该来？你对我吼啊！”宣岑做好了防卫，准备迎上他的怒目喝斥。

“至刚，你怎么迁怒到宣岑身上？你和王和汉本来就是死对头，而且刚才宣岑未到之前，你已开始捶胸顿足、眯著眼，怒气已上升。”阿立看不惯的挺身而说。

“你们——”至刚老羞成怒的瞪著他们，说不出话来。

宣岑面无表情，毫不畏惧的迎上他的目光。

“你——过来。”至刚不由分说地拉著宣岑，拖著她。“你的车呢？”四下找寻她的车子。

小飞喊了过去，“我载她来的。”唇角带著笑。

“干什么？放开我。大成、小飞快来阻止他。”宣岑扭著被他拉的手腕挣脱著，回头向他们求援。

至刚把她推进后座。“我载你回去。”语气很冷淡。

“不必。我会自己搭计程车。”宣岑也冷言回他。

“那我们就耗在这里。”他不让步的说道。

“你……你想把我饿昏吗？我的车在报社，就烦请你载我到报社。”宣岑懒得和他争，手拉著车门关上。

到了报社大楼前，宣岑看见汤怀仁的车还在。抬头看上去，没错，他还在办公室，灯是亮著的。

见至刚不开口，她推开车门，盯著他的后脑勺说著：“谢谢！”下了车，将门关上。

至刚看著她走向车子，开了车门，坐进去，然后驶离停车位。

他犹豫了片刻，尾随她的车后驶离。

宣岑在经过麦当劳时，下了车进去买晚餐。都已七点多了，回到家也没东西可吃，而且妈妈帮著潘老先生料理丧事，宣平晚上有课要上，宣洵不可能勤快的下厨做晚餐。

一出麦当劳门口，就看见至刚倚在她的车旁。

她笔直的走向他。她没发觉他的车尾随她车后面。

宣岑拿出车钥匙打开车门，将晚餐放进车里。

她不搭理他就坐进车里，车门却被他拉著。

“你到底要怎么样？说不要再见面的也是你，我是不是可以离开了？”

宣岑双眼瞪视著他。

“你……这星期好吗？”至刚唇角扯了一下，想道歉的话说不出口。

“你……不好。”宣岑瞪著他的脸，记起一星期前那通冷漠无情的电话。

“为什么？”至刚皱著眉头。

因为你——宣岑的内心在对他吼，眼里泛著雾气，正在凝聚……

“不为什么。既然没有见面的必要，也没有什么理由是你要知道的。”宣岑的口气是不容许他再伤害她的强硬。她用力关上车门，在车窗摇上的瞬间，她的泪不听使唤的落下。她启动车子，迅速离开。

宣岑才进玄关，正脱下鞋子，电话催促的响了起来。

客厅没有人。

她在外面已拭去泪水，不让家中的人发觉她的异样。

她疲惫的不想让任何人打扰她现在的心情，她想关在房间里，独自让心痛啃噬。

电话不停地催促著，她犹豫著，或许是妈打回来的。

她拿起话筒，“喂——哪位？”说著。

“宣岑，是我。”是至刚打来的。

“你还想怎么样？你不要再折磨我，我放弃捉摸你阴晴不定的心思，不要来烦我……”已然干涸的泪又再次润湿了眼，她心痛的声音俱下，将这些天来的悲凄委屈，一古脑儿全发泄出来。

“宣岑，你在哭吗？回答我——”另一端的至刚焦急了起来，有些措手不及。

宣岑挂上电话，奔进房间，靠在门上，无声的哭喊著……

至刚听见电话喀的一声，他也挂上电话，冲出电话亭，奔进车里，车像箭般的飞快急驶离去。

他将车停在宣岑家门口，他按著门铃，但久久没人应门。

他心一急，爬上墙翻了进去。

敲著大厅的门，边唤著：“宣岑，开门！”

宣岑被至刚近在咫尺的唤声震住了。

是至刚，他怎么进大门的？

她奔出房间，站在玄关。盯著眼前阻隔他和她的那扇门。

“你来干什么？你不是不想再见到我了？你那样待我还不够残酷吗？你捉摸不定的心，却要我来承受，你走吧！就当做我们没见过，也不曾相识……”就连现在他站在门外是何居心，她也懒得分析他的动机了。

“让我们谈谈，开门，让我看看你。”她这样子如何让他放得下？

“你走，我现在不想见你。”她的心思一团乱，不知如何整理？

“宣岑，这些天我并不好过，我很抱歉说了那些话，我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了？你的出现让我好迷惑……我不知该如何形容那种感觉……你影响了我的思绪。在你走后……不断冲击在我脑子里的，全是你的一颦一笑，盘桓不去的身影……”至刚很讶异自己能这么轻易冲出口，坦白承认自己心

底隐藏、蛰伏著的感情，也已然豁出去了。

继续说著：“想你念你的每一分、每一秒真是难捱，多么想真真实实地拥你在怀里，却克制不了渴望的痛楚……我的鲁莽伤害了你。你的抗拒让我惊醒了，或许只是我的一厢情愿。我的男人自尊心作祟吧！想拾回一点颜面，不愿再与你有所接触，我……”

门打开了。

至刚的感情剖白，在舌尖打住了。

他们只是互相注视对方，眼波流转的凝视彼此。

“我想我最害怕的事发生了，没有人能让我动真情，我害怕它和梦一样遥远，即使付出了心和灵魂，它们还是那么地遥不可及。”至刚深深吸了一口气，再缓缓吐出，轻柔地说著：“我想我已爱上你。”

宣岑不敢相信地瞪著他，怒地说著：“你却狠心要我们不再见面？你怎知道我这星期流了多少泪、怎么过的？你伤我的心好痛好痛……我以为伤了你的自尊，要向你道歉，你却冷漠地，无情地宣判了我的无期徒刑，我恨自己爱上了你——”脆弱而激动的心此时不堪一击，宣泄著内心深处的情愫。

“噢——不要哭。”至刚紧紧一把搂住她，似要将她贴在心口上。

宣岑挣扎著，捶打他的胸膛，发泄地抒发她积郁的怒气心结。“你差点让我心碎，太可恨了。从第一天认识你，我的感觉完全不对劲，你起初看我不顺眼，又突然对我百般体贴，把我的心搅乱了……最后竟然变成思念。我抗拒著不可能的事实、一天天扩大了相思情……你却再度出现我的眼前，一切变得是那么地不真实，迷惑著我……可恶地竟然迷失在你温柔的怀里……你又把我推开了，让我一个人独自心痛……太可恶了……”宣岑的呜咽成了耳语，虚软地瘫在他怀里。

“对不起……对不起……”至刚好生心疼地拥紧了她。

宣岑的心在他怀中软化了，抬起头望进他既是深情、又是歉疚的眼中，她心动了。

“你是真心的？”动之以情的，她投给他一抹柔笑，带著泪光闪烁著。

至刚轻轻捧起她的脸，让她贴在他心口上，满含感情的口吻说著：“听听我的心跳，每个心跳声都在呼喊著我的真心：我爱宣岑……”抬起她的下巴，俯首用唇在她唇上厮磨著，呢侬的用唇语传达他的一片情意。

宣岑的心头正像小鹿乱撞般，心跳骤然加快，她作梦也没想到至刚会说这些柔情蜜意的动心之词，这才是真正的他吗？

宣岑的口中逸出一声轻叹，慢慢地睁开双眼。

至刚克制自己的欲望冲动不去吻她，他害怕渴望的痛楚会吓著她。

他调整自己的呼吸和心跳频率，伸出了手，说著：“我们出去。我怕会情不自禁地要了你。”

宣岑脸上一片绯红，她才意识到他们就在玄关门口，而她的家人随时都可能会回来撞见的。

她娇俏媚笑的瞪著他。

至刚不由分说的拉著她往外走。

“去你妈的！”一阵吼声加上咆哮，伴随著挂电话的声音，重重的，几乎是用摔的。

程伟摇摇头，叹著气，一脸苦相。

至中没想到会看见惟婕的另一面。他刚进来没多久，看见她正在讲电话，而且是警告加威胁，一副快气炸的脸。

惟婕吼完，口也干了，顺手拿起桌上的茶杯，打开一看里头是空的，只有茶渣。小季她早已下班了，当然没有热茶可以喝。

将杯盖盖上，她深吸了一口气，再吐出，似要把那股怒气全吐出来。她从眼角突然瞥到至中的侧脸，站了起来，“至中，你来多久了？程伟，你怎不告诉我一声？”说著，走向他们，脸上双颊微微发热。竟然让至中看到刚才那个场面，他不知会怎么想她？

“够久了。惟婕，你在法庭也是这样吗？”至中半揶揄、半欣赏的口吻揪著她。

惟婕脸上蓦地一片酡红，急急的辩著：“才不是呢！刚才是被那个男人气得肺快炸了，一时口不择言……”

“可怜那支电话，好吗？”程伟替那支电话感到同情了，有个脾气火爆的主人，一天拿它出气不知有几回？

“那你希望我怎样？冲到那个皮厚不要脸的男人那里，摔他家的电话吗？”惟婕余怒未消，忿忿的说著。

“你得罪了客户，太不智了。”至中语气有些责难。

“她就是这样，害我都要亲自出马，替她收拾残局。”程伟一脸委屈相。

“程伟，你少损我。你知道那个男人是谁吗？”惟婕一想起方才那通电话，余怒未消的正在上升。

“谁？”程伟耸耸肩。

“陈士彬。”惟婕不屑的说出他的名字。

“他。上个月不是才打完离婚的官司，他又怎么了？”程伟把这件离婚案子交给她的。

一个到处乱搞外遇的男人，在太太不堪精神受虐的情形下，以抓奸在床为据，委托他们替她诉请离婚。

“他竟然打主意打到我头上来。这个男人还是没有学到一点教训，早知道我就替他前妻要求高额的赡养费。”惟婕咬牙切齿的说著。她还是第一次碰到这种男人，正在打离婚官司，却毫不在意的继续搞外遇。

“那束玫瑰花……”程伟想起上星期花店送来的玫瑰花。因为惟婕不在，他替她收了下来，但没有署名。惟婕的爱慕者一堆，他不知道是哪一个？

“对。他竟敢把我当成是傻瓜，想用房子、车子、钱来收买我的心。”惟婕说著，无从发泄的说了难听的字眼。两个男人笑了起来。

“那个男人是认真的。”程伟玩笑似的说著。

“他敢——”惟婕冷哼一声。

“要不要让他背上罪名坐几年牢？他可能会学乖的。”至中建议道。

“哼！我怀疑喔！不过，你的建议倒是不错，让他坐上十几年牢，让他烂掉算了。”惟婕说著。走向座位，将桌上的文件资料放进公事包，拿起椅背上的外套。

至中和程伟面面相觑，同声说著：“它？”然后两人迸出了笑声。

惟婕跺脚瞪著他们，看他们笑得暧昧至极，视线投向她时更笑得猖狂。她走向门口。

“噢！我不理你们了啦！”她再跺脚，推开门，走了出去。

至中走出事务所时，惟婕倚在他的车门边等他。

“笑完了吗？”惟婕揪他一眼说著。

“别生气，只是你太让我另眼相看了。一板一眼、正经肃穆的赵惟婕律师，也有活泼生气的一面。”至中拉著她的手握住，注视她。

“对我有兴趣了？”惟婕说话一向直来直往，连感情的事亦然。但这是她的另一面，心里角落有另一个她。

“想多发掘有关你的一切。”至中点头道。

“在这儿谈？”惟婕妖笑道。

“你的车还是我的？”

“你的。”如果他身上带呼叫器，他可以随时回警局或是支援。惟婕体谅的想著。

至中感到一阵窝心的感觉，惟婕很体贴善解他。他们身为刑警的，难得有空闲时间找人谈话，更何况是和女朋友约会？就算有约会，一有突发状况发生，还是必须暂抛私人的感情在一边；常常得不到谅解，女朋友也跑了。

中秋的晚风徐徐吹来，已带著深秋的凉意。

公园内，沐浴月光下的照耀，一对对情侣依偎著，形成了柔美的身影。

至刚轻搂著宣岑，下巴搁在她头顶上，轻揉厮磨著她的发丝。宣岑偎在他怀里，思绪全停留在这美好宁静的夜晚。

夜在这时刻是分外的温柔。对至刚而言是珍贵、要珍惜的。

明天，他就要回台中了。他实在不愿在这个时刻破坏这份宁静。

不自觉的，轻喟逸出唇间。

宣岑听到了，动了一下。“至刚，你有心事？”抬眼仰著脸望著他。

“我明天要回台中了。”至刚露出一抹黯然无奈的神情。

宣岑眼底无意的泄漏她的黯然神伤。

“对不起……”至刚双手捧著她的脸，歉疚的把气氛弄拧了。

“我不知道……”宣岑一时也不知如何收拾被他搅乱的心湖，一则喜一则悲，她才知道他的真情，也将心交给了他，却要分隔两地捱相思之苦。

“你怎能说不知道？我要你说你会想我……”至刚真怕死了相思啃噬心头的痛楚，他强壮的手臂将她紧紧搂著。

“不公平——我怎知道你会不会也想我？”宣岑不悦的说著。以前听李之勤的“想你会想我吗？”、“爱我不爱”时，觉得爱情真能使人会痴狂到猜忌对方心思的地步吗？

至刚抬起手托起她的下巴，细细端详著沐浴在月光下的清丽容颜、清澈灿动的双眸，沙哑的说著：“别猜我的心，我的心思都全给了你，被你吸走了，剩下的只有我对你的强烈渴望，但太强烈了，我怕会放不开你。”轻柔的用手指描绘她的唇形，久久徘徊不去。

宣岑被他的话震慑住了，被他眼中的炽热烧灼了起来，她不由自主、情不自禁地在内心增添了一股渴求，从心底深处呐喊了起来，似要将禁锢已久的渴望爱情释放出来。

宣岑的眼波在月光下流动，晶莹灿动的望进他眸中，柔声的话语在他的手指间溢出，颤动著：“吻我。”

宣岑的唇正在燃起他的强烈欲念，至刚苦涩的吞下想吻她的冲动，他怕一旦吻了她，会加深日后的思念。

有那么一会儿，他们只是深深地望著彼此。

宣岑感到一阵失望，但她的心催促她的渴望。她踮起脚尖，亲吻他的嘴角，然后退开，望进他的眼中，心脏急速跳动。

“宣岑……我的上帝。”至刚一把将她拉进怀中，声音因激动而沙哑。俯下头就吻住了她，舌尖冲进她的唇内探索著，挟带著热情和强烈的欲念，他满涨的欲念需要发泄，他的探索更加深入，双手也挟带因欲念而升的冲动，他把她搂得更紧了些，在她女性的曲线上游移著……

宣岑承受著至刚的吻带给她的阵阵欢愉，在娇喘中，陷入欲望澎湃的感官冲击，使她不自觉地释放体内的需求，她第一次感觉到今晚的她——是个完完全全的女人。她听见了至刚的呻吟声，唇也离开了她的。

“好了，够了，宣岑……现在不要动，好吗？”至刚必须用尽力气，才能阻止再吻下去的危险。他们的身体依然是紧拥的，心跳、颤抖传达著震撼的狂喜，噗通、噗通……

两人都没说话，让方才的一波波热度降温下来。

至刚已放开她了。

“害怕吗？”他柔声关切的说著。

“不。因为我自己也是多么地渴望被你吻著……几近疯狂地想被你拥在怀里……”宣岑并不讶异自己会对感情这么坦白地承认，在心爱的人面前，她绝不会吝于表达，

“我们该怎么办？”至刚依依不舍的爱恋寻不著解决的方法。我一定会被相思后的小蚂蚁，爬满心底的——他以可预见的苦涩想著，轻喟一声。

宣岑笑著说：“我可以在星期六下班后，赶到台中看你，”被徐主任这么一调动，她倒有喘气休息的时间，只是她心中，依然眷恋富挑战性及鲜活生动的户外报导采访。

至刚感动地再次拥她入怀，为她的善解体贴感到爱怜不已。“这样吧！我若没有赛程训练，一定回台北，好吗？”

宣岑含笑点头，满心涨满柔情地注视著他。

不需言词的，两人的嘴唇又胶合在一起，似水般柔情的，不似方才的热吻，在月光下成一体的一体影沐浴在爱情光圈里。

在关家门前，至中依依不舍地放开惟婕的手。

惟婕从围墙上看进去，关家里头没有声响和灯光，宣岑他们大概已睡了。她看见宣岑的车了。干妈和潘老先生的邻居、朋友一起守灵。至今还没有吉斯的下落，一点风吹草动都没有，更不知犯人何时落网？

至中拿著钥匙帮她开了门。

他送她上楼。

惟婕打开门。

“我可以进去？”至中受宠若惊的

“不进来就算了。”惟婕作势要关上门。

“我是男人。”至中说著，一脚跨了进去。

“我不怕你。”惟婕关上门说著，进玄关打开了灯。

“但我不是圣人。”他朝她使一个邪气的笑容。

惟婕规避地逃进客厅。

“你坐一下，我进去换衣服。”忸怩不自在的再逃进房间。

至中可惜的叹著气，他喜欢看惟婕慌乱脸红的模样，娇俏极了。

他浏览著室内简单朴实的摆设。藤制的家具似乎已有些年的历史，墙上挂著几幅画，茶几上的花篮上插著面包花点缀著。他的视线停在电视机上头摆的两帧照片，他走上前，拿起那帧照片，他看著照片上的妇人，她和惟婕真像，是惟婕已去世的母亲吧！

“那是我母亲。去世五年了，我父亲……当时我太小了，对父亲的去世已没有记忆……”惟婕的声音在他身后响起，走向他面前，看著他手上的照片，声音流露著思念、孤寂，谈及父亲时，只有一声声的悲凄，并对父亲的脸孔记忆不复再有。

“惟婕……”至中捧起她的脸面对他，只见她泛著泪光的眼眸诉说她的悲切，看得他好心疼。

没有预警的，至中内心的情愫撼动不已，趋使他兴起保护她、怜惜她的念头。

惟婕接收到他眼中的讯息，顿时心跳漏了一拍。四目交接时她退缩了，低垂著眼脸，不敢泄漏已然悸动的芳心。

至中在她低垂著眼脸时，捕捉到她退缩犹豫之色。

“你不给我机会吗？”他柔声道。

惟婕气恼自己的粗率，看她把自己逼到进退维谷的地步。二十分钟前那个赵惟婕隐身了，内在那个对感情恐惧、退却的赵惟婕苏醒了。

惟婕讨厌她自己变化多端的心理、个性。心底角落的那个她，告诉她该勇敢接受去尝试爱情，但此刻的她是矛盾的，是期待又害怕的心理，怕坠入情网太深而不可自拔；她脑中一直浮现著母亲哀倒欲绝的面容，在她内心深处，一直有著为爱而活、为情而生的观念。当爱与情都死了，就会像她的母亲一样，没有了爱的依靠，心也死了，一切梦想也都化为幻影、泡沫。她害怕情爱太深，更害怕天人永别的椎心之痛，在她母亲的身上她看到了。

“别要求太多，做个朋友难道不能吗？”惟婕幽幽地说著。

“对不起！我想我是会错意了。朋友，是吧？”至中自嘲的说著，内心是五味杂陈的，对她的突然冷淡感到不解。

惟婕转过身，回避他的注视。讷讷地嗫嚅道：“是的。你不要我的友谊吗？”她的心是复杂的，抗拒著心底角落告诉她的话。

“怎么会？我们本来就是朋友。”至中掩住失望的表情。

两人都感觉到气氛的微妙变化，至中没多停留的，在她关上门之前，她容颜上的愁容，直盘桓在他脑海。

惟婕压抑住唤回至中的冲动，在阳台上，和内心交战著。她担心著往后见不到至中的身影，她看得出来至中被她婉拒的心受伤了，她突然恨起自己的胆怯懦弱，伤了他的自尊、他的心，她失去的远比她所想的的多，她本来可以拥有的却要将他推得远远的。

她听到他车子发动的声音，她突然冲出门，快步下楼，打开公寓大门。

她呆立著，看著车身消失在巷子内。

她失去他了，或许连他的友谊也得不到了。

她举步维艰的，惆怅失落地一步一步踏著石阶，拾级而上。

快到门口时，她听到车子煞车的声音，她急步下楼，心想会不会是至中折返回来？

她正要打开公寓大门，宣岑的声音飘进她耳里。

“明天什么时候走？”宣岑和至中站在门前。

“我会打电话给你。”至刚有些依恋不舍。他再一次搂住她，在她耳边轻声说：“我爱你。”再望进她眼中。

宣岑亲啄他的唇，从他怀中退开，掏出钥匙打开门。在她转过身时，又被至刚搂进怀中，四片唇交缠地热吻着……许久，至刚才放开她。

宣岑在至刚的热吻晕眩中，迷醉的望著他的车离去。

她飘飘然的正欲推开门，惟婕的声音却闯了进来。

“我看到了。他是谁？”惟婕很遗憾没有看到那个男人，只看到他的背影。

宣岑心虚地啐骂道：“赵惟婕！你差点就把我的魂吓死了。”

“不是我吧？你的魂早飞到别处去了。”惟婕促狭的笑着，看著她微酡的双颊。

“讨厌！去你的！还看？”宣岑发烫的双颊被她这一看，更灼热了。

“关宣岑谈恋爱喽！”惟婕不放过她。

“你别嚷——”宣岑没好气地瞪著她。

“那就告诉我他是谁？”

“好嘛！不过别告诉妈，还有他们。”宣岑有些顾忌妈妈的反应，如果传到她姊姊宣玉耳里，一定又要喳呼罗唆，唠叨加盘问的问个没完，不到一天的时间，她就可以把对方的底细打听得再清楚不过了，她比小道记者更会挖内容。

惟婕点了头。

“他就是照片上的人。”宣岑承认道。

“至刚？”惟婕听那些赛车手叫他的名字。揪著她。

宣岑瞪著她，威胁说著：“不许说出去。”

惟婕只是笑一笑。跟宣岑的心情相比照下，只显得她的心孤寂凄清。

第五章

方家的餐厅弥漫著浓情蜜意和罗曼蒂克的气氛，空气中，烤面包和煎蛋的绕鼻香味四溢。

餐桌上的人正竖著耳朵倾听著。

“昨晚睡得好吗？梦中有我吗？”至刚倚在小吧台前讲电话。他正和宣岑热线传情意。

天羽刚喝下去的牛奶差点就喷了出来。瞪著至刚的侧脸，拿起面纸擦嘴。

“老天给他吃了什么药？脸不红心不跳的。”她轻声说著，唇角有著笑意。

“嘘——听嘛！”方母阻止她打岔。

方爸嗯哼的发出声音。报纸的 声引来方母的白眼。

“我一会儿就走，到了台中我再打电话给你。”至刚的声音充塞著依恋和不舍。

至中的声音飘进餐厅。“是哪个恶心的家伙，在说肉麻兮兮的台词？”他一进餐厅，看见至刚在说电话，扬起眉讥诮的牵动著唇角。

他们瞪他，示意他打扰了甜蜜浪漫的时刻。

“怎么办？还没离开就已经在想你，教我如何熬过这个星期呢？”至刚仍然置若罔闻，无视其他人的存在。

季翔满嘴的煎蛋差点吞不下去，拿起桌上的牛奶一杯下肚，但被呛住了，呛得正要咳嗽。采菲见状，连忙抽取面纸堵住他的嘴，咳嗽声淹没在面纸里头。

“你真吵——”采菲轻责说道。

时间一分一秒过去，餐桌上的人等著至刚挂上电话，想抢到先机发难问他。

终于，至刚挂上了电话。

他旋身正要回他的座位，已有好几双眼睛瞪著他。

他忘了他有观众在场。他露齿一笑，毫不在意他们投来的眼光。

至中首先发难，揶揄的说著：“咳！相思后的小蚂蚁，爬呀爬上我心底。哪个下凡仙女让你如此相思成痴？”旁边克亚和季翔配合著至中的话，唱起歌来了。

至刚不以为忤的一笑。

“老伴，我看到老大的眼睛在发亮。”方母眼睛瞪得好大好大，盯著。

方爸用那对法官的炯炯迫人的眸子审视他。

采菲一瞬也不瞬的揪著他，“老天——上帝怎么改造你的？我都快被感动了！”她像发现新大陆似的凝睇著他叫道。

“大哥，你还没说那位使你相思成痴的女子是何许人也？她总该有名字吧？”天羽怀疑那名女子是关宣岑。

“是关宣岑？”除了方爸，他们都异口同声认定是她。

至刚打定主意不让宣岑的名字曝光，他一旦承认了，他们一定会偷偷去有宣岑的，尤其是他妈妈。等时机成熟、感情稳固时，他会将宣岑介绍给家人的。

眼前浮起宣岑清丽动人的脸庞。他冲著他们要笑。“到时就知道了。我不想让她被你们抢走了。”

他们失望的沉吟著。

采菲坐在椅子上，听著季翔讲习潜水的基本技术和安全潜水的理论，并配合照片和录影带的示范加以解说。

她是三天前硬著头皮，压抑对海的恐惧感来听讲习的。

从今年的七月起，旅行社推出了新的旅游地点，企画部门更推出了一项时下最时髦、富刺激性的潜水旅游活动。

正好这些潜水旅游的地点是她常带团出游的地方，诸如关岛、塞班岛、帛琉、夏威夷、玻里尼西亚……等，属于热带海岛。它们素来都以美丽的海底景观，来吸引游客前来旅游观光。

其实，她最想去的地方是日本，无奈她对日语是初学者，却常因带团出国而断断续续的上日文课。每次负责带团到日本去的幽兰一回来，就对秋天的北国日本风景赞不绝口，她真想亲自感受——置身于枫红层层的那种诗样意境中。

她看著画面上清澈透蓝的海洋，一波波白色的浪花，却激不起她想戏水、漫步银白沙滩的兴致，跟著画面的影像移动，她有快被大海吞噬的恐

惧，不自觉地，她站了起来，冲出外面，她大口大口的张嘴喘气、呼吸、双腿颤抖地，疼痛袭上她的神经末梢。

不行，她还是没办法克服对海的恐惧感。采菲走向电梯口，门打开了，有人走出来。她看见电梯里，一位背著“芭蕾舞韵律教室”字样背包的小女孩，胸中突然一阵莫名的疼痛，她呆怔的站立著，看著电梯门关上。

片刻，她按了上楼的按键，在电梯打开时，稍迟疑犹豫了一下，然后进去。

季翔出来找她时，他看见她进了电梯。

他不解的看著电梯口上方的一排数字渐往右移，数字停在八楼。霍然地，他明白了。

他按下楼的按键，电梯门开时，他进去了，按著“8”的数字键。

季翔从克亚那儿听说了采菲曾发生意外事故。六年前，她本是艺专舞蹈科系的学生，那年放暑假时，和一群同学到海边，水上摩托车活动正在盛行，她也下去玩，却在欢笑声中和迎面狂飙的摩托车相撞，她连闪避都来不及，她的右腿因此受到撞击，从此断送了她的舞蹈前程。

她整整有一年的时间是坐著轮椅的，他认识她的那一天，她还是拄著一支拐杖，搬进他家隔壁。然后看著她做复健治疗，她重考大学，两年前她大学毕业，就在她哥哥和嫂嫂合资开的旅行社上班。她的嫂嫂也正是他的妹妹天羽，三年前嫁到唐家。

只是他并不知道采菲对海有所排斥和恐惧。

季翔走出电梯，就看见采菲正入神地看著小朋友正在做热身操。

季翔走向她，拍拍她的肩。采菲抬头看他。两人都没说话，看小朋友做完热身操。

“我们走吧！”采菲眼中有著哀伤。

季翔搂著她的肩，走向电梯。

在电梯内，季翔看著采菲，他才发现采菲有他不知的一面。认识她这么久，他们之间都是打哈哈、玩玩闹闹的愉快相处。她的直率和口无遮拦，再加上浪漫得一塌糊涂，一旦被男人爱上又逃之夭夭的个性，常令他不知该如何说她。他常笑称她是“美丽的花蝴蝶”。男人不易捕捉她的心思。

他似乎看到了她的内心——敏感、纤细又脆弱。

电梯停在三楼时，采菲说著：“我要回旅行社了，我想换个人来听。我……我对潜水没兴趣，有听没有懂。你不会介意我这么说吧？”她突然地客气、生疏了起来。

季翔善解地摇头。觉得他又了解她了。

“记得找我谈。”他说道。

采菲轻抚他的胸膛，笑了起来。她是藏不住心事的，尤其在季翔面前。

一下班，采菲就直奔回家。

她在双亲过世后空著的房间翻箱倒柜，终于在骨董级的皮箱内，找到了她要的东西。她拖著皮箱，拖到她的房间。

季翔一上完课，因惦记著采菲下午时的异样，他就提早回来了。

家中客厅空无一人，爸爸一定还留在办公室，要审理的案件太多了，妈妈可能和那些鸟友们不知去到何处流连忘返了？二哥至中那是更不用说了，层出不穷的案子，每分每秒都在发生！大哥至刚已回台中了，是暂时不

会见到他了。

季翔两步并做一步的拾级而上，他没进去房间，更上一层到顶楼，此时，一阵阵哭泣声回荡在层楼中，他急步上楼，声音是从采菲房间传出来的，他从楼顶走向相邻的一扇门，抬手轻扭门把，边喊著：“采菲，你在里面吗？”说著，打开门进去。

采菲坐在地板上，泪眼婆娑地望著他。

“我的天——发生什么事了？这是……”季翔走进去，被室内的一片凌乱看傻了眼，似乎被小偷光顾过的景象，可是，看她抱著一双粉白的舞鞋，他心知不是那回事了。他吁了一口气。然后坐近她身旁，和她相对。

“怎么了？”他看著她手上的舞鞋。在她面前还有一双双大小不一的舞鞋。

谁知采菲悲从中来，哇的一声，扑进季翔怀里。

季翔被她这一哭，也不知所措的任她哭泣。他还是第一次抱著女人，而那女人在他怀里哭泣，且这女人不是别人，而是和他认识五年、相处五年的采菲。

哭泣声慢慢停止了。

季翔正要推开问她原因，她的声音隔著他的衬衫，闷闷的传来：“不准看。”头顶在他胸前。

“哭完了？”季翔轻揉她的发丝。

采菲拭去眼角余泪，抬首看他。“你都是这样对女人的吗？”

季翔唇角掀起笑容，“你是第一个在我怀里哭的女人。”

“哼！说得好像你是大情圣，从来没让女人哭过。”采菲起身，走向化妆台。

季翔也站了起来，走向她，倚在化妆台边看著她。

“看什么？”采菲拿起发圈戴上，迴避他投来的注视眼神。

采菲何时变……变得这么动人？那双因哭过被泪水洗过的眼睛，更加清亮。季翔第一次这么仔细端详的看著她，俊秀的脸上动容的眼光久久不能移开。

“讨厌，把人家看得这么清楚。”采菲不习惯他凝神注视的视线。

“你还没说这是怎么一回事？”季翔回到正题，言归正传。

采菲走向躺在地板上敞开著的皮箱，坐了下来。

“你看，这是我小学时穿过的舞衣，这一双舞鞋，差点就被扔进垃圾坑……”采菲娓娓细述著她自小喜欢舞蹈，从九岁到高中读的是舞蹈资优班，有父母的支持和兄长的鼓励，她比一般爱跳舞的女孩幸运，更有好运气的顺利考上她喜欢的科系。当她叙述到大一那年的暑假，她的咽喉梗塞地，一幕幕影像浮现，耳中充塞著她的尖叫声……

她紧闭著眼，捂住耳朵，尖叫声冲破了喉咙。

季翔急步上前，双膝跪在地板上，将她搂进怀里。

“嘘……没事了，没事了。”他轻拍她的背脊安抚著。

但采菲推开了他，抓起一双舞鞋套进双脚，起身站起来，眼神狂乱，在地板上做著她熟悉的芭蕾舞动作，口中低哼著“天鹅湖”曲，在踮起脚尖时，因右腿不能支撑，使膝盖著地了。

“我永远不能跳了，它是一只残废的腿，我恨它，我恨它……”采菲涕泪纵横地抡起双拳，捶打她的右腿。

一声声的哭泣呐喊，传进季翔的心底深处，他怎会那么盲目地没发现采菲的痛楚呢？在嬉笑怒骂的背后，隐藏著她的伤痛，用笑脸抹去一家人及朋友的忧烦，那是何等的有勇气面对既已发生的事实？直到现在才爆发出来，怨怼上苍既给她恩宠，又无情的将不幸落在她身上。收回她的梦。

季翔默默地替她脱下舞鞋。将地上散乱一堆的舞衣、舞鞋、奖牌、照片一一放进皮箱里。

“你知道我为什么逃避爱情？”采菲的心情已渐缓下来，哑的声音缓缓从唇间飘出来！

“大三，我认识了一个男孩子，从相识到相爱……以为有情人终会成眷属，那一夜……真的好冷……他嫌恶、惊惧的脸好深刻、好无情、好冰冷……”没有流泪，只有苦涩。她撩起裙摆，露出白晰的小腿、膝盖……她深吸一口气，将裙子拉高，露出大腿和怵目惊心的红色疤痕……

季翔呆怔地看著那一片红疤，想著当时的撞击，皮绽肉开、血肉模糊的惨状，他无从心力的不知该如何安慰她。他再次默默地将她的裙摆拉下，心疼地搂著她。

“季翔，要不要我再告诉你？童元培说的那些话是真的，他说的对，我是冷感的女人，一个吻都激不起男人欲望的女人……”宋菲幽幽苦涩的自嘲笑著。

季翔压抑上升的怒火，他信誓旦旦地一定要找童元培那家伙算帐。

他现在得先安抚采菲受创的心，自怜的心。

“别听那个家伙说的，是他不够好，他的吻才激不起你的情欲。相信我，如果一个男人的吻没有令你神魂颠倒、激情席卷的话，他真的该被送进冷冻库，做冰棒算了。”

换做某个地点、时刻，他的双关语会引来她的大笑。

她的脸上是一片冰霜之色。

季翔惊恐无比的表情，“是我说错了什么吗？”现在的她，是脆弱得不容他说错一个字。那张愁苦的脸，他真想一把抹去，就算用尽他的心思，一切方法，他都希望再看到那张娇媚慧黠的笑容。

采菲抬首正视他的眼睛，很抱歉自己的情绪让季翔这么忧虑。

“季翔，我说了你不要张眼瞪我。我……我对男女之情从来没有……没有感觉，就是……没有反应，就像你说的……”采菲双肩松垮了下来，低垂著头，声音逐渐隐去。

季翔脑中一片轰然，他隐约明白了——大三时那个男的，因为她的腿疤丑陋不完美，而抛弃了她……那个男的真该下十八层地狱，敢这样伤透一个纯真女孩的心，如果让他知道他的名字，他非揪他出来不可，打得他的祖先八代都认不出来。他忿忿的诅咒著。

“你还会说我是“花蝴蝶”？”其实她很在意他给她的这个称呼。

“对不起，我不是有心的，只是有时，被你荒唐的行径气得口不择言。采菲，我不会再对你如此了。”季翔面有愧色，歉疚的说道。

采菲轻抚他的胸膛，笑了起来。

季翔轻拧她的脸颊。她总算笑了，晕眩地看著她甜美迷人的妩笑，心湖掀起一波波他不熟悉的异样感觉。

他们留了话给家里的人，他们出去吃晚餐。

当他们用餐毕，走出餐厅时，有默契地同声说著：“第一次。”真的是不可思议，五年来第一次两人在外面一起用餐。

他们先去看了场电影，又到游艺场玩电动玩具，一人换了一佰元的代币，各自玩自己喜欢的电玩，童心未泯的玩得不亦乐乎！

看看时间才十点刚过，季翔提议到阿堂开的 P U B。阿堂是他大学时代的好朋友，臭味相投，彼此都是爱好潜水的同好。阿堂刚从日本北海道回来没多久，他一直在日本的北海道潜水服务站做导游的工作，专门为台湾旅客不谙日语的潜水者担任翻译和解说员。

这家 P U B 虽是阿堂出资的，但营业的是他两个弟弟，他全部交给他们营业接管。

一进 P U B，阿堂眼睛瞪大的直盯著采菲。

“这不是采菲吗？呵——小美人变成大美人了。”他曾戏谑的说要追求她。

采菲含笑轻啐道：“跟三年前一样，油腔滑舌的。我还以为你会行动，原来老兄你在外面，还有大排长龙等著你眷顾的女人。”她记得他那句玩笑话。

第一次见到阿堂时，就被他玩世不恭、潇洒不羁的迷人笑容吸引。她和季翔常在一起的关系，便嗅得出阿堂那种危险且会令女人哭泣的气质来。她倒比较喜欢季翔给予人的温柔感觉，他们两者是截然不同的气质。

阿堂露出受伤的表情，感伤的说著：“咳！寻寻觅觅，却找不到一个女人温暖我的心。”他的全名叫简明堂。

季翔闻言大笑，在他肩上重重拍著，调侃道：“那个女人得先收服你那颗浪子的心。”

“小季，你可真了解我。”阿堂撇撇唇笑了起来。“好了，两位喝什么？”

“给我一份 GinTonic——琴东尼，帮我添加兰姆酒。”采菲喜欢带有晕陶微醺、浪漫口感的鸡尾酒。

季翔瞪著她，对阿堂说著：“给她水果调味、无酒精的纯鸡尾酒。”

“别听他的，我常常喝的。”采菲一脸不可思议的瞪他。

“女人少喝，醉了可麻烦。”季翔不赞同地摇头。

“我没有喝过量，也没有喝醉过。”事实上她曾想藉酒壮胆，让自己沉醉在吻的意境中，但每每都让她毫无反应，没有惊天动地、神魂颠倒，更没有荡气回肠的感觉，所以她一个换一个的，找寻能使她挑起情欲的男人。在她的心里是矛盾交加，她有一颗浪漫的心，渴望爱情又怕被伤害，却又不甘被那一段创痛留下的阴影击败。

当她和一个人交往到某一个程度时，她却又退缩了，在阴影萦绕之下，不肯、不愿、不信任爱情：她在下意识里，知道自己为什么对一个吻索然无味，那次的伤痛伤得她太重，使她没有勇气交出灵魂和心。

她一直在“追寻爱情”和“逃避爱情”两者之间打转，以至于让她毫无自觉地封闭自己的感情。

季翔一脸气恼又对她莫可奈何。警告的对她说道：“别给我喝醉，否则我把你拖到浴室洗冷水澡。”

“你敢——小心我趁你睡觉时，在你床上推冰块。”采菲反击的说著。

季翔没辙了。她真的敢对他那样做。就像上次，他为了防止她赴一个风流成性的男人的约会，把她锁在房间，不料次日早晨他醒来时，发现自己

被绑在床上，害他差点赶不上飞机，得罪旅行社。

阿堂错愕地瞪著他们，眨著眼睛问季翔说著：“她真的会……？”

季翔白他一眼。

阿堂看了一眼他那个表情，再看看她得意的笑，他忍不住大笑了起来。

“嗨！小季。”苏媚轻拍季翔的肩，对他柔笑。她一进PUB就看见他。她是阿堂的表妹。

“小媚。”季翔见到她，才记起今天下午她说有事找他谈。因为他放不下采菲，只说他会到这里来。苏媚和他是同一个潜水俱乐部的指导员。

苏媚这才发现唐采菲也在。

采菲认得她。她是季翔走得很近的女伴。

“嗨！”采菲向她打招呼。第一次面对面。

苏媚朝她点头。转向季翔。“我们可不可以谈谈？”说著。

季翔放下酒杯，拍拍采菲的脸颊。“别给我喝醉。阿堂，替我盯著她。”说著。

苏媚冷眼看著他对唐采菲的亲举动，转过身走向门口。

季翔不放心的看采菲一眼，然后离去。

采菲感到一丝的不安和孤寂，内心感觉有些异常空虚。

阿堂审视她良久。说著：“季翔是个不错的男人。小媚是我表妹，我很乐意看见他们会在一起，他们兴趣相投，是天作之合的好姻缘。”

采菲端著酒杯，从杯缘看著他，眯著眼说著：“阿堂，你是话中有话吗？”

阿堂反倒不自在，尴尬的干笑了一声。“你和小季的关系令我在意。”方才季翔那一举动令他好生疑惑。

“为了你表妹吗？你可以放心，我们各自有自己的交友圈。季翔他只是当我是妹妹、朋友。”采菲很少去想她和季翔的事情，他只是很轻易地被她接纳，她习惯地找他吐苦水，能分享快乐的似乎也只有他。

像今天下午在潜水俱乐部，她才离开，他没多久就能找到她，不发一话地陪在她身边，看完小朋友的热身操。

一下班就直接来找她，倾听她的创痛梦碎，他默默地替她收拾……他的体贴细心，让她自己最深沉的痛一泄而发，他强壮、温暖的胸膛是她可以依靠的。

如果有一天他离开了她……采菲的心突然慌乱了。为什么她从没正视过这个问题。

苏媚。季翔会被苏媚抢去。她的脑子轰的一声。

阿堂看著她脸上的表情急骤变化。“采菲，采菲——”他急切唤著她。

采菲的思绪从缥缈之际回神过来。“我没事，再一杯。”

阿堂摇摇头。“你已喝两杯了。”她确实不对劲。

“我去别家喝。”采菲威胁旦旦的说著。

在车里，苏媚一直介意著方才那一幕，欲开口问季翔。可是基于女性的矜持，而且从小接受的，是日本传统保守女性思想的教育，以致她欲语还休。她母亲是日本人，和阿堂的母亲是姊妹。

“表哥他跟你谈过合资开潜水商店的事吗？”她说著。

季翔点头示意。“你找我就是谈这个？”在黑暗中看不见她的面容。阿

堂上星期从日本回来时找过他，谈合资开设商店的事。

“你考虑得如何？你的决定呢？”她语气透露著期待。

“我预做保留。我对日本不熟悉，而且还没时间去评估可能的发展性。要考虑的很多，我还没告诉我的家人。”季翔本想在今天晚餐时告诉爸妈的。

他眼前浮起采菲伤心哭泣的面孔，脑中还盘旋著她的尖叫声，他离开后谁要安抚她脆弱的心呢？

“如果你决定到日本，我会跟著你去的。日本是我母亲的故乡，我常回去，我可以帮你熟悉日本的风俗习惯和环境，你会很快能适应，进入情况的。”苏媚这番话是说得明白了。

“苏媚……”季翔怎会不明白她的含意？他和她认识将近一年了，在一个潜水旅行团认识的，后来才知她是阿堂的表妹，之后也加入了和他同一个俱乐部。

季翔没想过他和苏媚的发展会到什么程度，也没想过会有什么样的结局，他一直当她是兴趣相投的女性朋友，现在想想，他从未主动邀她出去干什么的。若主动邀请她，也大都是请她帮忙指导或示范，然后和学员一起吃吃喝喝、跳跳舞、到KTV唱歌，似乎就是这些记忆了。

他叹著气。这下该如何向她解释了？季翔思忖著。

“小李，我可不可以问你一个很私人的问题？”苏媚见他没回答，忍不住想问他和唐采菲之间的关系。

“你问。”

“你和唐采菲是什么关系？”语气有些不情愿。

季翔怔忡的看著她。和他交往过的女人，从未问过他这种问题。“为什么这么问？”

“你和她……你们一直这么亲密吗？”苏媚已不管矜持了，激动地眼睛盯著他。

“是的。如果说要考虑的话，宋菲是第一个我放不下的。她就像个调皮的妹妹，永远有犯不完的错事，你要一直在后面替她收拾残局。当她有困扰烦恼时，倾听她的苦水；在哭泣的时候，紧搂在怀中，安抚她的伤痛……”采菲那双泪盈眼眶的面孔悬在脑海，他不在她身旁的时候，是不是无助的独自哭泣？

苏媚捂住耳朵，不想也不愿去听。“够了——你要一辈子保护她吗？她没有自己的生活、自己的男朋友听她诉苦吗？”她激动地大叫著。

“苏媚，你是什么意思？”季翔锐利的眼神显出不悦的表情。

“你把我当做什么？你抱过她，却没有抱过我、碰我。交往一年了，我的心、我的感情已全部交给你了，你难道看不出来吗？”苏媚嘶吼恸哭，妒意、怒气和深情交织著。

季翔惊惧的脸上霎时五味杂陈，杂乱无章的不知所措。

“苏媚……我从未对你承诺我的感情归属，真的没想过……或许我让你以为是情，我很抱歉……”季翔设法理出思绪安抚她的心。

“你对我从来没有……那你为什么和我在一起？一年了……我不信，我不相信……”苏媚痛切地不愿承认。

“对不起！我一直当你是朋友。”季翔无奈看著她，看著她黑暗中闪闪的泪光，却激不起想将她搂在怀中的冲动和疼惜。

“你心中只有唐采菲，你一直爱她——”苏媚悲沧的哭喊著。

苏媚一语道破梦中人，季翔的心突然有如灯光之照亮，清晰明亮了起来，他爱采菲，他心中一直有个角落是属于采菲的。五年来的寻寻觅觅，他始终未能对女伴有所承诺，在他的心中一角，有个女孩是他永远所牵挂的。

季翔压抑著狂喜，和交杂著对苏媚的歉疚，思索著如何解决的方法。

“苏媚，我从未对你有虚情假意的意思，谢谢你对我的真情，但我不能接受。既然在你心中对采菲已有芥蒂，我只能说我不会放下她。如果我勉强接受你，对你是不公平的，像这样的男人，你会甘心于他的心不是完完全全属于你吗？”

“我不要听！你可以下车了，让我静静——”苏媚捂著耳朵摇晃著头。

季翔心中黯然的叹气，想下车却不放心。“苏媚，你不会做傻事吧？”希望对她的打击不是很重。

“如果我说有那个冲动呢？撞断一条腿或成为植物人，你会照顾我吧？但是你还是不爱我……”苏媚一抹凄苦的笑声传至季翔耳里。

季翔推开车门下了车。

苏媚看著他头也不回的走进PUB门内，始终没有回头看她这里。

她掩著面，痛哭著逝去的恋情——苦涩的单恋，滴泪心间。

“妈——帮我开门。”季翔看见大厅还有灯光。他背著醉得不省人事的采菲在门口喊著。

“来了。”方母的声音飘向门外。她打开门。“她是……采菲？老天！她怎么了？”她伸手将采菲的头发拨开。

“她喝醉了。”季翔没有停下来，直接上楼。“妈，你去采菲房间拿睡衣。”说著。

方母打开房间门又退开。

季翔将采菲放倒在床上，替她脱下外套、鞋子。

他皱著眉看她的睡姿，坐往床边，拨开她额海的发丝，叹了一口气。知道自己爱著她，却不知该如何面对？

他爱恋的用手背来回摩挲著。

方母在门口撞见时的惊讶一闪即逝，心有所悟的暗暗窃喜。她轻咳一声发出声响，踱进门。

“你来照顾，还是妈来照顾？”方母把睡衣搁在床上，双眼炯炯然地直视他。

季翔望进妈妈锐利似透视他的心的眼眸，他尴尬的不知如何以对？

“害臊？你和采菲又不是认识一、二天。”方母调侃道。

“妈——这不一样的……”季翔犹豫著该不该向妈妈坦白？

“老三哪！你要到何时才会发现自己的心呢？”方母叹然说著。

季翔愕然的瞪著妈妈。“妈，你——为什么？”

“为什么？你还问我？你做得那么明显，怎会看不到？”

“怎没人告诉我？”季翔大声呻吟著，又叹气著。

方母好气又好笑的看她儿子的表情，似乎轰炸的后遗症太强。“我该在你们出生时就敲你们的头，瞧你们三个兄弟，一个比一个还木头、白痴。”现在又多了一个至中，一副魂不守舍的失意样儿，前些天还差点把自己薰死在房间里。烟灰缸的烟蒂都满出来，一桌子都是。

“可是……采菲她不知道我爱她啊！我一个小时前才知道的。”季翔的心

情突然不设防的紧张了起来。

“唉！太接近了反而眼睛都瞎了，看不到眼前明明白白的心。”方母感叹的说著。

“那我该怎么办？”

“我怎么知道该怎么办？要吻要上床都随你，反正你们都睡在一起好多次了。”

“妈——现在的情形不一样了，她是采菲……”他瞪著她。

“她本来就是采菲。我不管了，剩下的你自己处理。等也等了四、五年，就等你将采菲娶进门了。”方母挥一挥手，打著呵欠，走出房间，然后带上门。

一早，季翔醒来时，采菲已不在床上。

他走进浴室，连她昨晚的衣服也拿走了。

思索著见著她的面，要说什么呢？他总不能让她没有心理准备，就听他说出那三个字。

他梳洗过后，下了楼。

在楼梯口听见天羽说的话。

“采菲，你昨晚又和小哥睡在一起。”

“我醉了。”采菲若在平常是不会忸怩不自在的。

“幸好是季翔，否则被别的男人剥个精光怎么样的，都不知道。”克亚语气是责备的。

“哥——干嘛说那么难听嘛？”采菲也不知自己是何时醉倒的，阿堂说的话一句句都让她觉得好痛苦，她只记得那些。

“早。”季翔进了厨房，视线停在采菲脸上。

采菲一看到他，神色不安的红著脸，低下头。

天羽眯著眼看这一幕。不对劲，这两个人的眼神不对，一个是毫无忌惮的，另一个是躲藏遁逃……这又是什么花和蝴蝶的追逐游戏？教人觉得扑朔又迷离。

“我吃饱了。”采菲起身站著了。收拾她桌前的餐盘，转身走向洗手槽。

太突兀了，以至于惹来他们的好几双眼睛瞪著她的背影，再转向季翔。

季翔耸耸肩，他也不知道会是这样的一个早晨。

他起身跟在采菲后面。他以为她会上楼的，她却往门口方向，走出客厅。

他在前院追上她。前院也是相连的，充当车库。

“采菲，等等，你今天怎么了？”他抓著她的手。

“我没事。今天早上有行程发表会，我必须参加。”采菲不敢看向他的眼睛。

“我中年到旅行社找你。”

“不用，我中午和人有约。”采菲说著，边走向车子。

“晚上，我等你。”季翔在她身后说著。看著她坐上车子，不一会儿，消失在他眼前，车子驶远了。

女人！一早就来个阴天，连带影响一天的心情。季翔沉吟著。

车子一驶出大门，采菲眼泪不争气的掉下来，愈流愈不可收拾，泪眼模糊的。

她将车子停在一处公园前。

自怜自艾的看著手上的粉盒，照出她惨不忍睹的大花脸，她早上细心装扮过的脸。

昨晚是她最悲惨的一晚，在阿堂的话中，豁然明白了自己的感情，心的方向，她一直是爱著季翔的，但知道得太晚了。

季翔就要到日本去了，苏媚是他的伴侣，当然会陪他一起去日本，况且苏媚的妈妈是日本人，她会帮季翔打理一切事务。

怎么办？季翔要离开她了。采菲脑中是一片茫然无助，她现在才发现自己是这么在乎季翔，情爱全系在他一人身上。她只爱他一个人、信任他一个人啊！采菲凄苦的呐喊著，在挫败冲击下，她颓然的趴伏在驾驶盘上痛哭著。

她脑中一个念头闪过，她倏地抬起头。

潜水。

她挥掉对海的恐惧，她只有这个方法可以接近季翔，对！和他的梦相连，徜徉在海洋中……她记得他每次回国时，侃侃而谈的都是海的世界，蓝色的薄纱、亮丽色彩的鱼草……她明了了一件事，季翔的温暖怀抱，即是海洋赋予他的胸怀，有宽大、无私的包容力。

采菲此刻的心，涨满了季翔五年来的丝丝关怀和柔情，她所能回报的是与他的梦相连，感受大海的生命。

她还来得及吗？浮起了苏媚的脸孔，她闭上眼，如果能有一次和季翔携手，在海洋世界中遨游，即使只一次，她也要把这个意境永存在她的梦海中。

* * *

一到办公室，采菲就询问同事有关潜水旅游的活动行程表。她打定主意，要在季翔离开前学会潜水，和他带的潜水旅游团一起出国观光。

她走向经理室，敲了门。这是克亚的办公室，业务部经理。打开门走进去。

幸好只有克亚在。

“你不是要出席说明会？怎么还没去？”克亚抬头看她。

“我等会儿就去，哥，我有事找你商量。”采菲走向他。

“什么事这么神？”克亚挑眉看她，似乎很慎重。

“帮我安排和季翔同一团的潜水旅游团。”她说道。

“你又不会潜水，而且你对海有恐惧症。”

“哥，帮帮我，除此以外，我没有别的方法可以靠近季翔。”采菲情急的脱口而出。

克亚不解的看她。“说清楚点。”天羽常说他是慢半拍型的。

“你是假装的，还是真的不懂嘛？哥，我爱季翔，但是他就要离开了，被别的女人抢走了……”采菲急的眼泪掉下来。

克亚还是第一次看到采菲在人前哭，那她一定是很认真的。只是……季翔他要离开，去哪儿？他知道有个女潜水员和他走得很近。

“季翔知不知道你爱他？”克亚将惊骇收敛住说道。

采菲摇头，一脸哭丧的表情。将昨晚在PUB里阿堂说的话告诉克亚听，以及她发现自己的感情时的惊慌。

“宋非，你这是何苦？直接问季翔的心意，不是比较快。”

“不要——如果他知道会困扰他的，我不要他的怜悯……而且会伤害苏媚的。”内心的失落感，竟是一片酸楚。

“告诉我，你要如何靠近季翔？”做哥哥的只能顺她心意，帮她完成了。

“帮我找潜水社团。不，不要在季翔的地方，我怕他看见我害怕、颤抖的样子，他会不让我学的。哥，我的心愿只有一个，能和季翔共同分享潜水乐趣，亲自体验他的海洋世界之梦。”采菲眼中出现他叙述海洋时的模样。

克亚被她这番话感动了。他将采菲搂进怀中，疼惜她的痴情深爱，他从不知道她这么多情脆弱，似乎也才真正了解这个妹妹。他有些后悔让季翔太靠近她，但男女感情之事又有谁能预料的呢？

第六章

“宣洵，你去问你二姊，电话讲完了没有？”关母催促著说。眼睛望向紧闭的房间。

“不用叫她，再五分钟她就会收线的啦！”宣洵这半个月来观察出来的，可以做个纪录表了。

惟婕眼中含著笑意。她撇撇唇，忍住欲笑出来的冲动。

宣岑一头栽进爱情里，著实让她不可思议，也不敢相信爱情力量的伟大。

想到半个月前那个晚上，她的心一阵阵地又莫名的抽痛了起来。她已有半个月没见到至中了。

“干妈，我吃饱了。我要先走了。”惟婕起身收拾餐盘。

关母抬眼关心地看她一副苦丧的脸。再望向房间那一头的宣岑。

惟婕一走，关母立刻问宣洵和宣平。

“你们知道她们最近发生什么事了？”关母一直在育幼院，及为潘老先生的丧事两边忙。

“二姊她前些天突然要我教她烹饪，她从我这边学六道菜了。”宣平还记得他是一脸惊愕的瞪著她。从不碰厨房的大女人主义者，竟会穿戴起围裙，一副洗手作羹汤的家庭主妇模样，当然他收到了高额的烹饪费。

“早上七点二十分准时电话报到，晚上十点电话就消失得无踪影。”宣洵说后面那一句是埋怨发牢骚的语气。看著那扇门，自语说著：“五、四、三、二、一——开，出来了。”

宣岑出来时，迎上他们的三双眼睛。

随著日子一天天流逝，惟婕一颗心愈来愈悬念至中的人，及他说话的幽默有趣，她的情绪也变得烦躁焦虑。

盯著电话，好几次都想拿起电话打给至中。她想找他的话，也可以藉潘老先生的案情和吉斯的下落，就可以名正言顺谈话，或者见个面。她不禁想著是自己的断然拒绝，使他不愿再和她见面的。

她看著手中的案子，一点思绪也没有。

大概是她的沉吟声和叹气声太大了，引来程伟的侧目和询问。

“好久没看到方至中了。”的确是没再见到他到事务所闲坐瞎聊，也不知那桩伪装自杀的谋杀案侦破了没有？

惟婕瞪他一眼。他是哪壶不开偏提哪壶。“他是刑事人员。”没好气的提醒他至中的身分。

“干嘛？一张漂亮的脸气成这样。”程伟说著，细细打量她。看向她桌上的案子，“小姐，你的诉讼书状怎么还是一片空白？”这是他交给她的一件诉讼案件。

“对不起！我的委任书也还没写。”惟婕根本无心接案子。

程伟目不转睛的审视研究她。“你……是不是和方至中有关？”

“别瞎猜，好不好？”她不安焦躁地抗议。

程伟偏不死心，他记得两年前，他也是出现过类似的情形。“爱上方至中了？对不对？”

她气得瞪他。“你见鬼？”激动的站起来。

程伟眉毛挑得老高。“要不要我打电话……”

“你敢——”惟婕冲向他，压著电话。

“我是要打电话给王品官，要他委任其他人。”程伟也被她气的激怒了。

“你到底有什么毛病？心飘到别处，就请个假算了。”口不择言地谴责道。

一向从不在办公室闹女性情绪：哭，使她眼眶泛满了盈盈泪水。

“惟婕？”程伟惊骇地瞪著她的眼泪。

惟婕发觉自己的失态，转过身头抬得高高的，拚命眨掉眼眶里的泪水。走向座位，在皮包内胡乱找著，可以擦眼泪的面纸或是手帕。她掏出手帕，这一掏让她悲从中来。她真希望能找个地方好好痛哭一场，把内心的“郁卒”排掉。

程伟悄悄的离开办公室，他不喜欢和内心脆弱、又复杂的女性同处一室。男人从来没有学会如何应付这种棘手的眼泪问题，尤其是和感情有关的事。

至中，接到报案的电话，立刻赶去现场处理。

当他回警局带回消息时，莫不振奋全体同事的心，更有信心能侦破潘老先生的案子。

只是吉斯死了，虽然它的死已能断定确实有凶手，但他不知这则消息该不该告诉惟婕？

他多久没见到她了？

白天的案子不断发生，却也减缓对她的思念，只是夜晚相思难熬，烟是一根接一根的吸，妈妈已在抗议了。

“要出去？找那位女律师？我以为你们吹了呢！”光雄只是猜测，一直没问他。

至中笑了笑。好吧！去找惟婕。至少他有藉口看看她。他在心里叹著气，不得不承认了内心无可言喻的挫折感和失落感，起初被她著实的一记封杀，内心滋味是索然无味的。一天天的日子过去，怅然的回味著短暂的相处时光，竟是酸甜苦辣都搅和在他心头了。

怀著忐忑不安、七上八下的心，不知见到她会是怎样的情景。他推开车门下车，一步一步爬上阶梯。

至中从洁净的玻璃门外看见她了。

惟婕正从方才的思绪中找到自我，她这些天来，让另一个惟婕控制主宰她的感情，投入太多私人的感情。身为一个律师，是不该让自己的七情六欲影响到委托人委任的事件，会让委托人觉得没有信心，而且也失去客户的信任态度。

“嗨！惟婕。”至中已推门进来，走向她。

惟婕从文案中猛然抬起头，天——他竟在她已收拾好苦恼郁闷的情绪时出现了。

半个月的望穿秋水，霎时全转化为一股怒气，抑制不住的脱口骂著：“你为什么偏在这个时候出现？你把我的心绪又搞乱了。”激奋的站起来。

“对不起！我没想到会打扰你。”至中全身一颤，霎时顿挫了起来，他不该走这一趟的，徒增难堪。“我想告诉你吉斯已有下落，但很不幸地它已遭人毒杀。这是它的验尸报告。”他从口袋掏出一张文件，放在她桌上。再深深地看她，贪婪地记忆著她的容颜。

“再联络。”他是不会再见到她了。他已转过身了。

惟婕脑子一片迷糊，呆愣地没有反应。

她颓然地坐下来，茫然地失神了。他只是来交差，因为他曾答应过她，一有眉目得让她知道，他并不是专程来看她。原以为他会执著对她的追求，来告诉她他不会放弃，谁知竟是这般难堪的场面？

泪水已悄然的淌下来。

* * *

下午五点半，快下班的时刻，报社的人员特别喧腾忙碌，就像热锅上的蚂蚁，忙著誊稿交稿，在采访室和总编室间进进出出。

宣岑早在五点半时已交稿出去，好整以暇地等著至刚的电话。

当她桌上的电话一响起，女同事都心照不宣地朝她一笑，投来的眼光是既羨又妒；男同事则失望地叹气连连，倒也缓和了忙碌紧张的气氛。

“关宣岑。”宣岑连接电话的声音也是快乐的，掩不住兴奋之情。

“是我，至刚。”至刚如常的报出名字。

“你在公司吗？”宣岑耳边彷彿听到汽车频按喇叭的嘈杂声。

“我在外面。”

难怪，这个时刻是人车流量的巅峰时刻。

“我人在台北。”难掩的思慕，至刚话中急切说道。

宣岑脸上掩不住喜悦。“有比赛吗？”这个陈起轩也不告诉她一声。

“没有，想你。”至刚的声音充满了柔情。

宣岑陶醉的、情不自禁的脸上泛起甜美的笑容。柔声轻啐道：“这里是办公室。”正好瞧见宇娟投来会心的一笑。

“我看见你的车了。六点我在报社楼下等你。”至刚现在就在阿立的修配厂。他刚到修配厂看见宣岑的车子时，差点就以为会看见她在。

“修好了？你要开过来？”宣岑今早才将车子送修的。

“嗯！六点钟见。”

“嗯！”

才挂上电话，宣岑已期待今晚的美好时光。

“我的大小姐，你烦不烦哪！一天三通电话，上个星期六才见面，不嫌话多以后没得谈吗？”宇娟劈头就嚷了起来，拿著稿子在宣岑面前著，嚷

著：“帮你 冷风降降温。瞧你脸红得像猴子的红屁股。”

“讨厌，形容词形容的那么烂。”宣岑困窘的娇嗔道。

汤怀仁一双眼望著透明玻璃外的一个身影，她的笑容已在不知不觉中，变成了他胸口的痛楚，连肺带心的撕扯著他。

如果他在一开始就对宣岑坦承感情，即使她没有马上接受，在这五年的相处中，她难道不会撤离上司与下属之间的防线吗？

如今情敌出现了，她的喜她的乐全看在他眼里，他对宣岑的单恋该死心了吧！为什么他觉得梗在喉头的痛想倾泄而出呢？他爱她爱得太深也太长了。

他冷眼心痛地，看著宣岑笑盈盈的走出办公室。

他转过身立在窗前，从上往下俯瞰地面，看著他熟悉的身影步下阶梯。

他终于看到那个情敌了——他就倚在她的车旁，然后迎著她的笑容上前和她接触。

汤怀仁不忍再看下去，拉下百叶窗，让自己隐身在晦暗中。

至刚一早出现在餐桌上时，把他们吓了一跳。

除了至中和季翔外。

昨晚深夜十二点，至刚送宣岑回家后，自己也回家了。

在前院，他停好车子时，差点被在车上的季翔吓著了，很惊讶他会抽烟。季翔因是潜水员，对烟酒几近不沾的。

问他是不是被妈罚在门外睡觉，他只是吐了一口烟圈，烟雾中看不清那一抹笑容是何意味？

随后至中也回来了。

至刚更讶异看见他脸上的冷峻，皱著眉紧抿著嘴。

三人抽著烟闲聊了起来。

妈妈的声音飘进耳朵里，不悦的说著：“要回来也不打一通电话回家，我和你爸爸差点就要上台中了。”

“呃……我这里有事，所以就回来了。”至刚支吾说著。幸好宣岑这星期六没到台中去，否则若让爸妈看到宣岑在他房中，不逼他结婚才怪。结婚。他心底漾起甜蜜的感觉，似乎结婚后的感觉会更好。

“一个人在那边傻笑什么？”天羽眼尖盯著他的脸，捕捉到他痴傻的笑意，糗著他。

至刚很少脸红的，天羽大刺刺地揪著他，引来他们的测目。

“现在可勤快了，以前是半年才会回家来，上上个星期才回台中，现在……我看哪，是巴不得每天通勤，台中、台北来回两地跑喔！”天羽边说边笑了起来。

“老大，你就省点油钱，省点电话费，干脆把人娶回来嘛——”方母也早点想抱孙子。

“她是哪家的小姐？我跟你妈找个媒婆上她家提亲？”方爸是心急如焚。他都已六十二岁了，连个孙子都没得抱，老是干瞪眼，羡慕他那些老朋友、老同事满口的孙子孙女经。

“爸、妈，时机一成熟，我自会上她家求亲的。”至刚还是坚不肯透露。

“万一你又像上次那样，把奶奶喜欢的关宣岑……”方母话未说完，就被至刚打断。

“妈，我说过，我挑的妻子绝对会是自己喜欢的类型，我现在很专心在追求这个，你不要再提起奶奶说的那些了。”至刚很想看爸妈看到宣岑时的震惊模样。

方母马上闭口不再说什么了。

“老二，你怎那不吭声？”方爸放下报纸说著。他注意至中好几天了，他原以为是侦办命案事件出现疲惫状态，可是那神情又不像。

至中看一眼老爸的锐利眼光，有心事是瞒不过他法官大人的眼睛。

他耸耸肩。“刑警的嘴也该有休息时间，整天提讯侦讯犯人，嘴里还不都是重复那些，话。”

“这也是你当初选择的。”方母不忍责备他。

“妈，我一直谨记您的叮咛：胆大、心细、小心、谨慎、安全。”至中还是觉得对不起妈妈，虽然她笑口常开，但她对每一个子女的安全顾虑，是她最大的烦忧。她三个儿子从事的职业都是具危险性的，她却成全了他们三兄弟的梦想。

“我知道。”方母以惯有的慈爱接受孩子们的心意。她看著他们，突然觉得餐桌上少了一个人。

“咦——采菲人呢？”

克亚说著：“她不在。到高雄参加同学的婚礼。”

“她怎么不吭一声就去高雄？”季翔生气的说著，神情是恼怒的。站起来收走餐盘，砰的一声，餐盘可怜地被摔进水槽。“害我在外面等了一夜，看她回来我怎么说她？”咕哝的咒骂著。

“真是奇了，你在气什么？采菲去哪儿关你什么事？她都二十五，快二十六了，你要她嫁不出去啊！”天羽真不懂他的心态，自己有女朋友了，还把采菲绑在身上当他的责任。

“你懂什么？采菲她……算了，我跟你扯那么多你会懂才怪！你专心帮克亚生个孩子，别管那么多。”季翔答应采菲不说出她的秘密，她觉得那是件很难堪的事。

天羽气呼呼的瞪著他，站起来。“站开啦！”天羽每次被说到心痛处时，脾气就来了。

都结婚三年了，她还是没有怀孕的音讯，跟她同一年结婚的同学，都已是两个孩子的妈妈了。

虽然克亚安慰她，是因为太忙碌和紧张的关系，但她确信她很正常，没有给自己压力。

她怀疑是自己出了问题。

“小妹，对不起！”季翔低头看天羽，知道自己在她的伤口上撒盐伤害到她了。

天羽露出戚戚焉的苦笑了一下。“我会再努力的。”

“再热情一点。”季翔附在她耳边说著。

“妈——你看小哥啦！他又再说那种……”天羽耳根都红了起来。

“我没有，只是建议而已。”季翔嘴咧得老大，朝克亚眨眼。

至刚听了拿纸巾抿嘴笑著，心思飘向和宣岑在一起的甜蜜时刻。

克亚尴尬的轻咳了起来。

他看著季翔，愈觉迷糊了。采菲和季翔之间真的是令人扑朔迷离。他有季翔的态度分明是……有种他难以言喻的感觉，会不会是……采菲一定弄

错了。季翔发那顿脾气，也未免太令人心生起疑，似乎是一个先生在生一个离家太太的怒气。他想不出季翔会舍得放下采菲而离开的原因。

如果真是采菲弄错了，那这出戏就有得看了。

他何不静待些时日，就可见分晓了。如果他揣测得没错，他们是郎有情妹有意。

* * *

每次的别离总是离情依依，难分难舍。

至刚恋眷的目光不舍移开。

“宣岑，下个月我们车队，将要参加越野赛车锦标赛的澳洲分站赛，可能没有时间回来。”至刚说著。他们车队非常注重这项重要的国际比赛。

“我听阿立说了，他说这个比赛很重要。”宣岑知道的还有明年二月和年底的房车越野赛。

“希望争取到好成绩。”至刚期待一次比一次的高难度挑战，都有好成绩。

“我会在你身边，支持你的梦能实现。”宣岑抬头看见他眼中燃烧著希望之光，多么执著梦与理想的男人，她深爱的男人。

宣岑明白知道至刚的梦在哪里，这些年来大大小小的亚太杯、国际级车赛，他都参与了，最终的目标，是放在已有十五年历史的“巴黎——达卡大赛车”，他们称之为“超越黄沙的精神”。

她要将他的梦拥进怀里，相伴相随共效于飞。

至刚再一次吻住她再拥著，才依依不舍的放开她。

“想我。”

宣岑娇笑地眼睛眨著，眼眸流转传达情意。

至刚看她进门，才将车子驶离关家门口。

宣岑一进门，很讶异会看见姊姊宣玉。

“姊——？怎么回来了？”宣岑看她脸上不是很好看的脸色。“咦——？宝宝呢？睡了吗？”问什么白痴问题？都十二点多了，当然该睡觉了。

见她没搭腔，宣岑识趣的闭上嘴。

“妈呢？”她问宣洵。

“去睡觉了。”宣洵眼睛盯著电视萤光幕。

“大姊她怎么了？”宣岑压低声音问著。

“我回来时，她就已经在家里了，我看八成是跟姊夫吵架离家出走。刚才她在房间给宝宝喂奶的时候，边骂边哭著，把宝宝骂哭了，妈一生气把宝宝抱走，哄他睡觉了。”宣洵小声说著。

宣玉往她们两人一瞪，拿著无线电话起身走进房间。

一大清早，关家上下就被宝宝的哭声吵醒了。

他们想抱宝宝，却被宣玉挡在门外。

“宣玉，宝宝是怎么了？你不是在喂他吃奶吗？怎么还哭个不停？把宝宝抱出来。”关母在房间外喊著。

门打开了。宣玉的眼睛是红肿的，显然是昨夜等不到电话，哭了一整夜。她将手中的宝宝交给妈妈。

“跟土诚闹 扭，也犯不著拿宝宝出气，你以为婴儿就不懂大人的心思吗？你的喜怒哀乐，会感染到他的敏锐知觉的。”关母把宝宝抱在手上逗弄著。“你瞧——他不是停止哭了？宝宝乖，外婆冲奶粉给你喝。”然后，抬头看著她说著：“这么生气，你不会自己打回家，把他大骂一顿消消气吗？”

“我要他先打过来，是他错在先，也没道歉，也没安抚我的情绪。”宣玉固执地不肯屈就。

“你就慢慢等。”关母摇摇头，不再说劝她的话了。

另有四双眼睛看著她，宣玉哼了一声将门关上了。

宣玉一整天的情绪是无常的，妈妈把宝宝带去育幼儿。宣平早上本来还在，下午有课他去上课了，就留她一个人在家，她便无从发泄了。

好不容易捱到五点半，她的心已经软化了，打了电话到彰化——士诚上班的地方。这一通电话不打还好，谁知一打去兴师问罪，却换来的是“我去出差，你不知道吗？”，气得她当下摔了电话，什么混蛋字眼全用上了，她决定绝不原谅他。

当家里的人陆陆续续回来时，她的怒气正欲火山爆发出来。

宣岑和惟婕避开她，跑到厨房捡菜、洗菜。宣平在配料。宣洵自告奋勇当跑腿买蛋、买罐头的。关母在浴室帮宝宝洗澡。

“噢！他竟然跑去出差，把我当成什么？我前脚才出去他就出差……他根本就没想过我会不会回家，也一定没费心打电话回去，看看我在不在？我竟然还等他一夜的电话。我绝不原谅他。”宣玉双手握著拳，像只笼子里的狮子做困兽之斗，来回踱步著，表情之绝妙可以去演悍妇的角色。

“姊夫做了什么，让你不能原谅的？”宣平替姊夫打抱不平，只听姊姊的片面之词。

“很多。”宣玉没好气地瞪他，说著：“前天，什么日子？我生日耶！他竟然连吭一声也没有，没有鲜花、蛋糕也罢，“生日快乐”这一句连吭也没吭的。我想到晚上……竟然也没有。结婚才两年就忘了我的生日，气不气人嘛？你们评评理！”

“大姊，姊夫的人是乡下出生的孩子，人比较老实古板，没有情调嘛！”宣平说著。

“他追我的时候怎么看不出来？”宣玉哼地一声。

“那是你被迷得晕头转向，哪还看得见？你没看女字旁加了个昏字吗？”惟婕插嘴说道。

宣玉没搭腔的，眼睛倒是瞪得比铜铃大，啧啧称奇的走向宣岑，“瞧瞧这是谁呀？不是口口声声说——要做远庖厨的现代新贵族女性的关宣岑小姐吗？”半是揶揄、半是讥诮的口吻。

“闭嘴啦你，口水别喷向锅子里头。”宣岑不理睬她。“宣平，这样可以了吗？盐会不会放太少？”她转向宣平。

“想抓住男人的胃？别作梦了。某某人回他妈妈家狼吞虎咽的，好似一个月没有吃到菜饭的乞丐，还且夸说“还是妈妈做的菜好吃”，把太太的脸往哪儿摆？婆婆还以为我虐待她儿子呢！”宣玉气得脸都白了。

“那是有“妈妈”的味道嘛！姊夫也只要一星期才回家一次，撒撒娇自然的嘛！”宣岑替姊夫说好话。

宣玉盯著她的脸，不可思议的表情研究她。

“你和你们总编走那么近啦？”宣玉听宣洵说了那次高空弹跳发生的事，提到在医院时，汤怀仁一步也没离开宣岑。

“汤怀仁？我跟他？怎么可能？”宣岑倒是很惊讶姊姊怎会知道有汤怀仁这个人。

“不是他？”

“你听谁说的？”

“宣洵。她说你们总编寸步不离，一直守著你，深情的眼神注视著你……她说他一定很爱你。”宣玉把宣洵告诉她的，一字不差地说给宣岑听。

“宣洵她眼睛有毛病。什么跟什么？我爱的人又不是他。”宣岑气恼汤怀仁的意图太明显，最近有明显的趋势，老是把她叫去总编室。

宣玉眯著眼睛成一条缝。“是哪个男人让你甘心为他改变？”说著。

“改变什么？”宣岑真气自己露口风，不搭理她就好了。

惟婕朝她眨眼，轻笑著。

宣玉轻咳了一声，看她盘中盛的菜肴。突然进出话来：“他喜欢麻婆豆腐啊？”

宣岑顺口就接了，“嗯！他喜欢吃……”发现她被姊姊吊到话时，她满脸通红的瞪著姊姊：“关宣玉！”气得大叫了起来。

惟婕忍俊不住笑了起来。

“妈，宣岑谈恋爱了！”宣玉扯著喉咙叫著。

“噢！你嚷什么嘛？你干脆贴个红布条，上面写著：关家次女宣岑谈恋爱了。贴在门口，够醒目吧！”宣岑真想拿撒隆巴斯贴住她的嘴。

“放鞭炮？酷不酷？”惟婕难得好心情乘机糗她一顿。

“帅！”宣平也加入喧闹。

关母快速地帮宝宝穿好衣服包上尿片，走进厨房，将宝宝交给宣玉，坐了下来。“真的？”没头没尾的说著。

宣岑翻翻眼珠子，装傻的表情。

“惟婕，你好像知道。”宣玉看她一直笑著。

惟婕看看宣岑。“要说吗？”

“我说，我说，又不是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。”宣岑投降了，坐了下来。

“我去拿照片。”惟婕突然说著，然后起身。

“赵惟婕！你敢，我会跟你一刀两断姊妹之情。”宣岑还没有心理准备让至刚在家人面前曝光。而且她有点担心妈妈不会接受他是赛车手的事实。

惟婕马上坐了下来。“喂！你还真绝情。”扯她的辫子。

宣洵买东西回来了。看他们围著餐桌，眼睛盯著二姊，似乎在审问逼供犯人的凝重气氛。

“我错过了什么吗？”宣洵将东西放在餐桌上，也坐了下来。

“正要开始。”宣平指指宣岑说道。

“他的名字。”关母首先发难提出道。

宣洵插嘴进来：“谁的？”

“听就是了。”宣平要她噤声。

“他的名字……他叫至刚，方至刚。”宣岑说出至刚的名字了。

方至刚……？这不是……惟婕呆愣著了。至中曾大略地提起他家人的事——“我大哥是越野赛车手……”他说时，她并没有将照片上那个至刚联想在一起，天——这太巧合了吧？他们兄弟似乎不怎么相像。

“他是干什么的？职业呢？”宣玉倒是乘胜追击似的问题衔接而来。

“至刚他是……”宣岑就知道姊姊较重视金钱、职业方面的问题。她看了惟婕一眼。

惟婕了解她有所保留的难以启口。

“不会是见不得人的职业吧？”宣玉更加疑惑地激她，直视她的眼睛。

宣洵在一旁若有所思的思索著，偏著头看向宣岑说著：“二姊，照片上那个赛车手是不是方至刚？是他吗？”她好几个月前，在翻找她的占卜星座的书时，不经意看到的，她当时也只以为是某个男模特儿的照片。

“宣洵，你怎么可以乱翻我的东西？”宣岑生气的怒瞪她。

“他是赛车手？”宣玉当她是怪物似的瞪著她。

“对！”宣岑赌气的回瞪她。

“你没脑筋吗？赛车手——跟刺激、危险为伍的男人。”宣玉摇摇头，不明白也不了解她这个妹妹。

“妈——？”宣岑希望看到妈妈会接受的表情。

关母没回答，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。说著：“吃饭、吃饭。”

宣岑好生失望，食不知味的吃这顿晚餐。看妈妈连提也没提了，脸上也看不出她的心思。宣岑一颗心沉下去了，黯然的。

她得找个时间和妈妈谈，她想知道妈妈接受至刚的意愿如何？

她真希望姊夫快点把姊姊接回去，否则她在这里加油添醋，扰乱妈妈的心，那如何让妈妈接受至刚呢？

* * *

惟婕难得迟到，而且是迟到一个小时。

昨晚和宣岑聊到凌晨一点才睡，两个人都忘了今天不是星期六。

“怎么又是离婚案件？这件交给地院家事法庭审理就可以了嘛？”惟婕揉著一侧太阳穴，头痛的说著。

石瑞明看她睡眠不足，一双黑眼圈极为明显。“大姊，你今天可真丑，黑眼圈像猫熊的那对眼睛。”说著。

惟婕没好气地瞪他，“谢谢你喔！好了，言归正传，这个太太的诉请离婚案子，为何被家事法庭驳回？”

“她拿不出丈夫殴打她的验伤单证据。”瑞明说著。

“为什么交给我？”

“我去找她问明详细原因时，她丈夫在场，而且我看她很害怕的样子，直说找错人了。

后来，我接到一通由她十一岁女儿代母传话的电话，说明其母被她爸爸严禁不准外出的苦衷，她还说她爸爸对陌生男人有敌意，希望能由女律师接手。”瑞明感叹十一岁的小女孩已这么成熟懂事，在言谈中另有隐情，不敢坦承。

“听起来是懂法律那一套的丈夫，殴打太太的部位不至于造成要害，先是威胁、恐吓，就足以吓退一个软弱的妇人。一定有办法找出恐吓要胁的证据。好，我来接手。”惟婕一口应允。现在的精神虐待，还不足以构成离婚诉请要件。

“啊！对了，惟婕。你听潘老先生说过，有土地买贾这档子事的交易吗？”程伟突然说著。

“没有。他只委托我——代保管土地所有权状和其他文件证明。怎么突然提起？”惟婕几乎忘了她代保管的事了。

“有个自称是土地代书事务所的负责人找你。他说潘老先生曾和他接洽有关土地买卖一事，一位建商看上那块土地，想知道要如何购得那块土地？”程伟说著。这倒是棘手了，潘老先主已无亲人可以继承土地、房子和一切有关的资产。

“他怎会知道我是潘老先生的委托人？他留下电话了吗？”惟婕有些疑惑。

“对了，潘老先生死的前些天曾来找过你，记得我告诉你他来找过你的，有没有？一定是为了土地买卖的事。或许来找你拿回代管的文件。”程伟分析说道。

惟婕想想，下班后回去问干妈，或许问问邻居，或是老人会的那些他的老朋友、棋友。

桌上的电话响了租来。

惟婕接了起来。“程氏法律事务所，赵惟婕，哪位？”她说著。

“我是方至中。是赵惟婕赵律师吗？”至中的口气有些淡漠。

惟婕听到他淡然的语气此不觉讶异。“是，我是。有什么事吗？”倒是自己，握著话筒的手微颤著，声音亦然。

“想请问最近是否有建设公司，或者是土地仲介业者找过你？”

“我刚听程伟提起。是有人打电话来找我，一个自称是土地代书事务所的人。”

“他问了什么？”

“潘老先生那块土地。他说曾和潘老先生接洽有关土地买卖交易的事。怎么？有什么不对吗？”她听出语气中的疑虑。

“你曾提过潘老先生死的前些天有找过你，为了什么事，你有什么线索？”至中他们已将箭头，指向打潘老先生土地主意的建设公司和土地仲介公司。

“我想应该是土地所有权状一事吧！因为我受委托代保管他的这些文件。不过，或许也不是。我想问问他那些老人会的朋友或是邻居，他生前是否提过土地买卖的事？”惟婕就打算在下午，和那位诉请离婚的太太见面晤谈后，就去拜访那些老人会的会员。

“我们已经打探过了，他没有提起。倒是曾提过要把那块土地和房子捐给育幼院。”至中调查这件命案接触的人，莫不称赞潘老先生是个乐善好施的老人。

惟婕并不讶异，只是没听潘老先生提起。她得回去问问干妈知道这件事否？

“你在听吗？听著，你不觉得事情有些突然？突然冒出自称土地代书的人。既然他们知道所有权状在你手上，或许会从你身上下手，你自己要提高警觉。”至中告诉她事情已有了变化和危险，歹徒已一不做、二不休杀了潘老先生，恐怕会来硬的强抢或是霸占。

惟婕惊骇的战栗著，令她想起潘老先生死去的面孔。

“惟婕……对不起，我不是故意要吓你。我已请局里的同事保护你的安全。我不希望有到你受伤。”至中听见她惊恐的抽气声，他恨不得能在她身边保护她的安全。

“谢谢你！我……很抱歉上回对你的粗率无礼……”

“我没放在心上，人总有情绪不佳的时候。我要挂断了，有紧急状况。再见。”说著，匆忙的挂上电话。

惟婕想说小心的话硬是梗在喉咙，就被他硬生生的挂了电话。

她挂上电话，茫然失神的眼睛落在渺无一物的空气中。

“回神哪！”程伟挥手在她眼前晃。

惟婕眨了眨眼，视线定在他脸上。“看什么？”瞪他一眼。

“他是你黑眼圈的原因？”程伟盯著她疲惫脆弱的脸上神情。

“不是。这是昨晚和宣岑聊到深夜凌晨一点，而留下来的。”惟婕白他一眼。

“两个女人这么无聊寂寞啊！”

“小心我告诉宣岑。宣岑她很苦恼，怕干妈不能接受至刚是赛车手。”惟婕没有告诉宣岑——她认识方至刚的弟弟。说了徒增感伤。

“至刚？赛车手——宣岑谈恋爱了？”程伟发出很不可思议的惊讶声。

“关宣岑有男朋友了？”瑞明是宣岑的爱慕者，暗恋心仪她许久了，可是每次都被她拒绝。

“我没有告诉你们吗？”惟婕无辜状的眨着眼。“耶——瑞明，你没事吧？”她看他似乎受到很大的打击。她忘了他一直在追求宣岑，宣岑是一点机会也没给他。

“我得请教调酒师，有没有香蕉皮掺著的酒？我要给它取“失恋失魂失心酒”这个名称。”瑞明苦涩的自我嘲讽说道。

“快说这段罗曼史，是怎样浪漫趋近的经过？”程伟催促说道。

瑞明呻吟了一声，痛苦的表情。

“我看还是不要刺激他。”惟婕同情地看瑞明一眼，摇头说著。

程伟走向瑞明，重重的在他肩上拍著。“男人才失恋一次怕什么？你会找到可以参与你的现在和未来的伴侣的。”

瑞明揪了他一眼，难为情的说著：“这是第二次失恋。”

程伟啊的一声，没有安慰的下文了。

惟婕一离开事务所，光雄的待命变成行动了，他尾随在她车身后，保持距离跟著她。

当她进去一栋民宅时，光雄在外面待命等候。

这时车上的呼叫器响了，光雄立刻用无线电回答呼叫。

“光雄，立刻到现场支援，至中中了枪，伤势不明，听到即刻行动。通话完毕。”是他们的小队组长紧急呼叫支援。他们正在围堵一个流氓集团的场所，双方在交战中。

“听到了，立刻行动。完毕。”光雄关上无线电。正准备离开时，看见她出来了。他走向她。

“赵律师，我是至中的同事。我现在要赶去支援，你自己小心防范四周。”光雄没告诉她至中中枪的事。

惟婕还来不及跟他说谢谢，他行色匆匆的坐上车子，车子急驰的呼啸离去。

眼看时间还没到下班时刻，惟婕顺道到育幼院去。她想起至中说的捐地、房子一事。

惟婕到育幼院时，院童们已有的放学回来了。

“赵姊姊！”院童们熟稔的和她打招呼。

“好，乖。”惟婕亲切的和他们寒暄几句。

“惟婕，你怎么来了？”关母说著。她们正在整理刚收到的旧衣物。

惟婕也动手帮著摺叠已分类好的衣物。

“干妈，潘老先生他有没有提起要卖地、房子的事？”惟婕问道。

“没有。他怎会卖掉嘛？他常说要把那块地和房子捐给育幼院住。不信，你可以问这里的修女，他和院长谈过土地和房子过户的事。”关母谈到这事也不禁感到遗憾。

“干妈，你怎么连提也没提嘛？”惟婕反倒怪起她。

“怎么啦？看你面色凝重的。”

惟婕将程伟提到的那通电话和警方调查结果，说给她们听。

之后，惟婕问了院长，有无文件可以证明潘老先生捐地和房子的口头，或是任何签名字据。

“有。一个代书写了有关土地和房子的签约书，我签了名，潘老先生也签了，只等办完过户手续，就完成移转。”院长回答道。

“这名代书没与你联系吗？”惟婕更可以确定潘老先生找她是要拿回文件。

院长摇头。“潘老先生死后，我想过户手续也没办法办理了，所以没有提起。”对于潘老先生的死感到歉吁不已，没想到会有人加害他。

惟婕在回去事务所的路上，脑中不停地运转，想确切抓住每一个疑窦，有可能是出在代书那个人的问题，他的职业道德令人起疑。

惟婕一踏进事务所，就看见程伟神色凝重的朝她走来。

“惟婕，方至中出事了，他身中两枪，送到医院急救中……”程伟才刚挂上王光雄的电

惟婕全身血液顿时凝住，脸上血色刷白了的，脑袋一片轰然

她也不知怎么到医院的，让程伟拉著她上车，拖著下车到急诊室询问。

她是慌乱、恐惧交集地六神无主。

她看见王光雄走过来。“赵律师，程律师。”

“至中他现在情况怎么样？”惟婕心焦的抓住他的手。

“惟婕……”程伟安抚的拍拍她的手。

“光雄，他们是……？”闻讯赶来的方爸和方母。季翔人在垦丁，已联络上他了。至刚那儿，大成会转告他。

“赵律师和程律师。他们是至中的爸妈。”光雄介绍他们互相认识。

惟婕没想到，竟会在这种气氛下和至中的爸妈见面。她微微一惊，她认得至中的爸爸——方学维法官。至中没说他父亲是位法官。

“伯父、伯母你们好。”惟婕迎上他们感激的面容。

程伟没有留下来陪她，歉意地向至中的爸妈表明另有要事要告退，他先行离去。

在等候的时刻，是沉寂得令人有窒息的感觉。

当手术房的门打开，医生和护士们推著病床出来。

“医生……？”方母颤抖的发不出声音。

“子弹已取出，但还仍需观察。”医生说著，接著又说：“下次出任务支援时，最好能穿上防弹背心，这一次令郎命大，两枪均是从背后中枪，没有伤及背椎和其他要害。”他的言语中，也透露出警方在安全措施方面的缺乏。

方母泪眼斑斑的望著面无血色的至中，“你还说记得我的叮咛……”疼惜怜爱的抚著他的脸颊。

惟婕悲从中来，将方才欲哭无泪的紧绷和无力感发泄出来。她掩著面对著墙壁做无声的哭泣，她还能忽略心中对至中的爱吗？

至中已被推进加护病房观察。

惟婕感到肩膀有著一双手重压的力道，她微怔的抬头一看，是至中的父亲，迎上他安慰的暖暖眼眸。

“好了，孩子，别哭了，至中他已脱离险境了，他会好起来的。”在方爸的心里想著的，是至中难掩的怅然失落之神情，原来和这位赵律师有关连。

光雄急著回局里，报告至中已脱离险境的消息，便向他们告辞。

不久，唐氏夫妇和采菲也赶来了。

他们在病房外守著，等至中清醒。

第七章

至中在清醒时，至刚也已赶到医院。

惟婕终于见到方至刚了。

方家三兄弟个个有特质，妹妹方天羽遗传自母亲的容貌，是个美丽的少妇。

至中清醒时，很惊讶惟婕在他眼前。

在他那些同事陆续来看他时，他的眼睛视线未曾离开她，有著疑惑和惊喜，他想听到她的回答。

好不容易他们离开了，至刚也赶来医院探视他，他看著惟婕离开病房，想开口叫她不要离开他身边。

至刚当然了解他眼中的含情脉脉，轻咳了一声。说著：“要不要我去追她回来？”

“二哥，她是你的女朋友？”天羽眼睛内闪著一抹暧昧、有趣的光芒

“饶了我吧！她是一个朋友……她是律师，在一桩命案中认识的。没有什么的。”至中撇撇唇轻笑一声。在还没有得到她的回答前，他不敢确定，因为他害怕失望的滋味。

方母疑惑地望著至中。

方爸凑近在她身边说悄悄话，方母明白地眼睛亮了起来。

“老大，你这么赶回来，什么时候回去？”方爸说著。

“明天吧！晚上我来陪至中，你们先回去吧！”至刚本想抽个空看宣岑，但看到爸妈都露出疲惫的模样，他不忍心让他们彻夜不睡。季翔也才刚走而已，他连夜又赶回垦丁。他是带著学员移师南下，做现场潜水训练。

“好吧！明天我早点来和你交班，你可以睡个觉再回台中。你什么时候起程到澳洲？”方母成全他的贴心。

“后天就走。”至刚说著，他们到那儿后，得先观看那里是何种地形最多，在国外不比在国内熟悉路段，国外皆有高难度的路段。

他们才刚走，惟婕便折返回病房。她一直站在病房外。

“惟婕——你不是回去了？”至中脸上尽是掩不住的喜形于色。

“我是要回去，我打电话请我干姊来接我。”惟婕莫测高深的浅浅一笑，看著至刚。

“刚才我该烦请我妹夫载你回去的。”至中一颗心似乎又沉下去了。

“不必麻烦。”惟婕说著，坐在床沿上。

至刚嗯哼的咳了一声，说著：“我还没吃晚餐，我想不介意我到外面吃个便餐吧？”他不便打扰他们的谈话。然后走出去了。

病房内只剩下他们两人。两人的视线交缠在一起，都没有开口说话。

片刻，至中开口了。“为什么？”露出一抹硬挤出的笑容。

惟婕和她的另一个自我在交战。她垂下眼睑再掀起，有著一丝不确定的进退两难，她开口说了：“你的追求还算数？抑或是你已收回去了？”力持镇定地撇开紧张不安，他的答覆随时会让她有两极化的情绪激动。

至中瞪著她，心脏差点停止跳动，他想他到休克是何种滋味了。“为什么？”他又重复著问著。

惟婕的泪水决堤而出，“为什么？因为我……我害怕死亡会剥夺我的一切，我的爱、我的灵魂、我的心，但我更害怕死神在我还没告诉你……就……”她已泣不成声地急欲表达她的感情。

至中双手捧起她泪眼婆娑的脸，无限深情的眼眸望进她眼中。“惟婕，不管你要告诉我的是什么，一旦我说出的话，是不会再收回来的。我爱你，惟婕。不管你接不接受，我都不会改变心意。”

“我不准你再收回。”惟婕含著泪说著。

“你还没告诉我你要说的？”至中凝住她的眼睛，不容她逃避。

“我爱你。”惟婕不再逃避了。

至中亲触了她的唇片一下，然后离开她的唇。“我暂时忍一忍，免得呼吸不顺畅，让护士以为我休克。”

惟婕一脸娇羞地瞪著他。病房内洋溢著浓情蜜意。

敲门声响起时，惟婕轻叫了一声，她差点忘了宣岑要来接她。

她走去开门。

“你来啦！”惟婕说著。方至刚怎么还不回来？“进来嘛！让你见见一个人。”她拉著宣岑进来。

惟婕朝至中笑了一下，再看宣岑，说著：“至中，她是我干姊，关宣岑……”她尚未说完，但见至中满眼惊讶的眼色，似乎见到了鬼魂似的，张眼瞪著宣岑。

“关宣岑……她就是关宣岑。”因太激动，至中的胸口痛了起来。伤口正是子弹从背后射入胸膛的，距心脏只有一公分之差。

惟婕和宣岑面面相觑，不解的看他激动的反应。

惟婕正欲开口，又响起敲门声。惟婕猜应该是方至刚。她打开门。

宣岑也回头了。这一看——

“宣岑！”至刚先喊出来的。

“至刚？”宣岑不解的看他。

至中是看得一头雾水。大哥口口声声说不是关宣岑，却看他喊得这么顺口又熟稔，眼光未曾离开她的。好小子——可真诈，把家人唬得一愣一愣的，看他如何解释？

“老大，你不介绍吗？”至中说著。

至刚冲他一笑。拉著宣岑看著她说：“宣岑，方至中，我们家老二。”

“你弟弟？惟婕，这是怎么一回事？”宣岑有些迷糊了。

惟婕耸耸肩，她自己也一团迷糊，看向至中。“至中，你没见过宣岑吗？我还以为你会很惊讶，谁想到你的反应这么激动骇人，我还以为听错了“方

至刚”这个名字呢！”她又将那天宣岑被拷问的情形说出来。

“你却没告诉我？噢！我明白了，原来让你日有所思、夜有所梦的男人是……”宣岑的视线落在至中身上，难怪惟婕会失了魂的像另外一个人。

惟婕瞟她一眼，轻捶打她的头。“讨厌！你乱瞎说什么？”

两个男人看著两个女人边说、边扯、边笑的，都快将秘密抖光了。

至刚拉著宣岑往病房外走。

他们兄弟两人取得共识——保密，互不泄底。

惟婕和宣岑直到深夜十二点，才由至刚送回家。

至刚和他那些赛车工作室的夥伴们起程到澳洲了。

至中伤未愈仍在医院。

季翔也结束潜水训练，带学员回台北。他和俱乐部三名潜水教练，相约到阿堂的PUB。

这回他们到南部去，发现了南部天候适合冬季潜水，且更适合现场潜水训练。

因为阿堂邀请入夥，拟在日本开潜水服务中心，季翔在心中有了个谱。他提出合夥开一个潜水度假村，在北部和南部成立两个潜水活动据点。

这个构想获得他们的支持，四个人均有默契，对潜水有著更大的期许和发展空闲。

他们口头上的答应合夥，详细的合夥契约书、章程内容有待细细研究。

阿堂正从外面进来。他们正要离开，已从座椅上起来。

“嗨！”阿堂和他们不熟稔的打招呼。

“这家PUB的老板，简明堂，就是我跟你们提过的阿堂。”季翔介绍他们互相认识。

寒暄了几句，他们便离去了。

阿堂留下季翔。

“你知道我刚刚去哪里？”阿堂说著。

季翔唔了一声。

“我送采菲回去。”

“采菲——？”季翔已多天没看到她的人影。

“你知道她跟谁在一起吗？文冠辉，那种女人一见就会黏上去的男人。”阿堂自惭比不上他说的那个男人。

“文冠辉。她怎么会跟他……？”季翔说著，转身就想离开，回去找采菲问个清楚。

阿堂抓住他的手臂，把他带上吧台的高脚椅上。

“小季，别像个吃醋的丈夫，否则我还真以为你是。放心啦！我亲自把她载回去的，交到天羽手中，她会照顾采菲的。”

“她醉了？那小子把她灌醉？”季翔还是搞不清楚，采菲怎会看上那种花花公子型的男人？文冠辉的身上就像涂上了蜂蜜般，女人见了就主动投怀送抱，在小学时代有“情圣”的封号。

他们当时都是爱好潜水，在学校又是同一个社团，出了社会后，在不同的潜水社担任教练。带潜水旅游团出国时，常会不期而遇，毕竟不是相交深厚的朋友，且他那些朋友圈的浪荡、风尘逢场，是他所鄙视的作风。对他们只是客套和疏远的态度，点头打招呼就带过去，没有寒暄。

“她还很聪明，选择在这里喝酒、跳舞。”阿堂说著，他看一眼心思飘远的季翔，他用手肘轻推，不耐烦的口吻：“小季，回神。如何？你考虑的结果？小媚她也准备回日本了。”他并不知道小媚和季翔已摊牌说再见了。

季翔听到他说的最后一句，表情很是诧异。他以为苏媚会将他的决定告诉阿堂的，他对她的辩解人意心领了，怀著一份歉疚的心。

“阿堂，很抱歉，我不能答应你。因为我和他们打算合夥，考量的结果我只好婉拒你的美意。”季翔委婉说著想在国内带动潜水热潮，拓展国内潜水活动和旅游观光事业的配合，让国外观光旅客对国内的旅游活动，更多一项选择。

阿堂谅解的点头。“那小媚她……你打算怎么跟她说？她一心期待能和你，在日本有共同的理想和事业，她都做好了准备。”

短暂的沉默，季翔不知该如何从头说起，才能让阿堂明了他和苏媚之间的事。

阿堂困惑、疑虑的眼睛盯著他，说著：“你已告诉她了？”

“阿堂，你不了解的，我……我只能对她说抱歉，真的。”

阿堂露出凶狠状瞪著他。“事到如今你才说这种话，在一起都一年了，你可真狠心、无情又无意，你和文冠辉那种人没两样嘛！”他愈说愈愤慨。

“我不是。我没有欺骗她什么——”季翔也被他惹恼了。

“没有？她爱你，付出感情，不是欺骗是什么？”阿堂掀起他的领子扯著，又推开他放下。音量太高含著怒意，引来客人的侧目。“出来！”说著。他旋过椅子，然后走下来。

季翔喝完他那杯，从高脚椅上下来，跟在他后面，走出PUB。

“说说看，你有什么理由可以逃过我的拳头？我是要为小媚讨回一点颜面。”阿堂斜倚在车门边，厉声说著。

“阿堂，你未免太小题大作了，这是我和她之间的事，感情之事不是你的管辖区域。”季翔眯著眼，双手著腰。

“如果以后还想做个朋友，我需要理由，来选择我们的友谊能不能继续。”

“因为你是你表妹吗？苏媚她已能接受我不能爱她的事实。事实上，我一直是把她当成朋友，从没有对她承诺过，或是和她发展成为情侣的关系，她很明白的。”季翔实在不愿说出伤害苏媚的事，但他和阿堂的友谊，不能就因此断绝的。

他委婉地叙述著一年来，和苏媚相处在一起的情形，让阿堂明白他无心要伤害和欺骗她的感情。

“你从未对她动情，接受她的感情？”阿堂没想到苏媚一直是单方面的在付出，却从未想要证实自己的感情是否有结果。她母亲也正是他的阿姨是传统守旧的女性观念，在无形之中教育了苏媚对感情的执著、不悔，只是在今日的男女感情这般复杂的时代，是一种盲目的错爱。她母亲一直在为婚姻努力、默默付出和等待丈夫的心，却始终看不到、得不到应有的幸福和报偿。

阿堂了解的释然了不少。他定定的看著季翔良久，说著：“为什么？相处一起一年……为什么？”

“我向她解释过了，我没有必要回答你。”季翔规避他投来的眼光。

阿堂突然恍然大悟的，冲口就说著：“是采菲，一直是她，对不对？在你心中一直爱著的是采菲。”他怎么没从季翔的言语态度上看出呢？

季翔撇撇唇，眼睛对上他的，黯然神伤的眸子说尽了无奈和挫败感。

“没错，只是最近才发现自己的心，自己的眼光一直在追随著她的身影，却不自知……”他深吸著气再吐出来，连日来的阴郁似要吐诉出来。

阿堂感到有一丝的纳闷和困惑，但他说不上来。他记起采菲对他说她和季翔是兄妹、朋友般的感情，可是在她脸上，似乎捕捉到一种……凄然苦笑，忧郁的眼神。

这两人的似有心似无意，似无心似有意，让阿堂也坠入云雾迷离中。虽然苏媚得不到季翔的爱和心，但他更希望见到季翔的爱情有所依。他乐见季翔追逐采菲的心因而能网住她的

一整晚，季翔守在床边，看了一晚已成痴迷的采菲而不忍叫醒她。

当白昼来临，地板上烟灰缸的烟蒂残烟袅袅。季翔坐在地板上，将他吸的最后一根烟丢进烟灰缸中捻熄。

他一夜未眠。

起身走向落地窗，打开窗帘，打开窗子，让清晨冬天的冷风灌进室内，清醒清醒他的头，发涨的头。

采菲感到一股冷风充满室内，凉飕飕的，她的睡意全消，惺松的揉著眼睛，正欲推开毛毯下床。

她看到伫立在落地窗前的背影，蹙紧眉头不悦的说著：“我就奇怪，屋间怎会冷飕飕的？原来是你打开的，快关上，我怕冷。”她瞥到了地板上的烟灰缸，她惊愕的瞪著他的背影，她推开毛毯下床，疾步走向他。

“季翔……你有心事？”

季翔旋身面向她，看著她已成痴迷的脸，她总算注意到他了。“你关心？”

她不解他为何这么问？她只能点头表示。

季翔双手爬梳头发，不知该拿她如何？

他想起尚未问她文冠辉的事情，他脱口就说著：“你和文冠辉怎么搞在一起的？”语气是责难的，眼神透露著嫌恶鄙夷。

“搞？”采菲脸上血色尽褪，受辱的激愤马上爆发出来。“你把我说成下三滥的女人吗？”

“凡是跟文冠辉在一起的女人，不都是这种调调？你什么人挑偏挑上他，一个身上沾满蜂蜜的男人，怎么著？花蝴蝶也喜欢吃蜂蜜？”季翔口不择言的语无伦次。

“方季翔——你怎么可以……”采菲被他不明就里的态度气得说不出话来。

“是不是文冠辉挑起你的反应？你挑上他当你的治疗师，治疗你的性冷感——”话才说完，一个巴掌声，清脆的掴在季翔的左脸颊上，火辣辣的一掌——

采菲想也不想，就扬起她的右手挥下去，当巴掌清脆有力的响起时，她慌乱的收回手，后退著，惊恐的瞪视著他——

季翔伸手一把拉过她，往床上扔去，他的身躯压著她欲起的躯体，她的反抗引发他自制不住的奔腾激情，俯下头狠狠攫住她欲张还骂的嘴唇，当四片唇接触时，一发不可收拾的吮吻缠绵著，直到两人因需要呼吸，气喘吁吁的。

“文冠辉教你的？把你教得这么好。”季翔内心翻腾著爱恨纠缠，他用力

的捏著她的下巴，心有不甘和怨怼。文冠辉能撩拨采菲体内的情欲反应，她的反应是狂野、激情的。

“你……”采菲气得推开他，滚向另一侧，浑身颤抖和方才的心悸交集著，痛心的欲将眼泪逼出来。“你出去，你的验证得到证明了，我已不是性冷感的唐采菲，不劳你烦心我的伴侣会教我到什么境界。”

季翔自我嘲讽地掀著嘴角，原来她和文冠辉已是这么亲密的关系。

他拖著一夜未睡的疲惫身子和撕烂的心，步伐沉重的走出采菲的房间。

采菲抱著自己的身体，受屈辱的哭了起来，凄苦的把委屈化成眼泪，滴滴淌下——

眼泪滑下面颊流至唇边时，方才的吻更让她心酸凄楚，季翔的吻挑起她所有的反应，本能地有股催促的力量，任蛰伏已久的心底感情，跟随他的狂猛之吻奔放，迷失在他带著魔法般的热唇之中。

采菲的泪在回味美好的、忘情的那一吻中，落得更厉害了。

宣岑正和至刚通国际越洋电话，掩著话筒，使眼色朝站在她面前的姊姊说著：“姊，你可以站开点吗？”耳朵边听至刚在说话。他的一声“我想你”让她回神过来，回答道：“我也是。你要挂断了吗？记著连同我的份加把劲……”在一串的甜蜜柔情话中，结束了热线。

宣岑没有告诉他们这是国际电话，妈妈这一星期来只是应一二句话，她话到嘴边，不该不该说？她看向姊姊，似乎和姊夫呕气的事暂抛一边，将注意力移转到她身上来。姊在等至刚的出现，好评头论足一番。

宣岑看看墙上的钟，十一点十分。惟婕从医院回来了吗？惟婕也是瞒著妈妈出去的，她说不想再增加干妈的心烦，等至中痊愈出院后再行禀告。

宣岑知道，妈妈一定会反对惟婕和一个刑警来往，如果让她知道至中枪躺在医院，是说什么都反对的。

楼上突然传来重物掉落地上的铿锵声。

他们都受惊的吓了一跳。没有声音了？是惟婕回来了？宣岑想著。

“宣岑，你去看看惟婕，什么东西倒下来了？”关母说著。她不知道惟婕不在家。

“噢！好。”宣岑应声答道。怎么没听见车子的声音？惟婕现在都是由至中的同事王光雄护送回来的。

她走出大门站在公寓门口。咦？门怎么没顺手关上呢？太粗心大意了，等会儿说说惟婕该注意门户安全。

她上了楼，按了电铃。等了一会儿还是没开门。

“惟婕，开门哪！是我宣岑。妈妈要我上来，看看什么东西倒下来了？”可能在洗澡吗？听不到电铃声？

她正要离开时，门打开了。她推开门进去。

“原来你回来了，我……”边说著，忽地，一个冰冷的手套从她身后堵住她的嘴，抓住她的手臂，她惊恐的瞪著眼前的人，不——两个歹徒。门在身后重重关上了。

“现在怎么处置这个女的？东西没找到。”瘦高的歹徒说著。宣岑眼前的歹徒，手上晃著一把短刀。

“东西没得手，就被这女的撞见，我们的脸被她看见了。老板不会高兴我们再杀掉一个人的。”身后的歹徒说著，声音透著惊慌。将她押进客厅。

“已经杀了一个，不，还有那只狗，如果警方没悬赏找寻那只狗，它倒是一条可以赚钱的狗。好了，好了，都干下去了，还在乎杀几个！做掉她——”他发出阴险的笑容，缓缓走近她。

不——她不能死啊！宣岑惊骇的摇晃著头，扭动被扣住的手臂。她想张口喊叫，却被那只手套紧紧捂住。她慌得既是害怕，又不甘就这么任人宰割，无助又愤怒……

“让我瞧瞧。”他拍掉同夥的手套，说著。抬起她的下巴，“长得其漂亮，可惜呀！红颜美人多薄命，不过……在你死前，让你先尝尝天堂极乐世界的滋味，你会死无遗憾的。”猥琐的言词，色迷迷的眼神。

“不！”宣岑用尽最大的力气，扯开嗓门叫著，同时踢他的要害，趁身后的歹徒方才放松她手臂时，拿起几上的花瓶朝他扔掷，她冲向玄关，离门口两步之差。

这时宣平的喊声在门外响起，“二姊！干姊！”

宣岑心中一阵大喜，大叫了起来：“宣平，去报警！”她已拉开里面第一扇门，看见铁门外的宣平，但她身后腰侧一阵刺痛，抓著门把的手颓然的松开了。

持刀的歹徒揪著她的头发，将她的身体旋向他面对著，口中骂著：“臭婊子，你会后悔的！”狠狠的又再刺进去，再拔出来，又再一刀，杀得眼红了。

“宣平，快……快逃……”宣岑孱弱的声音唤著，她此刻悬念的是宣平的安危，她的眼睛缓缓闭上，剧痛蔓延，侵袭她的感官知觉……

宣平当场愣住了，“二姊！”他眼睁睁看著二姊的面容顿时失去血色，虚弱的呼喊著要他快逃，看著持刀的歹徒一刀、两刀刺著。

“还不快抓那个小子。”持刀的歹徒朝同夥命令吆喝。

当门打开时，宣平拔腿就跑，高喊著救命，冲下楼时再次放声大叫，“救命呀！杀人哪！”

他的呼救声，引来楼下的邻居开窗探头张望。

关母一听到宣平的凄厉叫声，心知不妙的匆匆跑出大门，宣洵、宣玉也闻声从房间跑出来。

两个歹徒见情势不妙，将宣岑抛下，冲下楼夺门跑出来，冲出人群，慌张逃逸。

“抓住他们！”宣平在后面追著边喊著。

但他们拦了一辆计程车，上了车逃逸无踪。

宣平飞快地冲上二楼，“二姊！”见宣岑倒卧在门口。“快来人哪！”呼叫著，将姊姊抱了起来。

关母一听到宣平的哭喊声，心脏急速加快的，当看到满身是血的宣岑，“我的天！宣岑……”已是老泪纵横的哭喊起来。

“二姊！”宣洵哇的哭了起来。

“宣岑……”宣玉不敢相信的泪流满腮，喃喃自语著。

“快送到医院急救。”有人恢复镇静的高喊著。

围观的人纷纷让路，让宣平抱她下来。

惟婕从车上下来，疾步冲向围堵在公寓门口的人群。

王光雄也下了车，一探究竟。

当宣平抱著宣岑出来，惟婕惊叫了一声。“宣岑！宣平，这里发生什么

事了？”

“有歹徒闯进你的公寓，二姊她……”宣平噙著泪泣不成声。

“快。快送她到医院去。赵律师，麻烦你报警。”光雄催促宣平上车，又叮嘱惟婕该做的事。

关母和宣洵上了车，随他们到医院。

* * *

宣岑被送进离家不远的医院急救中。

直到凌晨接近一点时才动完手术，已送至加护病房。

光雄一直待在医院，取得医生开的证明，他才离开回到警局报告，连同宣平在医院讲述的发生原因和经过情形，做一个简易的笔录，一并交给警局。

更深入的案发情形，还有待关宣岑清醒后再做笔录。

他去了警局后又到医院找至中，告诉他又一起事件发生。

“关宣岑？我的天！她人现在怎么样了？”至中的伤口因这一激动痛了起来，他闷哼的咬著牙。

“她身中四刀，有两刀刺得很深，是要害。歹徒欲置她于死地，因她和她弟弟都看见他们的脸孔，他们才出此下策。”光雄说著。他知道关宣岑是至刚的女友。

“该死！”至中无助的呐喊著。万一宣岑她……大哥他会痛不欲生的，他看得出来他们两人非常深爱著对方。

对！叫大哥回来，赛车比赛固然重要，但有什么比失去心爱的人更痛持的呢？

“光雄，你请关宣平到警局指认了吗？”至中说著。

“我已请他明天到警局一趟，如果是有前科的歹徒，应该会指认出来。”光雄说道，突然想到在现场做例行检查时的一些疑点。“对了，根据现场的情况和财物并无损失来看，我的推测是——歹徒在翻找某个特定物，在进行时被关宣岑撞见了。”

“你的意思是，惟婕在家中有他们要的东西？”至中大胆推理假设。他们是观察惟婕的行踪许久，发现到她这些天的晚归，才想出闯空门的计谋来。“惟婕的人呢？”他难以想像若是惟婕闯进去，那她的下场会是和宣岑一样，他起了一阵战栗。

“在医院陪她干妈。”光雄说著。他离开时，在医院急诊室的入口处碰见她。

“麻烦告诉组长，多派些人保护关家的安全。”至中担心歹徒会折返。

“我会的。好了，我要回去了，有什么重大发现，再告诉你。”光雄说著，然后离开。

第二天，至中打了国际电话给在澳洲的至刚，但他已外出，直到下午时才找到他。

“老大，放下赛车的事，宣岑正在危急中……”至中急切的说著。

“老二，你别吓我。宣岑发生了什么事？”一听到宣岑危急，至刚心焦如焚的不安著。

“昨晚歹徒闯入惟婕屋中，被宣岑撞见了，她身中四刀，两刀是要害，已动完手术……仍在加护病房观察，尚未清醒……”至中将大略情形叙述一遍。

“宣岑……”在一端的至刚痛苦的闭著眼睛，睁开眼睛时闪著泪光，“惟婕……她呢？她有没有伤到？”说著。希望至少有一人平安无事。

“没有，她没事。”至中听著他关心的询问，感到心中充满温暖，他大哥不忘体恤关怀其他人。

“那就好。我搭下一班飞机，我会直接去医院。”至刚此刻的心已飞出好几哩外，恨不得现在就在宣岑身旁。

至中告诉他医院的地址，然后挂断了。

至中一挂上电话，恳求护士让他外出一个小时，理由是女朋友正在病危，无论如何都得出去探视她。护士通情理的准他外出。

他先到事务所找惟婕，两人一起到医院探望宣岑。

至刚风尘仆仆的赶回台北，他没有回家就先到医院。

他将至中告诉他的情形，大略地向大成他们明示。如果他没有赶回澳洲及时参加比赛，他让小飞和另一个新加入的夥伴代替他为一组。带著他们祈求宣岑平安的祝福，赶回台北。

到了医院，他在柜台服务处询问一名行政护士。

“关小姐已脱离险境，但仍尚未清醒。她的病房是三A一二号房，你从右侧的楼梯上去可以找到。”护士说著。

至刚谢过她。知道宣岑已脱离险境，他松了一口气。

他上了楼。

到达三楼时，一排的长廊上，他搜寻著病房号码。

当他看见三A一二的号码牌时，从那间病房走出两位女士，一个较年长，另一个是少妇。她们的谈话在和他擦肩而过时，传入他的耳里，他不由得驻足聆听。

“我还以为会看见那个赛车手，却不见他来探视宣岑，看宣岑报社那个汤总编，寸步不离的守著她，深情的眼光不曾移开……”宣玉眼中浮现汤怀仁的痴情，握著宣岑的手，完全忘我的眼中只有宣岑一人。

“等宣岑清醒再告诉她，陪伴在她身边的是一个可靠的男人，而不是到现在还看不到人影的方至刚，太令人失望了……”关母埋怨的说著。

她们两人的谈话渐渐隐去，消失在长廊。

至刚差不多已猜出——年长者宣岑的母亲，另一位少妇是宣岑的姊姊。

她们的谈话，让至刚自觉惭愧和歉疚。

汤总编——汤怀仁，宣岑的顶头上司。他爱宣岑？宣岑为何没提起过？

身中又响起那句：汤总编寸步不离守著她……汤怀仁在病房里头？

至刚站在病房门前，里足不前。他害怕会看到汤怀仁在宣岑病床前的深情目光，他会觉得自己才是闯入者。

想见她的心是如此坚决，想拥她在怀里，问她害不害怕？痛不痛？

他觉得像个偷窥者，手竟颤抖的出奇的轻，他打开门。

“宣岑，别怕，我在这里，等你清醒，我会将埋藏多年的深情向你坦承，我是那么地爱你……”汤怀仁握著宣岑仍无知觉的手，举在面颊上摩挲著，呢喃诉说著对她的爱。浑然不知背后有一双痛苦的眼眸看著这一幕。

至刚关上门，疾步离开，耳中一直回响著病房内汤怀仁的呢喃爱语。

他不知如何走出医院的？脑中一直浮现那一幕情景，坐上计程车，他

直奔桃园国际机场，画了位，他只想快逃离。他自认不属于宣岑世界里的人，有个男人爱她爱了许多年，她应该属于他安全的臂膀里，而不是他这个什么都不能给她的人？

他为什么没看清——他和宣岑是不同世界的人？宣岑应该有个好男人来爱她、呵护她，给她一个安逸舒适的家，那儿才是她的归宿。他呢？一个以赛车为梦想的人，哪儿有赛车他就到哪儿，在比赛时有很多的变数、情绪化和状况出现，常常安全令人堪忧……他真的能给宣岑一个安定的家吗？

至刚自责太深了，以至于想得太偏远及钻牛角尖。

在飞机上，他满心愁苦的想著未来，脸颊贴在冰凉的窗子上，脑子不断重复著打击他内心的话语，他自责太深仍不能释怀。

为了宣岑的未来和幸福，他能抛下对她的爱，来成全她日后的幸福吗？

至刚的心掠过一阵尖锐的酸楚，心中一片紊乱。有生以来，面临著最困难的抉择，原来爱一个人，也能这么地椎心刺骨。

惟婕接到干妈说宣岑已清醒的电话，她急急赶到医院。

她原以为会看见方至刚。

汤怀仁在宣岑清醒后，离开病房了。

“宣岑，汤总编对你用情很深喔！他只有在上班时没有办法守著你，但其他时间，他一直没离开喔！像他这样的好男人哪里找？”宣玉赞赏的口吻说著。

关母附和的点头，示意她也赞同他。她很满意他的真诚。

宣岑虚弱的没应声搭腔，只是摇摇头。当她从麻醉药的药性消失清醒后，汤怀仁写满爱意的眼眸一直不曾移开，她努力的回避著，对他只有万分的抱歉，她心中全部的爱，都给了远在澳洲的至刚。

“那个方至刚倒是不见人影，说说看，有哪个男人在女朋友危急时，连看也没来看一眼的？这种男人不要也好，免得婚后生个孩子，上哪儿找人？”宣玉愈说愈生气。

宣岑无奈她笑了笑。“他人在澳洲，明天有赛程。”

“比赛有你重要？”宣玉瞪著她。

“你不懂的。”何必跟她说这么多——对她来讲是废话的事？

“宣岑，宣玉说的没错。当你最需要他的时候，他竟丢下你一个人独自承受痛苦，在生死边缘徘徊……”关母不谅解地对事和对人有几分怒气。

“妈！你错了，我不是一个人，我连他的爱一起注入生死的挣扎。因为我知道，他会教我别放弃为自己的生命加油，有太多的理由让我活下去……”是的，活下去的理由太多了。

活著一天，就多编织一点梦。生活就变得好美丽。

宣玉嗤之以鼻，冷哼的说著：“你都几岁了？还相信那种虚无缥缈、如尘埃被风吹就消失的虚幻爱情。关宣岑小姐，你在社会上都这么久了，又不是刚踏出校园的清纯少女，作梦的年纪。回归生活的现实吧！女人不就是在爱情和面包中挣扎做选择？当然两者兼有是更好的。”

“就像你吗？”宣岑幽深的眸子没有一丝光彩，幽然地叹息著。

“你比我更有抓住更多幸福的机会。想想你身边的汤总编，睁大眼睛，看看他对你的呵护、深情，你的幸福是唾手可得的。”

“他只是我的上司，我对他没有一丝爱情可言。”

“感情可以慢慢培养，日久会让你爱上他的。”关母插了进来。她打从心眼底就喜欢他，是她心目中女婿的人选。

“五年的日子够不够久？还要再加五年吗？”

“你这孩子眼睛瞎了吗？”关母有几分气恼和斥责。

“妈，我会带至刚让你看看的，到时，你再告诉我你对他的评论，好吗？”

关母不予置评的没有表示意见。

待她们离去后，在一旁一直不敢搭腔的惟婕，才开口说话。

“至中打过电话给至刚了，他说会搭下一班飞机。看看时间，早都该到了才对。”惟婕希望能让宣岑好过一点。方才她一直想插嘴帮至刚说话，却怕干妈会移转话题到她身上。

昨天在这里，至中碰见了干妈，她急急的说他是警察，可是干妈的眼睛一直在观察，似乎察觉到了什么。

“至刚？不可能的，明天就是赛程的第一天，他不会放弃比赛的。”宣岑虽然是这么说，在心底何不希望他就在她身旁？心头袭上了淡淡的愁绪。

惟婕正想安慰她，门外轻轻的响起敲门声。她走去开门。

“至中？”他身后是光雄。

至中进来，张眼看不到至刚的人影。“至刚人呢？”

“我才要问你。”惟婕反责怪他。

“他说会搭下一班飞机，直接到医院来的。”至中也不知道出什么差错了。

“或许没有赶上，我不怪他。明天他有赛程，实在不该告诉他我被袭击的事，希望不会影响到他的情绪。”宣岑谅解的说道，知道至刚有这份心意就可以了。他一定在那头心急如焚的想赶回来，她怎能加重他的负担呢？

“你能体谅就好。等他回来，你再索求他的吻和拥抱，我不能代替他传达心意给你。”至中眼中闪动促狭的光彩，朝她眨眼。

宣岑被他逗笑的眸中晶莹点点，巧笑嫣然的，在原无血色的双颊上，平添了一抹酡红。

光雄出神地看呆了，心神动摇的喃喃自语著：“美得今人难以言喻。”眼中闪著爱慕动容的神采。

“光雄，回神哪！她是别人的，你别陷入痴迷。”至中拍拍他的肩大笑著。

宣岑红著脸轻啐说道：“看你，害得他一脸窘相。”

她这一点破，光雄更是一脸困窘。

惟婕轻叹著气，摇摇头。“拜托！别再加进一个爱慕者，这几天，石瑞明是茶不思、饭不想的，打击太大了。”

宣岑听闻之下，她只能对他说抱歉，谢谢他的爱了。

第八章

方家的餐桌上，不知在何时弥漫著一种令人窒息、无法喘息的紧张气氛。

太安静了。暴风雨来临前的徵兆。

采菲自从上星期和季翔闹得不愉快，她是尽可能避开他。其实她不必刻意，季翔似乎也和她一样不愿意碰到面。昨天晚上在前院，她刚停好车，他也正好回来。两人相见，比陌生人还更陌生，他不发一语，没有看她一眼，她想说声晚安的话急忙收回，赌气的转过身，任苦涩吞噬她的心痛。

采菲默默收拾她的餐盘和杯子，随即站起来，“我吃饱了。”正转过身去。

“采菲！”方母唤出声，她已经隐忍很久了，她以为会见到采菲和季翔圆满的结果，岂料竟是这种冷冰冰的气氛。她想问季翔，却找不到他的人影，每天早出晚归的。

采菲面对方母。“什么事？”她真希望这张勉强挤出的笑容能瞒过去。

“你在忙什么，每天都这么晚回家？方妈妈可不希望你出什么意外？”方母很少这样探问她，那是因为她身边有季翔在看著她，让人放心不少。

“我知道。”采菲迎上她关怀的暖暖眼色，有股冲动想哭诉内心的委屈。

季翔起身的声音，惊扰他邻座的方爸，方爸抬眼看他。

“老二，你这几天都喝醉回来吗？我好几盆盆景被你的车撞翻了。”话中是不悦带责备的口吻。

“对不起！我和几位友人正筹画一个合夥事业，正有兴致嘛！难免多喝了几杯。”季翔这些天都在阿堂的PUB，因为阿堂的经验丰富，便请教了他开设潜水度假村的一些有关资料，及设备的如何充足和改善。

“方爸，方妈，我要上班了。”采菲仓卒说著。没有等他们应声，跳出餐厅不愿听见季翔说著他对潜水的梦，和想一展抱负的事业。

“采菲这孩子是怎么了？季翔，是不是你欺负她了？”方爸目光如炬的直视进他的眼

“爸！别用那眼光审判我。我早出晚归的，哪有闲情、时间惹她？”季翔不愿让家人知道他和采菲之间发生的不愉快。

“季翔，照这么说，采菲说的是真的喽？”克亚在听他说出开设度假村一事，才想起采菲曾提到过。

“采菲她说什么？”季翔蹙著眉头。采菲知道什么？

“她说你和阿堂准备在日本，合夥开潜水商店。”克亚说著。

“老二，你怎么到现在才提出来？到日本？一定要到日本去开设什么商店吗？人生地不熟、语言又不通……”方母语中是带著不赞同的意见。

“我从没说要到日本，阿堂邀我合夥是没错，但我没答应他。”老天！阿堂什么时候告诉采菲的？他的嘴巴可真快。

“那……度假村一事……？”克亚被弄迷糊了。

“那是阿堂给我的灵感、点子。我想和友人合夥在北部和南部，拟开设专供潜水活动的度假村，想著要在北国求发展，还不如留在国内。”季翔说著。

“你的日本女朋友也决定留下来？”克亚试探的口吻说著。

季翔愣了一会儿，才明白他指的是苏媚。“苏媚回日本去了。”奇了，跟他有什么关系吗？克亚从不探问的。

“为什么？”克亚没头没脑又问，一脸诧异的表情。

“什么为什么？”季翔反被他弄糊涂了。

天羽从浴室出来，听到他们两人在“什么”和“为什么”之间打再著。“喂！打哑谜吗？”

“她既是你的女朋友，怎没留下帮你打点？”克亚明白说了。为了采菲，他想知道他们的关系，是不是会结婚？

方母盯著季翔，看他会不会说出——他其实爱的人是采菲？

“她从来就不是我的女朋友，只是比较谈得来的好朋友。”季翔略过和她摊牌的事不谈。

克亚突然大笑了起来，还边拍桌子，口中念著，“我的天，我的天”久久不能自己。

“唐克亚！”天羽瞪著他。

“没事，没事。我只是想到有个丫头，对我哭诉她爱的人被抢走了，哭得好伤心、好难过……哈！原来是个误会，白流那一大缸的眼泪。”克亚话中有意的，笑著轻叹了起来。

“谁啊？”天羽心中有点吃味，乱不是味道的。她最近疑心病太重了，她自己知道，可是就是没来由的。最近公司新进三位女职员，是既年轻又貌美如花，她没来由的嫉妒她们的年轻。由于她们是拉广告业务的，常进出业务部经理室，她就多疑的看著表，数著她们在里面逗留的时间。她真的以为自己毛病快疯掉了。

克亚没有回答天羽。莫测高深神秘似地一笑。“爸，妈，采菲最近忙什么？你们知道吗？”眼睛扫向季翔。

“忙什么？”方母说著。

“学潜水。”克亚回答时是看著季翔说著。

季翔太惊讶了，愕然的睁著眼睛，有著难以置信的表情。“为什么？”自语著。

“采菲学潜水干什么？她不是对海有恐惧症？”天羽不解的嚷了起来。难怪还没到下班时间，就不见她的人。

“采菲怕海？”季翔更是讶然，惊骇的表情瞪著他们，似乎他们都知道，只有他一个人不知道。“你们没告诉我？”原来采菲不肯跟他下水游泳、浮潜是有原因的。在那一场意外事件中，剥夺的不仅是她的梦想，海洋竟成了她的梦魇。

“季翔，采菲是为了你才去学潜水的。”克亚直勾勾地探进他的眼里，将采菲哭诉的情形说了出来。

“那个笨蛋，居然跑到别的潜水社……”季翔此时此刻的心是既喜又气恼，一颗心是雀跃万分。

“不知谁才是笨蛋喔！”方爸意味深长的看了他一眼，摇头叹气。

天羽突然叫了起来，似乎被克亚感染的，瞪著季翔，口中直嚷著：“我的天，我的天……，小哥，你爱采菲，对不对？”

季翔一脸困窘，万分尴尬，要在家人面前承认他爱采菲，实在太难为情了。可是他还是忍不住要说。“对。拜托别泄我的底，我自己亲口告诉她，谁都不可以插手！”语气是哀求也是威胁的。

他们欣然同意，一致赞成。

宣岑已出院半个月了。

关母坚持她等圣诞节过后再上班。已经是十二月下旬了，早就立冬过了。

宣岑站在前院的小花园，看著丝丝细雨飘落在花菜上，天空是暗沉的，

灰蒙蒙一片，和她阴郁的心情是一样的。有一片刻，她陷入蒙蒙胧胧的沉思中，一颗颗泪珠偷偷溜出眼眶，滑下面颊，她无语仰望天，无言可诉一片心。空虚、惆怅、失落、迷惘、愁绪在啃噬著、包围著。她已无法再承受这种苦涩等待的日子，她一天天的虚弱、消瘦和憔悴，只为等待朝也盼、暮也想的人。

细雨转变成更大的雨滴飘飞、坠落著，她不禁打了个寒颤，拢紧了外衣。

走进客厅，传来收音机正播放著叶璦菱“点歌集”里的歌曲——“我这样爱你错了吗？”

为什么却把心错给了你
我这样爱你错了吗？用尽我仅有的等待
换来的答案却是无端的结束
我想你错了吗？
爱上你错了吗？

宣岑心中一恸，一阵酸楚撕扯、抽痛她的心，会吗？会把心错给了至刚吗？难道真的如词中那一段“用尽我仅有的等待，换来的答案却是无端的结束”？

不——至刚不会这样对她的。

她在心底呼唤著至刚的名字，泪在流，心在下雨……

中午，妈妈回来，带吃的东西给她，她索然无味的只吃几口，就回房休息。

关母看著她含泪凝咽的面容，泛著一股沉重的愁苦，想问又无从所问，这些天她日渐憔悴的脸庞，眼里的落寞伤痛，谁都看得出。

宣岑脑中一直被那一段词曲所困挺，既然至刚没有一通电话，没有慰问，她何不自己去找他？如果要结束，也要给她一个完整的理由，除非他说已不再爱她了。

宣岑没有告诉任何人，她要上台中。

国光号的车抵达台中干城车站时，已是六点过十分。

外面竟然下著大雨。

下车时，她拢紧了外套，将兜帽往头上一套，忍著在奔跑时肌肉被扯动的痛楚，冲进候车站。

她招了一辆计程车，坐上车到至刚的修配厂。

当大成看见从计程车上下车的宣岑，他立刻迎上前去，替她挡雨，搀扶她走进办公室。

“老天，你浑身湿透了？”大成替她脱下那身湿外套，拿起披在椅背上的外套，让她披上。

宣岑浑身起了一阵寒颤。

大成扶她坐在沙发上，再替她端一杯热茶。

“大成，我要见至刚。”宣岑抬眼直视他。

大成被她眼中的愁苦震慑住。“宣岑，抱歉，回来后都没有探望你的伤势，伤口已经痊愈了吗？”

“好多了，谢谢……大成，拜托！我想见至刚。”宣岑忍住欲决堤的泪水，在眼眶里凝聚著。

大成欲言又止，他真的很为难。至刚曾吩咐过，谁都不许告诉任何找他的人，包括他的家人和宣岑——他受伤的事。

至刚在这次的赛程中表现得很反常，副驾驶的小飞说他完全变个人似的，似乎受到了某种打击，心思和意志完全失去控制。在经过特殊路段陡坡时，撞上一棵大树，车子也因引擎损毁而退出比赛。至刚因冲撞的冲击力大，左手严重骨折、肋骨也断了两根，小飞只受了点轻伤，较无大碍，是不幸中的大幸。

大成正要开口，小飞进来了。也很诧异看到她。“宣岑？你怎么来了？”
“她来找至刚。”大成说著。

小飞面有难色，嗫嚅说著：“他不在这里，他……”看著大成，两人互望一眼。

宣岑看他们欲言又止的表情，心头窜过一阵恐惧，骇人的表情瞪著他们。“告诉我，是不是……至刚发生意外了？是不是？”她怎么会没想到这一层呢？她太自私了，忙著顾影自怜，却没为他想过。至刚一定是不想让她知道，是的，一定是的。

心头千愁万绪全在此刻得到答案，阴霾扫去。

“至刚他……好吧！你自己看看好了。”大成说著。他总觉得事有蹊跷，好好的一个人怎会突然变了人似的？当然是问不出原因的。至刚一旦有心事，他是再怎么憋死自己，也不会吭一句的。

至刚才从医院刚回到公寓。

左手臂仍吊著三角巾支撑著，他坐下时还不敢太用力，以免胸前肋骨受到震动，那会让他抽痛的。

他瞪著小茶几上的电话，看了不下百次，他都隐忍著不去打，任相思成河、成为巨流，在他胸间波涛汹涌。明亮的眼眸黯然失神地呆滞、无神。

他失去赛车手应有的沉著、理智，他让感情驾驭他的心，在比赛的过程中，还抛不开那一幕情景的冲击，占去他的心思，他完全陷入个人的迷思情雾中，耳中听不进小飞指示路标的声音和警告，终于铸成了遗憾……

他听见钥匙打开门的声音。

是大成回来了吧？下班了吗？今天没加班吗？

“大成……”他正起身，看见大成进门来了。当他看见身后进来的宣岑时，他的表情冻住了。不假思索的冲口而出，“你带她来干什么？”尖锐不悦的厉声怒斥。

宣岑见到他的喜悦之色，僵硬地冻结了。她看著他的目光，彷彿极憎恶看见她。心头千愁万绪排山倒海而来。

大成对他突来的愤怒咆哮，十分震惊和不解，令人摸不清头绪。

大成朝宣岑惨淡一笑，“他最近就是这样，脾气暴躁让人难以亲近。”他看向至刚眉头纠结说道。

“大成！”至刚瞪著他，肋骨因激动被扯痛著，他闷哼一声，吸著气，胸膛急遽地起伏著。

宣岑惊呼一声，这才看见他左手臂用三角巾吊著。方才进来时没有看见，被他披著的外套盖住了。她急步走向他，“你受伤了？”

但至刚避著她，低咒一声，掉头走开，走进房间。

宣岑蹙起眉结，他这个态度伤害到她了。“大成，他怎么受伤的？你们

为什么不告诉我？”

“至刚他在第一天的赛程，撞断了两根肋骨和左手臂骨折，他不准我们告诉任何人。他——似乎连带的自尊心受损，不敢去面对。以他的赛车经验和沉著力，是不该发生这种错误的。”大成还是想不出什么因素，会让至刚失去应有的水准。

宣岑脸色一暗，凝重的沉思著，会不会是至中的那通电话，让他失去镇静的定力？她慌乱了起来，他的憎恶眼神……他是在怪罪她吗？

“对不起！大成！我要和至刚谈谈。”宣岑歉意的说著。

大成点点头。说著：“别被他那坏脾气吓走。”

宣岑点点头。

大成走后，宣岑走进房间，走向至刚，凝眸直视他。

至刚抽烟的动作停了下来。皱著眉，起身。

宣岑扬起头，被他的冷漠惹得怒气上升。“告诉我。”

“告诉你什么？”至刚转过身淡然地说。

“为什么不来看我？”宣岑心里一阵酸痛。

“你不是看到了？我这个样子怎么去见你？”至刚脑子里，只迴荡著在医院走廊听到那些话，还有那幕今他心痛纠结的情景。

“我不在乎你会变成什么样子，但至少让我知道你受伤了，害我牵肠挂肚、心绪不宁的……”宣岑想倾吐的话欲一吐为快。

“我在乎——”至刚尖锐的语调打断她，“如果我不是断肋骨、手臂骨折，而是跌到山沟死了……”深沉的痛苦在他脸上扭曲著。

“不要！”宣岑扑向他，紧紧抱住他，被他的话惊吓的泪水泉涌而出，“你怎么可以吓我……我不准你这样吓我……”

至刚紧闭著双眼，克制自己不要拥抱她、吻她，但他这半个月来的思念、凄苦，全化为深浓柔情。他饥渴地梭巡她的唇瓣，急切地吻上她的唇，缠绵、热切的探入她湿润的口中，吮吻著，牵系著几分相思，一遍遍地在吮吻间呢喃，低唤著她的名字，“宣岑……好想你，好想你……”内心翻腾著急切的渴望，颤悸不已。

宣岑一个月的饱 相思之苦，全在此时得到温暖的怀抱和柔情话语。灼热的唇、熟悉的吻，在她耳畔、下巴和颈窝处揉搓、摩挲著。

至刚情不自禁地，想爱抚她柔软细致的肌肤，探进她毛衣底下……探进的手停止了动作，他脑子倏地清醒的，慌忙推开她。

“至刚……”宣岑不解的望著他，身躯因他骤然的退开，而迅速冷却。

至刚转身掉头，欲离开房间。

“你不能这样丢下我，是你挑起的吻，要结束也该有个理由。”他的举动深深刺痛了她，宣岑拦住他的去路，伤痛的眼眸迎视他。

至刚沉穆的目光对上她的，伤痛、柔情撼动他的心，快淹没他……放开她，放开她——有个声音在催促他，那一段谈话、那一幕情景浮上脑海，逼著他……

他做了决定。笔直的直视他，声音不具感情，淡漠地说著：“宣岑，我们分手吧！”

宛如天际响起一声雷响，轰隆地袭向她，眼前黑暗地看不见其他事物，她只看见他无情冰冷的面孔。

“为什么？”宣岑的心里痛无比，脸上却是平静的面容。

至刚冷静的说著：“我们不属于同世界的两个人。看看我存在的世界，黄土飞沙、悬崖陡坡……和危险、刺激为伍，不能给你安全的承诺。你……身边，不是一直有个深情爱著你的总编？他是个好男人，在你需要的时候，他随时能陪在你身旁。”他竟然能平静的说著，脸上看不见悲凄的心在声声喊痛中扭曲的表情。

“那是个意外事件。”宣岑瞪著空洞的双眼。

“却是事实，在你危急性命奄奄一息时，我在哪里？”至刚握紧双拳，想著当时接到至中来报她在危急时，他的焦虑、他的无助，他的愧疚……他转过身，竭力掩住痛楚。

“你身不由己，我可以了解，我并不怪你。”

“不，久而久之，你会开始抱怨。宣岑，我不能给你承诺，不能给你女人想要的一个家，安定没有危险的忧虑、安全又舒适的避风港。”

“你不要我们这段感情？你要放弃……？你太……冷酷无情，说不要就不要，你没想过会伤害我吗？”激动的泪水顺颊而下。

至刚不敢回头，怕看见她的眼泪。他紧绷著脸，努力控制著。“伤口会痊愈。另一个男人会安抚你曾受伤的心，用他多年的深情抚慰你的创痛。看他寸步不离的守在你病床前，任何人都都会为之感动，他才是你需要的爱情归宿。”

宣岑呆怔在原地，一个意念闪过，她扬起头，瞪视他的背影。

“在我昏迷尚未清醒的时候，你回来看过我，对不对？该死——回答我。”宣岑走向他，两手摇晃著他，逼他正视她。

“是，是，是！我看见了什么？听到了什么？该死！你还要我说出口吗？你想听是不是？好，我告诉你——“我还以为会看见那个赛车手，却看不到一个人影，看看那个汤总编寸步不离的守著她，深情的眼光不曾移开……”，如何？还想听吗？再听听这感人的一段：“宣岑，别怕，我在这里……埋藏多年的深情……我是多么地爱你……”，他的爱情告白是不是很感动？”他情绪激动，欲将脑海中盘桓不去的一片阴影抹去，以解心头的舒坦。

房间弥漫著沉寂和令人窒息的气氛。

宣岑被他的话震慑住了，她不知他会撞见汤怀仁……他一定是听到了妈妈或是姊姊的谈话。

他是怎样的心情折返澳洲？老天——莫非他受到困扰，情绪不稳……她闭上眼睛，他有可能会……不，不……他活生生站在她眼前，她心疼的看著他。

“对不起？因为我让你困扰不已，左右了你的思绪，失去以往的水准。你本应该有很好的成绩，我不知道该如何平息你的愤慨和怒气，我……我真的很抱歉……”愧疚和歉意扭绞著她。

“不要……宣岑，不是你的错……”

“是我的错。”罪恶感捶打在她心上。

他们的眼神在半空中相遇，都是沉痛的。

“我破坏了你的梦。”宣岑苦涩地说著。

“你该回到属于你的世界，接受他的爱，我希望看到一个生活美满、幸福洋溢的你，那是我不能给你的。我依然和我的赛车梦，飘泊在有赛车场的地方，那儿才是属于我的世界，属于我的地方。”至刚忍住别离的愁绪，分手的紊乱情绪，他是为她的未来幸福著想，他逼迫自己这么想著。

宣岑的最后一丝希望没有了，她绝望地想放声大哭，她忍住了。僵硬地，忍著喉咙欲冲出声的悲鸣，颤声地说著：“如果这是你另一种爱我的方式，我会成全你。我会离开你，是不愿让自己成为你的负担，但爱你的心是不会变的。”她的眼睛在他脸上巡礼，深深刻划在她心版上。如果这会成为遥远的回忆，她也要把握此时此刻、每分每秒还能拥有他的美好时光。

“至刚，如果这是最后的相聚，你……能再爱我一次吗？”柔情中带著幽怨。

至刚望进他泪光晶莹的眼眸中，柔情和深浓的感情刺痛了他。他回忆起两个月前那个夜晚——柔软、温热的娇躯、肌肤与肌肤的接触，激情缱绻，深情呼唤……

“宣岑……再让我爱你。”如果成为日后的回忆，终其他一生，他都会记得她曾是他生命的一部分。

他握著她的手，走向床边。将三角巾从颈子上取下。

他们的视线交缠著，眼中的深浓感情在淹没他们……

他们绝望地吮吻著，相互爱抚著，愈升愈高的欲望，激情在喘息中流窜……

当衣衫褪尽，在彼此眼中做最后的巡礼。至刚一记狂猛的吻深深探入她口中，覆上她的娇躯，在她每一寸柔软光滑的肌肤，留下爱的吻痕烙印。宣岑迷醉地叹息著，因激情和翻腾的欲望，眼眸中散发著蒙胧的柔情。

当欲火焚烧，烧掉了每一个细胞，融合成一体，两人被带进爱和欲望的灿烂激情世界。

事后，两人都没有开口说话。

宣岑紧闭著双眼，让方才的激情悸动消褪，平稳狂跳的心。

至刚爱恋的拟视她嫣红的粉颊，眼中闪烁著痛苦。

时间在爱恋不舍中逝去。两人都想把握在一起的时刻，但这是在折磨彼此。

“至刚，我饿了，你去帮我买点东西，好吗？”宣岑打破沉寂，她没有睁开眼睛，和内心做挣扎。

至刚知道这是她要离开他的讯息。胸间涨痛著，他咬著牙隐忍著痛，起身下床，吃力地穿上衣服、长裤，拿起三角巾往脖子上一套，将手臂穿过托著，他闭著眼呻吟出声，已分不清是心痛还是伤痛。

他深深再看宣岑一眼，横著心一甩头，走出房间。

宣岑在他离开后，睁开眼睛时，泉水般的泪水涌出，最后一丝的克制崩溃了，她要将泪水留在这个伤心的地方，直到再也流不出一滴泪。

美丽的回忆即将成为遥远。宣岑在桌上写完最后一句：“爱已远走，让回忆存放在流逝时光里……成为遥远梦。”

宣岑站在门口，再一次凭吊爱逝去的地方。

至刚站在统一面包店前，注视著对面公寓大门走出来的宣岑。看著她拦下计程车，坐上车。车子在他的注视下消失远去了。

回到公寓，走进房间，方才的激情狂野、喘息、深情缱绻，在他眼眸中折磨著他。

他看见桌上她留下的信笺，娟秀的字迹一如她秀丽的容颜。他看著信笺的内容——

我走了。

谢谢你的爱。最后一次的爱……

不愿成为你的负担，加重自己的罪恶和歉疚。

不要任意支配我的感情归属，汤总编虽然是个好男人，我的心却没有敞开。

爱已远走，但你我曾经深深爱过。

初见时的悸动，让我动了情。

用最真的心，最真的情，换你温柔的眼眸

如果一生只爱一次

爱你一生无怨无悔

爱已远走，让回忆存放在流逝时光里……

至刚闭上了双眼，让深沉的苦涩和眼里的泪水融合。

宣岑……他低唤著她的名字。

在他心中，她永远会是无法减轻的痛。

天——他真的是爱她才放开她，他不能剥夺和羁绊她可以拥有更好的一切，守著他没有安全保障的承诺，在生死边缘的垂危挣扎，她的爱会逐渐凋谢、萎缩……死去，他不要看到这份爱死去的悲惨情景。

原谅我，宣岑，我害怕有一天你将不再爱我，这才是我心底最脆弱的，放开你真的是我不愿的，但我情愿看到你被爱包围的美丽笑靥，被宠爱的迷蒙、醉人的眼眸……

至刚从喉中发出深沉的嘶哑。

他怎么也没想到，往后的日子是心如刀割、痛入骨髓的纠缠著他，在每一个无数寂寞、孤独的夜里……啃噬著他。

* * *

十点五十分，宣岑在全家总动员寻遍不著，心急如焚的等待中回到家了。

“妈！二姊回来了。”宣洵在开门惊见她时，高声叫喊著。“二姊，你去哪里了嘛？也不留张纸条。”宣洵忍不住抱怨发牢骚。

“哇！这么凶啊？如何——等门的滋味不好受吧？”宣岑在玄关脱鞋子。她在坐上国光号的那两个多小时，已将泪水流尽，剩下的只是酸楚悲凄的心。无论如何，她的生活不会再回到从前了，感情也会从绚烂缤纷归于平淡，而成为一片空白。

关母担忧著，似要从她脸上找寻答案。

宣岑意外地唇边绽出笑容。“妈，不会再让你担心了。真的对不起，长到那么大的年纪，让你操心个二十八年了。”眼眸里有一丝泪光。

“你这个孩子……真是令人难懂。”关母惊讶的瞠目结舌，瞪著她摇头。

“妈，我明天就恢复上班。”她得让自己忙碌起来，这是失恋的人冲淡痛苦的最好方法，时间的流逝，也会冲淡曾经一切所有的。

关母知道她一旦决定的事，就算阻止她，还是会偷偷的想尽办法达到目的。关母怜爱慈祥的说：“好吧！不过我会关照你的总编，让你先不要跑新闻。”

宣岑想到要面对汤总编，她还不知该如何回答他，才不会弄得尴尬。

她点点头，然后向他们道晚安，带著疲惫和落寞的身心走进房间。

她正要关上电灯时，房门外轻敲著，传来惟婕的声音，“宣岑，你睡了吗？”

宣岑犹豫著，她本来想快点入睡，让纠缠她的乱纷纷思绪也一起入眠。

她叹息著，走去开门。她瞪著惟婕手上抱的枕头。

惟婕一进来，就抱著枕头，不等她说什么就爬上了床。

“惟婕，你干什么？我可是很正常的，不搞同性恋关系。”宣岑故作横眉竖眼的表情，瞪著她。自己也爬上床。

“去你的！”惟婕拿枕头打她，笑啐道。

宣岑将枕头拍一拍，“别拿我的枕头当武器，它可是我睡觉放头的地方。”

惟婕眼睛眨也不眨的，盯著她好半晌。

“干什么？没看过这么美的令人嫉妒的女人吗？”宣岑打趣的说著。

“哼！不是我欣赏的那一型。”惟婕不以为然的摇摇头，挑剔的说著。

“讨厌！好了啦！有屁快放，打屁打到人家要睡觉的时间才来。快说啦！不说把你憋死。”

惟婕一点也不浪费时间的说了：“你不会是四、五个小时都泡在电影院里头吧？逛街你还嫌浪费时间，抱怨五彩缤纷的霓虹灯眼花撩乱……”

宣岑硬生生截断她辟哩啪啦的话。“我到台中去了。”

“台中——？”惟婕愕然的瞪著她。

“我和至刚说拜拜了，分手了。”宣岑平静的说了出来，她深吸一口气再吐出来。

“分手了？认真的？告诉我，为什么？”惟婕不相信，因为太突然了。

“牵系、负担、罪恶、歉疚……”宣岑抬起头，无奈的笑笑。

“我不懂，宣岑，别跟我咬文嚼字。”惟婕秀眉微蹙。

“好，我告诉你，但我不希望你告诉至中。还有，别因为我和至刚的分手，影响了你两人的感情。我和至刚的分手原因，不是爱和不爱的问题，这真的很难让你了解，真像一出老掉牙的爱情肥皂剧，没想到在我身上发生了。”宣岑苦笑的说著：“你还记得高中时，我们最爱看的那套漫画“闪亮女孩”吗？一名女摄影师爱上一级方程式赛车手，但男主角不知道她爱他；他的好友，一名服装设计师爱上女主角，对她的爱是表露无遗，男主角在发现自己也爱上她时，他的好友向她求婚，男主角默默的离开，回到他的赛车场，他并不知女主角没有接受……”

“停——宣岑，我并不想听故事，这和漫画有什么关连？”惟婕没有耐性听她说完，打岔说道。

“你不觉得有似曾相识的感觉。女主角换成我了，报社记者关宣岑。”宣岑指指自己，然后她娓娓细诉和至刚初见时的不愉快记忆，说著：“还记得我到台中，在饭店打电话找宣洵的事吗？真被宣洵说中了，他是天蝎座的男人。”

“再打个岔，那些我都听过了，我要知道分手的原因，你却给我拐个弯回到原地来。”

“因为他太爱我。”宣岑给她一个迷人的微笑。

“这是什么原因嘛？”惟婕不解她还能笑出来。

“太多牵系绊住他的梦……我是他的绊脚石。”宣岑的笑容从脸上敛去，换上一抹幽然的苦笑。

惟婕看见了她倔强的外表下，有著深沉的痛楚和几分脆弱。“就这样？他未免太自私了。”

宣岑摇摇头，“你不了解。知道吗？他来过医院，在至中打完那通电话后，他就赶来了。”她停顿下来，朝惟婕点头，继续说：“至刚他应是遇见了妈妈或姊姊吧？听见她们的谈话……我昏迷不醒的当时，汤总编他一直随待在我病床前，他看见也听见汤总编的坦承表白……于是，他离开医院回澳洲去了。”

惟婕微怔了一下，她可想而知，至刚当时的心情是应当到了谷底。

“惟婕，至刚他受了重伤，你知道吗？”宣岑突兀地从心底痛喊了出来，激动哀痛无比。

惟婕惊呼一声抽著气。

“都是因为我的缘故，害他比赛时牵肠挂肚……再听见那些谈话……他的情绪受到影响。我看到了，看到他受伤的严重……和他的心，他一个人在承受著，我怎能再加重他的负担呢？我心疼啊！”不敢在至刚面前表现的脆弱，她需要倾诉她心中的悲楚。

“我不懂……你们相爱这么深，怎舍得抛下这份感情？”惟婕不争气的眼泪在眼眶中打转，无助又无奈，不知该说什么才好？

“成全他爱我的心。我离开他，不愿我的爱成为一道沉重的枷锁扣著他、套住他。”宣岑眨了眨眼，将眼泪眨掉，抬首仰望天花板，幽幽叹息著：“唉！爱到尽头无缘相守，痴爱无悔情深未了……”

惟婕感动的珠泪盈盈，“你好傻、好傻……”

“纵然是别离，纵然是相思，眷恋的心永不变。两情若是久长时，又岂在朝朝暮暮……”宣岑想起诗人秦观的词中，那千古为后人吟诵的两句，她无奈的黯然神伤。

惟婕不忍看见彼此相爱的人，却要以分手收场，她感受得来自我折磨的痛楚，“你为什么不要哭出来？”她心疼的看著宣岑楚楚可人的愁容、眼底的哀怨。

“我已经哭完了，只剩下点点余泪哀悼死去的爱。爱已死心未死，终其一生带著逝去的爱，回忆曾有过的美丽、甜蜜。”

“你这是何苦？何不接受深爱痴情等候你的汤总编，也许他可以抚慰你的心，再一次拥有被爱的心灵。”

宣岑叹息著。“怎么你也支配我的感情归属？你懂得的，别污辱我的爱情。明天是个重新开始，关宣岑的爱情归零。”她试著挤出一丝笑容。

惟婕泪光闪闪的替她惋惜，也为汤怀仁的一片痴情感到悲哀和同情。

* * *

宣岑才刚踏进办公室，报社同仁就上前围了过来，恭贺她身体康复。原来她人未到，她妈妈已打电话到报社告知关照过了。

“你总算回报社上班了，见不到你清丽、灵秀、绝尘的容颜，我这才华洋溢、文思泉涌的新锐记者，是每天都平淡乏味、枯燥无趣的咬著笔，大脑无法运作就生了。”和她跑艺文活动的张光晨拉著她，殷情地扶著她坐下，顺手拿起放在她桌上的一大束花，递给她。

“拜托！少恶心的好不好？”宇娟将他拉扯到一旁去，然后自己挤了进去，一脸关切地说著：“这三个星期的休养，怎没看你长点肉，反倒清瘦了好多？”

“谢谢你，宇娟。还有大家。”宣岑感动的想哭，回到报社才发现她多想念这些好同事。虽然每天这么的忙碌，但在闲暇时间仍互相聊起采访时的趣

事，办公室顿时洋溢著欢乐的笑声。

“宣岑，警方找到那两个歹徒了吗？”跑社会新闻的曹立明，较现实的表现他称职的一面。

“是我弟弟去指认的。我透露消息给你，你去采访程氏律师事务所的赵惟婕律师，她也许会透露有关上一次潘老先生的命案，给你知道。”宣岑体会得出跑社会新闻的辛苦，疲于奔波的和警察有关人事单位玩躲猫猫、捉迷藏的游戏，甚至到命案现场了解案发情形，捉到凶嫌时描述案情经过、原因，都得在一旁聆听，当下得振笔如飞的拟个稿，回到报社再写一篇完整的稿子。是跑新闻中最损体力的工作。

曹立明敏锐的唤出了相关点，“和你这次被袭击的事件有关？”

“是的。你去挖挖看。”希望他抢到第一新闻。

“关宣岑，到我办公室来。”是总编辑汤怀仁的声音。

“叫得这么急，每天到你家探视，还嫌不够啊？”陈起轩摇摇头，同情地说著。

“宣岑，你就可怜可怜他那颗痴情的心，告诉他——你已是名花有主了。”宇娟说著。

“对嘛！像我早死了这条心，随著方至刚的出现，我的痴爱在梦中相思倍受煎熬。我快刀斩情丝燃烧它，化做一缕轻烟……”张光晨卖弄他的文采，逗得他们不得不闭上他的嘴。

宇娟是笑翻了腰，替他改词：“情绪燃烧化做一堆灰烬。”

“好啦！别闹了。张光晨，我只能对你说“谢谢你的爱”。”宣岑掷给他难得露出一抹嫣然笑容。

“还在干什么？围在一堆嚼舌根，有那么多时间的话，把你们调到晨间新闻，跑跑马路。”采访部徐主任站在门口，双眼扫过他们每一个，扯著他的嗓门大吼大叫著，也难怪他会一早心情暴躁了，这个月的报纸销售量比上个月的低，上面已给了他指示，他的压力是可想而知。

他们一听，做鸟兽散的纷纷离开，可不愿被抓去跑晨间的新闻采访。

“关宣岑，你来上班啦！”徐主任关切地询问她。

“是的。我不在的时候，让主任递补我的缺，实在过意不去。”她是听汤总编说的。

“你恢复上班就好了。对了，人事有调动了，你去找汤总编报到。”他说著，然后进去办公室。

人事又有易动了？不会是连她也在调动名单吧？她可不要枯坐办公室做接电话、校稿的编辑工作。

满腹疑云的站在总编室外，敲了门，进去。

“找我有事吗？汤总编。”宣岑关上门，走向他。她不改已成习惯的称呼。

汤怀仁双眉紧蹙，看著她。她还是对他保持距离。“你母亲打过电话来，叮咛我先不要让你出去采访，徐主任体恤你才刚痊愈，这几天你就委屈点，先帮忙审稿和编排的工作。”

“是。”宣岑怕看见他深情的目光，眼睛闪躲著。“徐主任说人事有调动，我也在名单里吗？”

汤怀仁点点头。说著：“是上面的指示。近几年来，原住民族群意识抬头，寻根意念强烈。明年的选举战情，部分参选的候选人，已针对原住民的教育、文化、土地开发资源等做为施政中心。九族文化的渐渐消失，对生存

于汉人社会、文化和接受汉人教育的原住民，是深感现实的无奈和潮流变化而感慨，更要面对种族歧视、尊严问题，生存在丛林大都会中，这是值得探索研究省思的问题。”

“要做一系列的专题采访报导吗？我？”宣岑指著自己问著。

“对。徐主任推派你，他对你有信心——能做好这一系列九族文化的报导。已预留一个版面给你。”

老天！怎么丢给她这么棘手的工作给她？她如何著手去做？她连九族的语言都还没听过，更别说是说和听了。

“我要是深入山地部落，采访老者，怎么办？我不会说也不会听。”真是烫手山芋般的工作。

“你可以找教会的牧师、神父或神职人员、传教士，帮你做翻译的工作。”

“对，对。噢！看来我要巡回宝岛、走遍山地部落寻访了。”看来有一阵子她要隐入深山和丛林为伍，能暂时挥别台北的尘埃、五光十色的喧嚣，或许能让幽境山林洗去哀痛的心灵。

“宣岑，我们可以谈谈吗？”

“现在？”

“中午或下班。”

“好。”反正她不出去采访，可以想想拒绝他的话。

宇娟一看见宣岑走出来，向她挥。

宣岑坐在位置上，倾身低声说著：“干什么？”

宇娟朝总编室看了一眼，笑著说：“找你诉情吗？”

“要死啦！”宣岑白她一眼，抓起原子笔就往她头上打。

“我关心这个三角恋情的发展嘛！”宇娟摸摸被她打痛的头顶。

“什么三角恋情？本来就没有他插脚的空位，哪来的三角？”她的心意很坚决，准备拒绝他的爱。

“我们的汤总编好可怜喔！人家是近水楼台先得月，他是连边都没得站，怎捞得到月？此心此情，何去何从，唉！情何以堪？”

“宇娟，如果一对相爱至深的男女，为了某种理由分手，不是不爱了，而是爱成为牵绊，忍痛分手，你觉得如何？有什么感言发表一下？”宣岑的语气透著苦涩。

“那要看是何种牵绊？爱情嘛！本来就是个矛盾的东西，让人欢喜让人忧，我不是爱情大师，对爱情没啥研究。你怎么突然问起这种无解的问题？”宇娟看著她，研究她的面容表情，持疑的目光。

宣岑摇摇头，讷讷道：“没什么。只是想著人世如浮云，难预料的事太多，红尘俗世的我们，情爱牵绊著，总是惹烦忧。”叹息一声，眼神飘忽地思起一段回忆。

“喂！别说得如此感伤，我会怀疑你是失恋了，才会说得这般幽怨。”会吗？她指的可是她自己？宇娟半研究半凝思的。

宣岑掩住眼底的伤痛，抬首掷给她一个柔美、嫣然的一笑。

第九章

季翔接到阿堂的电话，急急的从家中赶去 P U B。

采菲和文冠辉一群人在 P U B 喝酒、跳舞。

好个耶诞夜。

整整半个月不见她的人影。

他一直都在南部，和四位合夥人已开始筹画——潜水度假村的经营方式细节。他们已向一位即将要移民国外的业主，买下其经营的民宿饭店和潜水商店，以提供潜水者的膳宿服务和领域资讯服务。

他一进 P U B ，就四处搜寻采菲的身影。

阿堂看见他进来，朝他挥手。

“怎没看到采菲？”

“今天晚上客人比较多，可能在舞池里面，被人群挤进去哪儿了。”阿堂说著，调了一杯马丁尼——MartiniDr？”给他。“筹备的如何？”指的是潜水度假村一事。

“刚开始，经营方式还有待商讨研究。”季翔啜了一口。“酒放太多了。我有正经事要办。”

阿堂挑著眉，笑了起来。“这样才好，壮胆啊！”

“那种事不需要壮胆，只说三个字就行了。”

“三个字？采菲哪那么容易制伏？看你怎么把她拖回去？”

音乐停了。还有人在舞池，等著下一首舞曲。

采菲和文冠辉穿过人群，走向吧台。

“来了。”阿堂倾身说著。

季翔旋过身，目光迎上采菲。

采菲怔忡的呆站在原地。数秒后才移动脚步。

“嗨！方季翔，你也来狂欢一夜吗？你的女伴呢？”文冠辉坐上高脚椅，左右看著寻找佳人倩影。“一杯毛 Whisk？”，和一杯 PinkLad？”朝阿堂说著。

采菲正刚要坐上去，就被季翔一把抓了下来。“你跟我回去。我们有很多很多事要沟通！”他朝她吼著。

“放开我！去你的——敢在这里对我大吼。”采菲打他的手。

“你要吼吗？到外面跟我吼，别破坏人家的耶诞夜。”季翔拉著她就要往外走。

“方季翔，太不够意思了吧！抢我的女伴。”文冠辉见状，跳下高脚椅，抓住他的手臂。

季翔看一眼采菲，对她嘶吼叫著：“告诉他！你是要跟我走，还是跟他？”人群的声音实在太大了，又放著热门的舞曲。

“文冠辉，对不起了，扫你的兴致，我得跟他走，他是我们家的保母！”采菲的最后一句是用吼的，瞪著季翔。

“保母？”文冠辉是百思不解的看著他们离开 P U B。

“对，保母。这杯免费。”阿堂笑嘻嘻地派上一杯。眼睛朝门口望去，看著走进来的两位打扮入时的小姐。“两位新潮派的靓女走过来了，转过身打个招呼。”说著，分散他的怒气。

在 P U B 外面，采菲为了要独自开自己的车回家，和季翔起了争执。

但最后她赢了。

在路上，她想甩掉一路跟随在后的季翔，但是今天晚上的红绿灯跟她过不去，老是在她想加速时，就又碰到红灯，她放弃了乖乖驶回去。

车子一进车库，她马上下车，想尽快回到房间，好避开季翔。他今天晚上在别人面前羞辱了她，还把她当成未成年少女般，管束她的行为。

季翔的车堵住她去路，前灯照著她，让她无法睁开眼睛。

采菲双手挡著他照过来的车灯。

他一下车，她就开骂：“你想撞死我吗？”

“进去！嗓门这么大，不怕邻居开窗，张望看好戏吗？这边——你要去哪里？我说过我们有很多事要沟通。”季翔手一伸把她抓回来。

“我头痛，我要回去休息上床睡觉了。”采菲甩开他的手，朝往她房间走。

季翔再度把她拉回来，拖著她往大厅门口。“今晚无论如何，你我得把事情解决。”

“放开我，我的事情不用你插手，要训话再教育轮不到你。”她挣脱他，双手一著腰，忿忿的瞪著他。

“由不得你——”季翔说著，冲向她，趁她不注意时，将她倒吊著扛在肩膀上，抓紧她踢动的双脚。

采菲惊呼一声逸去，头下脚上的惊骇不已，他竟敢用她最怕的方式对付她，她双手捶打著他的后背，双腿不停的踢著，嘴里骂个不停。

“你再乱动看看，看我敢不敢把你丢下去？”季翔威胁说道。他知道只有用这一招能制伏她，要她安静。

“我要告诉方爸、方妈，你欺负我。”采菲不降的搬出救兵。

“算你今晚很不幸，他们都到教堂去了。”方爸和方妈是虔诚的基督徒，他们都会在耶稣节的晚上到教堂去，准备到各弟兄、姊妹家唱圣歌——平安夜。

当然的，克亚和天羽也不会在家，小俩口在外面欢度耶稣夜。

采菲一直紧闭著双眼，不敢看地面。

“快点放我下去，我头昏眼花了。”

当季翔爬上二楼时，他故意松了一下手，她吓得尖叫了起来，赶紧双手抱住他。

进去房间，打开了灯，他小心翼翼的把她放在床上。

“你怎敢对我这样？我讨厌你、讨厌你！”采菲紧闭著眼，还不敢睁开，头还昏沉沉的，她气得眼泪不听使唤的流下来。

“对不起！对不起！”季翔伸手把她拉起来，拥在怀里。

采菲推开他。“我不会原谅你，羞辱了我两次。”她用手背拭泪。

“你真要跟他走？”他抓著她的手，激愤的瞪著她。

“是又怎样？我挺喜欢他做伴的，幽默又风趣。”

“不准你跟他。”

“凭什么？我都没管你的私事，你即要管到我头上。”采菲说著，就要起身。

“你为什么瞒著我学潜水？而且还是跑到文冠辉的潜水社，是因为他才学的吗？”他怀疑克亚说的真实性了。

“你……知道了？我……”她转过身却不敢面对他，低著头。

“为什么不告诉我——你对海有恐惧感？”季翔拉著她坐下，双手捧著

她的脸，轻声说著。

“对不起，我不是故意要在别的潜水社学潜水，我的目的也是在治疗对海的恐惧。”她没有抬头，依然是低垂著。

“我可以帮你，我们一起克服这个梦魇。”他托起她倔又固执的下巴，柔声说著。

她摇摇头，不争气的眼泪欲夺眶而出，“你不会的……你不是要走了……到日本去？”声音几不可闻。

“你不希望我离开？”他想听到回答。

“该死你！都要离开了，还问我什么希望不希望？”她瞪著他，眼泪掉下来了。

“傻瓜！谁说我要离开，我要去哪儿呢？日本——我人生地不熟的，干嘛找罪受？”他心疼的把她圈进怀里。

她推开他，抬眼望进他眼中，“少哄我，阿堂都告诉我了，她……苏媚会和你一起到日本去，她是个好助手……以后会是你老婆……能干又贤慧的贤内助……”她心底的苦涩醋意翻腾著，眼泪一发不可收拾的奔流著。

季翔瞪著她的眼泪，老天！这下该怎么应付滂沱如雨涕泗的泪水？他急得喊叫了起来，“我没有要走！是你那脑袋瓜不知在想什么？阿堂说我答应他了吗？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扭？为什么不直接问我？”

“你还凶……我难过嘛！想到她……会把你抢去……”

“抢——？你又用什么鬼字眼？我和苏媚在一起那么久，也没见你有反应。”

“她都和你走在一起了，要我说什么？我又不能陪你下海潜水……”采菲低垂著头，掩住泫然欲泣的嘴。

“对不起，对不起，都是我的疏忽，我该早发觉到的。”季翔拉下她的手，支起她的下巴，一只手拭去她的眼泪，心一阵抽痛，拇指轻揉著她的面颊。

“不要对我太温暖……我不要你的同情，不要……”话未断，季翔已攫住她的唇吻著她，吞没她下面的话。

季翔胸中一股热情瞬间爆发了，为浪费多年的感情加把劲，想吻个够。他们失去多少可以拥有的美好日子，他呻吟一声，吻得更深、更急切，在她唇内恣意的爱抚。

采菲没有抗拒的迎合他热唇的需索、探入，身体感官激起了她一股难以言喻的喜悦。

这一吻爆发了彼此体内的情愫。当吻变成了狂热，加进了饥渴欲望，他们已倒向床。季翔覆上她，身躯压著她，他的唇游移到她的下巴、颈窝，双手不耐地扯开她毛衣胸前的钮扣；采菲颤悸的迷失在热吻中，体内一波波狂喜席卷而来……她从内心深处发出耳语般的嘶喊，泪水涌进眼眶里滑落下来……

季翔听见她一声啜泣，手指动作停了下来，“采菲……”看著一颗泪珠滑下她面颊。

“我不是苏媚……我不要你把我当成她……”老天为什么待她如此？季翔的吻和爱抚激起她前所未有的反应，他爱的却不是她。

季翔抬起上半身，起身坐著，拉著她将她抱在腿上，心疼地搂紧了她。

“傻瓜！我从不吻我不爱的女人……”

他话未说完，采菲猛然抬头，带著困惑脆弱的目光有著他，“你……”

季翔轻啄她的唇角。“苏媚从来就不是我的女朋友，我没有爱过她，甚至吻她。”唇角笑意更深的注视她。

采菲抬起双手捂住耳朵，“我不信……”喃喃自语。

季翔拉下她的手，轻柔地将她耳朵提起来，然后在她耳边大声吼著：“给我听仔细，唐采菲，我爱你！”

采菲惊跳了一下，扑进他怀里，在他胸膛前低喊著：“我也爱你。”一颗晶莹、喜悦的泪珠滑下面颊。

“喂！不公平，我说的很大声，你……我没听见。”季翔捧住她的脸，看著她娇媚带泪的眼眸。

采菲楚楚可人，带著含情脉脉的娇羞凝视著他，眼眸中传达著款款深情。“我爱你，一直是，我却看不见自己的心早已属于你。”

“我也是，白白浪费了……”季翔的话被她打断了，她摇摇头，“不，一点也没浪费。”

相爱的理由，不就是一点一滴的温柔、关怀累积出来的吗？从认识的第一天起，你就是一直陪伴在我身旁，虽然有争执，但欢笑的日子记忆太多。”多年欢笑、哭泣的点点滴滴涌上心头。望进他和煦如冬阳的温暖眼眸，她依恋的投向他一直为她敞开的温柔怀抱。

季翔紧紧拥著她，忆起两人打打闹闹、又是气又是怒的嬉笑怒骂，是这么的自然、轻松和自在；也许就是从那时候开始的——“看什么看？没看过用拐杖走路的人吗？我的腿残废了。”对，就是因见了她外表倔强的脸和眼底泄漏出来的脆弱，便升起了欲保护她、怜惜她的念头，爱就是从那个时候悄悄潜进心房，在她走进他生命中时，她分享了他生活中的喜和乐……一切，原来爱一直就驻进他心底深处。

未来的日子里，她将是生命中的一部分。

满腔浓情爱意涨满心田。他拥著她更紧更紧。

* * *

圣诞节过后，又将迎接新一年的来临。

宣岑已准备好九族原住民分散在各县市的部落地图。明天她就开始第一天的拜访。

圣诞节前夕，她和汤怀仁做了简短的谈话，她表明自己的心迹，不能再接受第二个男人的爱。

汤怀仁接受了她的拒绝，但也表露他无怨悔的一往情深。她只能对他表示遗憾和歉意，她真的希望他的爱能转移目标，在其他女人身上。

她在房间整理要带去的衣物。

这次随行的同仁有两个，一个负责摄影，一个负责传真稿件。

她的目光瞥到床头柜上的照片，伸手取下，看著良久，她是永远也难割舍对至刚的爱，尽管分离，但缘了情在，是无奈的忍痛分手。

她想起那一晚的温柔分手。灼热的吻烙印在她身上的每一寸肌肤——爱的烙印。她闭上眼睛，一股热流袭向全身，她抱著照片拥在心口。她好想他，相思是这么地穿刺她夜里的孤寂心，在幽长夜里翻来覆去全是回忆、梦境……

房间外轻敲著门，打断她遥远的沉思。

“请进。”敲门声似乎是犹豫的，她抬头看向门口。

关母开门进来了。

“妈。你怎么还没睡？”宣岑看著她脸上踌躇的表情。

“宣岑，妈想跟你谈谈，好吗？东西都准备好了吗？”她看看已整理好的行李袋。她坐在床沿上。

“嗯！谈什么呢？瞧你那沉重的表情，我又不是出去国外不回来了。”

关母盯著女儿清瘦的脸庞，谁都看得见她脸上的愁容，她以为自己掩饰得很好，却在不经意时流露出来。

“谈谈你的感情。方至刚，那个越野赛车手。”她这做母亲的得探究自己女儿的心思。

坦白似乎是最直接的方式。

“妈——”宣岑有些激动地站了起来，然后转过身面对妈妈。“对不起……我不太想谈他。”

“为了你的终身大事，怎可以不谈？那我们换个人谈谈他。汤先生，你报社的总编辑。”她也希望知道女儿真正的归属。虽然做母亲的会选择汤仁既安定、又能依靠仰赖的男人，但这都是为了女儿一生的幸福著想。

“妈，在医院时我已说得很清楚，我根本不爱他，对他只是尊重而已。我已坦承向他表明不能接受他的爱，他是个好男人，但情意不相投。”宣岑望著妈妈的表情。

关母只能遗憾的叹著气。“感情是不能勉强的，我懂你的意思。”

“妈，你了解就好。”

“你和方至刚呢？”关母不放过她，紧盯著地问。

宣岑知道总会瞒不过妈妈和家人的——有一天，宣洵突然说：“方至刚怎么好久没打电话来了？”她推说他很忙就交代过去。

“我们已分手了。”宣岑说了出来。

“为什么？你们不是很相爱？”关母震惊的不是分手，而是她早已接受他们相爱的事实。

于是，宣岑将至刚在医院撞见她 and 姊姊的谈话，和病房内的另一幕情形，娓娓述说著。

“他……到过医院？”关母拚命想著她和宣玉的谈话内容，是曾经有这么一段谈话。突然地——她想起有个面容匆匆、和她们擦肩而过的男人，莫非是他？

宣岑再叙述至刚在比赛的第一天赛程中，受了伤退出比赛。

“妈，他心情受到打击，左右他的思绪，他在心焦和打击中挣扎……他还是选择了放开我。他希望我能接受汤总编的爱，他无法给我一个安定的承诺……但我知道不是，是我牵绊他、束缚他，给他太多负担……我愿放开他，不愿成为负担，不愿再看见他有所牵系，受到伤害。妈，你能够了解吗？不是不爱了，而是怕彼此爱太深，反而伤害了对方。”

关母疼惜怜爱的望著她盛满水雾的眼睛，拍拍她的手。“妈了解了。你想哭吗？”

“不。”宣岑逼回自己的眼泪。

“傻孩子，在母亲面前还怕哭？我可是看著你们长大的。”关母在她眸中看见了她勇敢的爱，只是不忍心看她压抑在心底深处那份伤痛。会治愈吧？

宣岑没有向妈妈坦承她心中已做成的决定——如果这一生，没有其他人能让她第二次敞开心扉，她就决定此生此情此爱——除了至刚，她是不会再给第二个男人，他是她锺爱一生的男人。

刑事警察局在晚上，逮捕了杀伤关宣岑的两名凶嫌，经漏夜侦讯，他们坦承是受土地代书负责人王章权所主使，随后王章权也被拘押，带到警局进行侦讯。警方针对潘老先生命案，盘问他有关土地买卖交易一事，他矢口否认，但经育幼院院长的指证后，他便俯首认罪，坦承他唆使那两名凶嫌到潘老先生家中，偷取土地所有权状，但他没想到他们会杀害潘老先生；一不做二不休，又打探到所有权状由赵惟婕律师保管，于是又唆使他们到她家中，搜寻所有权状的下落。经三人对质无误，全案依诈欺、伪照文书、唆使杀人等罪嫌，送交台北地检署侦办。

闻知杀伤宣岑的凶嫌被逮捕，惟婕赶去了刑事警察局。三名凶嫌已侦讯完，走出侦讯室，准备送交地检署。

“就是他们吗？”惟婕激动的语调是愤怒的。

“嗯！他们已将作案经过叙述一遍。”至中说著，将他们侦讯时坦承作案一事和经过，说给她听。

惟婕一听，难掩心中的悲励和激动，走向他们三人面前，扬手就是连著三个巴掌，拦在他们脸上，瞪著他们，气愤难当的破口大骂：“三个社会的害蛇、败类、人渣……你们最好被判个死刑，或是无期徒刑，让你们在狱中被罪恶啃噬！一个已没有亲人在侍的老先生……你们也敢用残酷的手段杀害他……”泪在眼眶中打转。

“惟婕……”至中将她拉到一旁，指示他们将犯人带走，掏出手帕递给她。“把泪擦掉，赵惟婕律师，这儿还有记者，你不愿上报吧？”他用身体挡住她，免于尴尬的场面。

“对不起！”惟婕感激他的体贴，将眼泪拭去。

“暴力女律师，喝口茶吧！”光雄拍拍她的肩，递上一杯热茶给她。

她不好意思的扫视了办公室的人，他们会心一笑的投向她这儿来。接过热茶，低头啜了一口茶。

“来不及了。”至中轻笑一声。

“至中，你送惟婕好了，我来写报告书，反正已没事了。”光雄说著。

“希望今晚不会接到案子。”那可是不太可能的事，耶诞夜就发生好几件案件。

他们回到公寓。

关家的人均已熟睡了。惟婕到警局时，已告诉干妈不要等门了，有朋友会送她回来。

“惟婕，你何时才要告诉你干妈——我们的事？”至中一直想找个机会，正式拜访关宣岑的妈妈，也是惟婕的干妈。他想要在过年时，带惟婕回彰化奶奶那儿，让奶奶看看她。

惟婕已换上睡衣，外面罩一件睡袍。她坐了下来，偎在他身旁。“再等一些时候，好吗？”说著，叹了一口气。

“怎么了？”至中抬起她的脸，关切的询问。

“你知道在警局时，我怎会那般生气激动吗？一方面，我是为潘老先生的死感到哀恸，另一个原因是大气愤了，如果不是因为他们，宣岑也不会受伤，还失去了她的爱……”说著说著，因痛心而掉泪。

至中闻言一惊，“你说清楚……”

“宣岑和至中分手了。”惟婕叙述宣岑告诉她的原因，说著他们已分手的

事实。

“老大他……怪不得他都没消息，连一通电话也没打回家，懦夫、顽固——”至中情急的咒骂著。“宣岑她……她一定很难过。”

“她说不愿爱成为枷锁套住他。”

“那个笨蛋——”他找不出可以骂的字眼。

“爱到尽头无缘相守，痴爱无悔情深未了，纵然是别离，纵然是相思，眷恋的心永不变。”惟婕咀嚼著宣岑缘尽情在的深沉哀恸。

“老天！她怎么那么痴傻呢？折磨自己。”

“好心疼，是吧！”惟婕将脸埋进他胸膛，想著宣岑和至刚必也曾是如此甜蜜的情景。

“嗯！”至中拥紧了她，此情此景怎舍抛开呢？

“至中，你不会因为有理由和藉口，而放开我吧？”惟婕抬首望进他眸中的专注和柔情，她可以感受宣岑的痴情爱恋，因为她也一样，她是多么地爱他啊！

“就算在生死边缘挣扎，我都会向老天争取爱的力量，回到你身边……”他的话被她的亲吻掩去了。

“我相信你会为了我们的爱，而延续保护自己的，我也会的。”终其一生爱这个男人，惟婕在心中信守这个誓言。

“我爱你，更需要你的体谅。”一簇火光浓浓燃起。

“如果这是承诺，我愿意为我们的未来幸福，付出一切，直到永远……”惟婕迎向他爱的火光中，愿将此生托付给他。

“噢——惟婕……”至中被喜悦涨痛了胸膛，他找到了可以和他共度一生的女人，原以为这会苦涩艰辛的爱情路。对一个刑事侦查员，每天在枪弹、刀口间，与危险为伍的人而言，爱是一个奢望空想的梦境，如今他真的拥有了，真实的在他面前！

他们相拥著，用深深的吻，用千年古老的爱情方式代替了爱语，彼此融合成一体，带进属于他们恋人的天堂世界、瑰丽情境。

至中一早醒来，兴奋的、迫不及待的要告诉家人他的喜讯，天大的好消息。

一出房间，就撞见季翔和采菲双双从房间出来。

“你们……”他看著他们状至亲密的样子。“嘿！采菲，你在脸红？”他发现采菲脸上双颊嫣红，一抹娇羞的笑容。

采菲粉颊酡红，娇嗔地瞪他一眼。“讨厌啦！至中哥，不理你了。”一脸羞窘的，飞快地奔下楼。

“她也会有小女人的娇态。”至中大笑了起来，重重拍著季翔的肩头，朝他促狭的说著：“别太过分喔！”

季翔哼了一声，笑著说：“奇怪了，以前也常睡在一起，怎没人站出来说话？现在名正言顺了，反倒有人警告了。”

“说的好，名正言顺，那是以前让人太放心了。”

“唉；白白浪费了好多年。”

“来得及，把以前的份加倍进去。”

两个人的声音在楼梯间消失了。

他们进了厨房。

“爸、妈——早。”向爸妈道早安。

至中先坐了下来，一脸笑嘻嘻的。“爸、妈，你们要先吃完，还是先听我说话？”眼睛闪闪发亮的，掩不住兴奋之情。

“如果是什么事件，别在餐桌上说。”方母说著，警告的抬头看他一眼。

方爸突然放下报纸，“老二，上次被袭击的报社记者，是不是关宣岑？”上次报纸没登出被杀伤者的全名，只写上关X岑的名字。

“关宣岑？这名字好熟悉喔！”方母蹙眉说著。

“报纸登出来啦？”至中佩服记者的办事勤快、伶俐。

天羽惊叫了一声，“是……是与大哥那个无缘的女记者——关宣岑。”

至中点点头。他也不知该不该向他们透露——大哥交往的女友一直是关宣岑。他有些犹豫，现在他们已分手了，再说出来也无济于事了。可是……不，一定有可以挽回的方法。啊个这么深爱彼此的恋人，为何要被那些理由硬生生的拆开？太无情了。

“我有两个消息要报告给你们知道，一个是好消息，跟你们一起分享；一个是坏消息，你们听了会很震惊，亦喜亦悲，百感交集。”至中决定说出来。他换上了笑容，说著：“我想……如果没意外，我们家要增添一个人口了。”

“真的吗？”方母的脸上是大大的惊喜之情。

“那个女律师赵惟婕。”方爸一点也不意外和讶异。他早乐观其成的等著喜讯。

“二哥，恭喜呀！”天羽跑过去，给他一个拥抱。

“采菲，亲一个。”至中朝采菲，指指脸颊，说著。

“别过分喔！”季翔捶他的肩头，笑道。

“太棒了！加上至刚和他的神秘恋人共有三对，爸、妈，三对同时举行婚礼，如何？”在一旁感染喜讯的克亚，提出这个狂想——三对同时步入礼堂。这会成为一段佳话。

“那——对啊！老公，亏你想的出来。会成为彰化老家邻里间的美谈，奶奶会笑得合不拢嘴的。”天羽想著奶奶会是最高兴看到此景的人。

“不可能了。至刚和他的女友已分手了。”至中很抱歉的泼了他们冷水。

“分手？你一直知道？这就是你说的坏消息。”天羽最先有反应，问著。看他们满眼疑惑又震惊的样子，实在不忍。至中说著：“是的。”

“她是谁？”他们异口同声的问道。

至中叹息一声，说著：“没有别人，一直就是关宣岑。”

“关宣岑——？”这个名字显然带给他们太大冲击了。

“这个不孝子，竟敢瞒著我？至中，你说他们分手了，还是怎一回事？”方母是悲喜交集的难以平衡。

“他决定的。不是不爱，是相爱太深。”至中说著。

“这是什么鬼理由？他决定的，混蛋儿子，让我见到他，非用大榔头敲破他那个脑袋不可，到底在想什么？”方爸很少和儿子们动气，这回可把他们吓坏了。他推开椅子，走向客厅，拿起话机拨了电话号码。

“老天！法官大人这回生气了。”采菲咋舌的第一次见方爸这么动怒，平常虽严肃，却不失幽默的个性。

似乎是没人接，方爸放弃的放下话机。怒气似乎更甚的，走进厨房，坐了下来。“至中，说说他们分手的理由，你很清楚，不是吗？”责怪的眼

神。

至中哪敢不回答？他将惟婕告诉他的叙述了一遍。

方爸一听发的火更旺了，“拿受伤做理由？亏他在国际性比赛中，还见过世面和丰富经验。我就不信爱情会阻断他的赛车梦，放眼当今世界一流赛车好手，他们都是舍弃爱情才成为冠军、世界第一吗？拥有冠军梦想又怎样？当华发苍苍回忆过往时，孤寂到老伴晚年，悔恨当年爱逝去……”怒火渐熄，只剩无奈和歔吁叹息。他得找个时间上台中和至刚谈谈。

“至中，你见到关宣岑了吗？她还好吗？”方母关切地询问。

“我没见到她，是惟婕告诉我才知道的。”至中听惟婕说，宣岑到山地部落采访报导，这阵子不会看到她的人。

“她和惟婕是朋友吗？”方母问道。

“她们是干姊妹，惟婕的干妈是关宣岑的母亲。”至中还不知道怎么面对宣岑的妈妈，他有些担忧。

“老天！真是巧啊！这种情形怎么去提亲？”方母是一则喜一则忧，也不知如何是好？搞不好连提都没提，就被人家挡在门外。

他们面面相觑，叹声连连。

方爸一下班，就搭国光号南下到台中。

为了儿子的幸福，他得和至刚谈谈，打开他顽固的心结。

在修配厂见到爸爸意外的出现，至刚就已知道，爸爸不会是顺道进来看看而已。他马上放下手边的工作。

回公寓的路上，两父子都没开口说话。

在忠孝路随便吃了晚餐，就回到公寓。

至刚见父亲都没说话，想必是严重的事。

“爸，你坐会儿，那儿有茶具，你先泡泡茶，我先去洗个澡。”这还是第一次父子俩这么生疏客气。

方爸见至刚进去浴室，他才觉得自己在家发的那顿脾气，只是做做样、表态而已。他在车上想著至中说的那些事，细细想著，至刚一定有他的难言苦楚，逼使他放弃自己爱的女人。

他是太生气了，以至于没有想得很深远。

他走进房间。一眼他就看见床头柜上的一帧照片，太醒目了。

他拿起来端详照片上的女子——清丽绝尘，令人舍不得眨眼，这就是她——关宣岑。

至刚进来时，看见爸爸手上拿的相框，他微怔了一下，迎上爸爸投来的目光。

“她就是关宣岑。”方爸说著，将相框放回原位。

至刚微讶。“你知道了？”他也没肯定至中说了什么？

“知道，大家都知道了，包括你畏缩临阵脱逃爱情关。”

“爸——你不了解……”至刚欲言又止。

“说说看。你那顽固的脑子在想什么？”方爸给他申辩的机会。

至刚坐在床沿上，娓娓叙述他是如何的挣扎和煎熬，经过一番痛定思痛的痛楚，才选择分手。

“我没有什么可以给她，在她需要我的时候，我不在她身旁，像我这样什么都不能给她的男人，她没有未来幸福可言。她需要有人爱她、呵护她，

给她一个安全有保障的生活……我做不出承诺啊！如果我们在一起了，未来日子里有著一旦、万一……她会怨恨我带给她的一切不快乐，慢慢在怨恨吵闹中失去了爱，我不愿看到这种情形，这种下场……”至刚在心中呐喊著，这些日子的每个夜晚，他被梦境纠缠著，渐渐扩大，像脑中的毒瘤深植蔓延到他全身的骨髓血液……全是宣岑的影子。

“儿子啊！其实你心里害怕的是背叛，怕有一天她不再爱你，眼前她有个比你条件都好得太多，强过你，又更能供给她一个舒适安逸的家的男人，这是你害怕的吧？你害怕会失去她，所以不敢也不愿面对被抛弃的可能，你自己就先抛弃她的爱。”方爸点破他的心结和心理障碍。

至刚僵住了。“爸……不是……我是为了她……”他下面的话，被父亲犀利透澈的目光震慑住。

“你凭什么支配她的感情？她比你更清楚她需要的是什么。她要求什么了？房子、车子吗？我和你妈以为你们会在我们身上，找到“爱是什么”，所以从不干涉你们寻找爱情的方式，看来我们是错了，你们都应该再教育，从“什么是爱”，开始教育。我和你妈结婚三十五年，从陌生到相知相爱相守。她一个富家千金小姐，委屈嫁到我们方家这个乡下家庭，她没有要求什么，放下舒服有人伺候的生活，做乡下田里的粗活，直到我通过司法官考试，到台北分院初任法官，你妈才得以过舒适的生活。这期间，你妈任劳任怨、无怨无悔付出她的青春，她说她的梦就是生养一堆孩子和心爱的人相守……我欠你妈的情爱太多了。你从不知道驱使女人、支撑她们的力量是什么，但老爸我知道，是爱。”方爸叙述著他们夫妻三十五年来的相扶持，唯一的力量和信念就是爱。

至刚此刻的心是纷乱不堪，他知道爸爸说的大半都有理，他是看著父母恩恩爱爱，在爱中长大的。他可以相信宣岑的爱能为他付出一切吗？这样他是不是太自私了？

“爸，我该怎么面对她？”宣岑还会接纳他吗？

“我不知道。我只是来打开一个顽固男孩的心。”

“爸，你问过至中，她好不好？”

“听说了，但不知道好不好？她到森林里的深山部落村去了。”方爸说著。坚强的女孩，虽然失去了爱，还能坚强面对生活和工作。

“到深山？那里没有危险吗？报社为什么派她去？汤怀仁怎不照顾她？还让她到荒郊野外工作？”至刚一颗心思飞到她身上去，他抱怨汤怀仁为何不紧紧抓住她的心，在她失意时抚慰她。

“儿子，停止你的烦忧。她不会想看到你仍然牵挂的心，她很坚强的知道自己在做什么。她不就是为了不让你心有羁绊和负担，才成全你，割舍这份爱？你怎不想想背负在她身上的，和你是一样的？两个相爱的人，本来就是相互牵挂、思念的心连在一起，那何不一起共同承担、分享所拥有的喜悦和泪水呢？”方爸轻拍他的背，希望他长篇大论晓以大义的口舌能唤回儿子心底深处那份沉痛的爱。

至刚心绪一阵翻乱，那股压抑在内心深处的爱，在翻腾中时起时落。

宣岑在这后山部落的采访已十天了，她喜欢上这里的幽静，清净无尘的清新空气。

刚来到这个村落时，在山地孩子的脸上，捕捉到大而清亮的眼睛，对

著她好奇的眨呀眨的看著。在教会牧师的解说下，才知外地人很少到这个后山部落。

这些天穿梭在一片竹林中，和邻长、牧师、随行的同事到部落下方，他们对简朴的竹子屋感到好奇，对这里的村民物质生活匮乏咋舌，太落后了；他们听著部落的长者回忆著他们在深山中，和日本人周旋打战，不为什么，只是一个信念，保护祖先留下来的土地和家园。

当谈到族群文化时，老者感慨的落泪，带著泪光的眼，述说著日益变迁的社会和已失去的传统文化，部落的年轻男女，已不再安于住在这一片深山森林中。

在回教会的路程中，牧师和邻长也感慨原住民在社会利益和金钱抬头下，为求生存远离家乡，到繁华都市打拚，却没有可以立足的地方。在部落中看到的中年男女，大部分都是承受不住折磨和社会压力的冲击才回乡的。

宣岑不由得流露出感叹和无奈，想著往后的采访，她又会采访到什么样的族群心理呢？

他们回到教会。牧师太太出来迎接他们。

“关小姐，有访客。”牧师太太说著。

访客？在深山中。

“他在你房间等著。”她说著，然后离开。

“宣岑，不会是总编不放心，亲自上山来了吧？”负责摄影的侯敏勇朝她眨眼，笑著说。

“去你的。好啦！你们先去吃饭，我去看看是谁？”宣岑轻啐道。

宣岑离开他们后，到教会后面的一排房子，是供给访山的旅客住宿用的。

他们暂时住宿在这里。

在推开房间门时，她还是想不出来，有谁会跑到这里找她？她推开了门。

咦——？没人？她正纳闷之际，在桌子上看到一个随身听，旁边放著一卷录音带。

谁会跟她玩这种躲猫猫的游戏？录音带是卷空白带，要我听听是谁吧？宣岑怀著一颗好奇的心，将录音带放进随身听卡带匣内，按下“Play”的按键，录音带开始旋转了，她耐心地等著。

“宣岑……”声音突然出现了。

她有片刻是脑子一片空白，瞪著录音带继续转动，她心脏停止跳动，无法思想，她惊自己的眼泪一颗颗落下滑下面颊，在心中一遍遍嘶喊著：至刚、至刚……

她将录音带重新播放，她方才没听到他前面的话语：

宣岑……千愁万绪，我不知要如何面对你？想著你会再给我机会吗？会再爱我吗？下面这首歌是锺镇涛、章蓉舫夫妇合唱的一首歌：“我的世界只有你最懂”——

春也无所求冬也无所求

春来冬去只为编一个暖暖的理由

日也无所求暮也无所求

日出日落只为点一盏不灭的梦

山也无所求海也无所求

山盟海誓都化作一阵熟悉的春风

我的世界只有你最懂

“宣岑，听完这首歌，你愿到我的世界里来吗？”当录音带放完这最后一句时，至刚从外面进来了。

他重复著那句话：“你愿到我的世界里来吗？”声音有著颤抖、期待和脆弱、不安的，神情是激动的表露无遗，害怕伤害已毁灭她心中的爱。

“噢……至刚！”她抬起头，双眼蒙上了泪雾！她立即投入至刚的怀里，“我愿意……我愿意……”充满感情的。

“对不起，对不起……是我让你哭了。宣岑，我真的是太爱你了，放开你是多么地不愿和心痛……”近乎痛苦的表情，他圈进怀里的人儿，被他紧紧嵌进他的胸膛他的心口上。

宣岑抗议地捶打他，“你敢再放开我，我不会一直等你，我会再敞开心接受别的男人

“不准、不准，你是我的，你属于我的世界，我的世界不能没有你，没有你我不知怎么过？”他捧起她的脸，用他的专注、柔情，注入浓郁深情的眸光凝睇著，望进那楚楚动人的泪光。

他们的拥抱和亲吻有著深情、谅解，缠绵的诉说著两颗心梦相连，此情此心此爱永不渝。

“老大！你什么时候回来的？”至中满脸诧异的看著至刚走进厨房。老是像一阵风，来得突然去时踪踪影。

“嗨！爸、妈早。”至刚俯身，在妈妈颊上亲了一下。

方母受宠若惊地摸著脸颊，盯著他神采飞扬、满脸笑容、春风得意的样子。

季翔突然瞪大了眼，一脸惊骇的盯著他身上的衣服，“你穿西装——”

“耶——”每个人不得不看向他。除了方爸老神在在的躲在报纸后面，乐不可支的窃笑著。

“你……这么正式，要去哪里？”看他穿得如此慎重，他们是永远也猜不透至刚的心思。

这时愉悦的门铃响起。

至刚走出厨房。他们也跟出去进了客厅。

采菲从门外抱著一大束花进客厅。

至刚见状，从她手中取过花束。

“耶——你今天不一样喔！花店罗妈妈说花是你订的。会佳人吗？”采菲上下打量他，穿西装打领带，他——方至刚，除了克亚和天羽结婚那天见他穿过，这可是罕见哪！

至刚又做了他平生不可能做的举动——吻别的女人，他给采菲一个响亮的吻，“况福我吧！”冲她一笑。

“老大，你还没说你要去哪里？”至中快被他憋死了。

“去宣岑家，向她妈妈要她。”至刚给他们一个灿烂的笑容，在他们尚未从震惊中恢复时，已离开家了。

“老大，等我一下，我也要去！”至中冲出客厅到大门时，车子已驶出外面了。

“这是真的吗？他要去……”方母是太兴奋过头了，喜悦之泪水顿时闪烁在眼眶中。

“快，打电话给奶奶……。”突然想起疼爱孙子、盼望孙子成婚的婆婆——他们的奶奶，接到喜讯后不知会是如何的高兴？

方家客厅是你一嘴、我一言的报告著，充满喜气洋溢著欢愉的笑声。

宣岑已是第三次看著墙上的时钟。她早已打扮好，特地穿了长裙，表现她淑女的一面。

“姊，你今天——令人惊鸿一瞥，眼睛不忍离去。”宣平说著。

“爱说笑，我本来就天生丽质。”宣岑被他一看，有些紧张了起来，眼睛又飘向墙面。

“二姊，你已是第四次看著时钟了。有客人要来吗？”宣洵看著她，疑惑地问道。

惟婕朝宣岑询问的一眼。她只是笑了笑。

怎么两个星期没见，就换了一种令人难以形容的美丽？

惟婕困惑的凝视著她。

宣岑望向妈妈，带著紧张窘迫不安的说著：“妈，我想说……呃……你要有心理准备，等会儿有人来拜访你。”两眼闪烁著。

“谁？”关母看著她娇羞的神态，不由得提高警觉了起来。

“至刚。”她说著时，眼中有著款款柔情和浓情。

竟然没有半点惊愕声，他们只是看著她。

关母找到声音。“他来干什么？”半是不悦、半是逗弄的揪著她。

“妈！求你……”宣岑惊慌了起来，哀求著。

“我是问他要来干什么？又没说要轰他出去。”关母看她一脸愁容，不忍心了，促狭的笑著，调侃道。

“妈！你把我吓住了。”宣岑又急又羞的娇嗔说著。

门铃响了起来。

“来了！”宣洵兴奋地嚷著。

“妈……你……”宣岑欲言又止，带著期待等妈妈的首肯。

“去，去开门，让我看看瞧瞧再说。好、好、好，我不为难他，行了吧！”关母催促著，给她一个安心的微笑。

“谢谢妈！”宣岑的脸庞灿烂的笑开了起来，满心喜悦地走出客厅，迎接她的爱和幸补。

关母看著那容光焕发的妩媚笑容，她怎忍心破坏美丽脸庞的笑靥呢？

当宣岑打开门，望进至刚熠熠生辉的眼眸，她唇边绽放了妩媚动人的微笑，四眸相视，眼波流转著传递爱的讯息。接过花束，将手放进他伸出的手交握著。

